

股票代號：8411

Kingcan Holdings Limited 福貞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年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www.kingcanholdings.com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刊印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 名	李毓嵐	藍建中
職 稱	執行副總經理	財務主管
電 話	(886 937) 841198	(86 596) 6765348
電子郵件信箱	spokesman@kchld.com	ricklan@kingcan.net

二、中華民國境內指定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代理人姓名：李榮福

職 稱：董事長

電 話：(886 937) 841198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man@kchld.com

三、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總公司：Kingcan Holdings Limited

地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電話：(886 937) 841198

(二)福建營運總部：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大陸漳州台商投資區鳳山工業園角江路40號

電話：(86 596) 6765345

(三)山東營運總部：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大陸山東省章丘市明水經濟開發區工業五路1075号

電話：(86 531) 61323235

(四)湖北營運基地：湖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大陸湖北省鄂州市葛店經濟技術開發區2號工業區

電話：(86 711)5920388

(五)廣東營運基地：廣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大陸廣東省佛山市三水區逕口華僑經濟區草塘圍1-2號地

電話：(86 757)87219901

(六)河南營運基地：河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大陸河南省臨潁縣產業集聚區經三路與緯四路交叉口

電話：(86 395)8666123

(七)陝西營運基地：陝西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大陸陝西省西安市臨潼區秦王二路東側、渭水九路南側、青島啤酒漢斯集團有限公司北側

電話：(86 029)65606056

(八)Big Delight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商福欣商業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307號6樓之2

電話：(886 4)23291339

(九)台灣營運基地：鼎新金屬股份有限公司、鼎立金屬包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新竹縣新豐鄉建興路2段372號

電話：(886 3) 5593126

四、董事會名單

職稱	姓名	國籍	主要經歷
董 事 長	李榮福	中華民國	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 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
董 事	莊素貞	中華民國	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 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
董 事	李毓嵐	中華民國	Big Delight Limited總經理
董 事	羅元佑	中華民國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顧問
獨立董事	林明壽	中華民國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獨立董事	蕭玉娟	中華民國	第一金證券資深副總經理
獨立董事	謝明凱	中華民國	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獨立董事	張經金	中華民國	鋁泰工業(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五、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7號3樓

電話：(886 2)2381-6288

網址：<https://securities.sinopac.com>

六、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王玉娟、劉美蘭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中市西屯區市政路402號12樓

電話：(886 4)2704-9168

網址：<https://www.pwc.tw>

七、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此情事

八、公司網址：www.kingcanholdings.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1
二、一一三年度營業結果	3
三、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6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7
五、受外部競爭環境、法規影響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8
貳、公司治理報告	9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三、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66
四、更換會計師資訊	66
五、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6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7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8
八、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9
參、募資情形	70
一、資本及股份	70
(一) 股本來源	70
(二) 主要股東名單	71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71
(四) 本次股東會議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72
(五) 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72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7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5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5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75

肆、營運概況.....	78
一、業務內容.....	78
(一) 業務範圍.....	78
(二) 產業概況.....	80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83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8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5
(一) 市場分析.....	85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88
(三) 主要原材料之供應狀況.....	91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 貨交易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92
三、從業員工.....	93
四、環保支出資訊.....	93
五、勞資關係.....	95
六、資通安全管理.....	98
七、重要契約.....	99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2
一、財務狀況.....	102
二、財務績效.....	103
三、現金流量.....	10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7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08
七、其他重要事項.....	130
陸、特別記載事項.....	131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3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9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39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股 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39
五、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139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百一十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全球政經情勢在過去的一年持續是處於不平靜之時局，地緣政治上發生之俄烏及中東以巴等地區的激烈衝突持續未能解決，且各國間因通膨疑慮未休止而持續調整利率或進行貨幣收縮政策，復加上主要國家經濟體間的經濟問題而引發關稅與貿易手段衝突，更加使得全球經濟持續面臨動盪及衰退情勢顯露無遺。而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於主要營運地-中國大陸地區，在政府部門於地緣政治摩擦及總體經濟環境恢復不明時期中，仍致力於調整政策方向和經濟轉型措施推展並進之中，總體呈現出的經濟指標相對於各主要經濟體國家與地區下益形穩健，是為全球政經動盪環境中少數仍維持經濟指標穩定發展的國家。

在此間國際政經情勢衝突頻仍與持續處於外在環境及產業經營挑戰格局中，唯賴經營團隊及集團內各公司員工同仁的共同努力下，一起負重前進，且得以穩健並發揮集團整體營收與資金動能於正向發展；另集團於中國大陸與台灣二地主要營運地區持續深耕整體營運與優化資源整合下，是為福貞不斷邁向產品多元化發展及轉型前進的重要助力。以下謹就本公司一百一十三年度之營運概況暨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度之未來展望闡述如下：

本公司是為集團最上層上市控股母公司，主要負責投資規劃及監理各轉投資公司營運、經營生產基地持續布局及深耕於中國大陸福建、山東、河南、陝西、湖北、廣東及台灣新竹等七處營運基地及各項事業體投資，於一百一十三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89.54億元，實現年增8.40%，唯由於終端快銷品市場競爭較為激烈而使得銷售產品組合有所不利，但於整體降本節費上有所推進，此外業積極進行公司整體外幣借款部位調整以降低利率及報表評價匯率之不利影響下，使本期合併歸屬於母公司為虧損新台幣0.54億元，基本每股盈餘為虧損新台幣0.25元。

(一)鐵、鋁罐金屬包裝材產品

在面對過往及邁入持續挑戰的一年，於所屬轉投資公司之營運基地-(1)中國大陸地區，其總體經濟環境持續在景氣前景不明朗及原物料成本變化明顯的複雜環境下，且各項經濟數據及指標仍呈現保守及走緩之調整期中，復加上產業整體在產能供給過剩隱憂仍存，此外則有同業間在跨區域與跨產業布局競爭白熱化的局面仍顯現激烈；(2)台灣地區，於區域市場雖為相對成熟穩健發展卻也漸次顯現成長走緩之勢，惟福貞新竹廠無論在產品開發能力及國際接軌經驗上均屬良好，尤其在異質罐產品的開發上仍屬市場領先者地位，未來將持續以利基型產品拓展區域市場為目標，並藉此優化產品組合。

本公司將持續善用資本市場、銀行融資及自有資金優勢，以因應與投入集團發展布局所需之各項資本支出及規劃，並持續優化各轉投資公司之既有資本支出項目與產銷效率配置，另仍持續評估各金屬包裝項目產線產效及異地投資擴增產能布局，以強化集團在金屬包裝產業之競爭優勢，藉以滿足客戶端需求與進一步開發潛力品牌客戶之策略發展，以創造集團可持續性之營收成長動能。

（二）充填罐裝代工業務

在集團持續整合產業鏈延伸至下游充填灌裝代工業務發展及深化之營運策略，於轉投資公司福建福天永定新廠及湖北福天食品公司方面，將持續深化與重點客戶之策略發展及供需黏著度，並穩定提供客戶在品質控管及質量保證的一站式全方位服務，使客戶將可更專注於市場開發、品牌行銷及各種通路發展上，只要把終端消費者市場做大，就可創造客戶與福貞雙贏的局面。

展望公司於新年度發展策略與布局，在面對國際間政經情勢持續險峻下對經濟前景之挑戰與衝擊，復加上市場環境變化劇烈及發展局面競爭複雜之下，經營團隊與所有員工同仁將持續專注本業生產營運，持續努力在「創新整合金屬包裝，海峽兩岸持續發展」前進，另深耕發展與客戶全方位的服務及可能的策略性合作，藉以建構具有競爭力與核心價值的企業，強化策略聯盟的三贏合作；並期許以創造利害關係人的最大利益為依歸，此外持續推進公司在綠色工廠生產及ESG落實企業永續發展，最後致謝並希望各位股東在公司持續成長前進與面對艱難挑戰的衝擊環境下，持續給予支持與鼓勵。

敬祝 平安喜樂

董事長：李榮福



總經理：莊素貞



會計主管：藍建中



二、一一三年度營業結果

(一) 一一三年度營業計畫及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13 年度</u> <u>查核數</u>	<u>113 年度</u> <u>預算數</u>	<u>達成率</u>
合併營業收入	8,954,026	11,112,780	80.57%
合併營業毛利	805,130	1,265,547	63.62%
合併營業淨利	51,470	487,719	10.55%
合併營業外淨支出	(32,155)	(90,500)	35.53%
合併稅前淨利	19,315	397,219	4.86%
所得稅費用	71,099	156,044	45.56%
合併總損益	(51,784)	241,175	(121.47%)

說明：1.本公司並未執行財務預測及對外公開相關預測性資訊，故本預算編製假設估計基礎係公司內部自行編製作為管理參考用。

2.本年度查核數與預算數對比金額之實際達成率有差異，主要係以下之說明：

(1) 營業收入差異-三片罐部分之年度銷售狀況分季度於農曆年前出貨旺季有明顯增加，但於進入農曆年後產業淡季因素及客戶端下單保守，而使出貨數量轉趨明顯下降（福建、山東、湖北及廣東四個三片罐廠銷量都不如預期），但於進入第二季度開始整體銷售量有明顯拉升，而進入第三季度之中秋節前的產業旺季，銷量更趨拉升，後於第四季度因新一年度的農曆年節檔期趨前，而使單季度的銷量走俏，整體年度實際銷售量雖低於財務預算數，唯因銷售市場價格競爭有利與原材料採購成本波動有利，而呈現價差有利與量差的不利狀況；另二片罐部分銷售量雖於整體涼茶及啤酒類客戶市場較為穩定，復加上台灣新竹廠之營運貢獻，但於第一季度到第二季度各單季仍受節後淡季延續及客戶端下單保守因素而使整體鋁罐銷售量有所遲滯（山東及陝西廠二個二片罐廠銷量不如預期），另於進入第三季度到第四季度之旺季銷售數量有一定幅度之提升，唯仍不如預期數字，此外為主要原材料價格波動且市場需求也受到價格競爭延續而不利於產品提價，故也呈現銷售單價與量有所壓力與不利，因而使全年度營收低於預算數；罐裝代工於全年度受終端市場需求不明影響，使得客戶端對飲料銷售訂單較為保守，因為對飲料委外罐裝代工需求明顯減少，而使得代工生產業務處於不利，此外則為福建福天公司於第三季度進行永定項目的遷廠計畫而進行設備拆遷使得接單與生產暫時中止，但於12月份已完成遷廠恢復投產及貢獻營收。

(2) 營業毛利差異-整體庫存水位有進行管控而較無庫存不利等因素，但因全年度由節後淡季延續到傳統出貨旺季，雖整體出貨有明顯提升唯市場競爭激烈，

而對鋁罐部分銷售與主要原材料價格波動處於不利之銷售產品組合，另三片罐部分也受部分外銷遲滯之不利影響，此外雖進行集團降本節費的項目推進，唯整體訂單與生產不如預期，因而在對比預算數有不利，但相較於去年同期相比有呈現較有利之狀況。

- (3) 營業淨利差異-整體銷售雖低於預算數，但因客戶銷售產品組合與運送地區(含外銷市場)的不同，因而使銷售費用-運費對比預算值有所差異；管理費用有所增加主要係新廠投產加入營運、各公司調整人員編制及集團強化中心職能編制而使相應的管理費用有所增加；因之以上的因素分析，主要為毛利率低於預算值，因而使營業利益低於預算值。
- (4) 營業外淨支出差異-主要係為上半年度持續積極進行聯貸 USD 借款部位置換為其他外幣借款及部分進行償還，原使整體外幣借款部位評價持續有利，但於進入第三季度七月底之後，因日幣借款部位受與國際美元息差等國際金融局勢變化，且報表功能性貨幣-新台幣對美元、人民幣及日幣都為貶值的不利因素，使得單季度呈現大幅度的外幣借款部位未實現評價損失情形；另則為整體利息費用因置換外幣借款的實質利率持續較為有利，故影響整體借款之利息費用金額降低所致；另在 10 月份開始的外幣借款部位的未實現評價部分於國際金融局勢逐漸穩定下，日幣匯率走回穩及台幣穩步回升下，且公司逐步進行部分外幣資產匯率操作下，於全年度外幣借款部位之整體評價利益已回升有利。
- (5) 所得稅差異-部分公司的實際結算損益低於預算值，且新廠投產加入營運初期年度因營運面尚待改善所發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相關的所得稅利益也有所影響，使整體所得稅費用不利。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10	53.5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12.02	116.9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9.95	121.06
	速動比率		86.74	95.43
	利息保障倍數		114.02	162.3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38	1.27
	股東權益報酬率（%）		(0.93)	0.58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2.97	8.72
		稅前純益	0.88	4.95
	純益率（%）		(0.60)	0.41
	每股盈餘（元）		(0.25)	0.15

註：112年度及113年度每盈餘計算係採流通在外股數218,404仟股計算。

(三) 年度研究及新技術發展狀況

1. 年度研究及新技術發展成果（當年度已取得或申請中5項次專利）：

- (1) 罐路 U 型轉盤免電機帶動；
- (2) 塑膠隔板收料機固定擋板改自動整齊；
- (3) 7074 線印刷機輸送平臺加裝輸送皮帶；
- (4) 烘乾爐內輸送機構；
- (5) 衝床安全警示開關。

2. 未來研究及新技術發展計畫：

項次	公司別	研究及新技術發展項目
01	福建福貞公司	588#罐型滾筋機
02	福建福貞公司	機械手臂 180 度旋轉
03	福建福貞公司	自動化輸送罐路
04	福建福貞公司	多模衝床 200D 鐵皮尺寸優化
05	福建福貞公司	衝床光柵警報裝置
06	福建福貞公司	941 線膠輥出料支撐板改傳動軸
07	福建福貞公司	入爐口輸送平臺
08	福建福貞公司	300 底蓋平刀改波刀
09	福建福貞公司	制氮機獨立空壓機供應
10	福建福貞公司	乾燥機排水系統改造

三、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建構具有競爭力與核心價值的企業，持續精進品質及規模優勢，並深化與供應商及客戶策略聯盟的三贏合作；協助兩岸營運布局之轉投資孫公司持續精進上、下游製程整合、既有產線產能最佳調適優化及持續評估推進新生產事業及運營基地增建，並拓展規模化多點式布局。
2. 秉持「誠信務實、永續經營」的經營理念，持續推動各轉投資公司用人本土化、在地化，深化集團企業管理模式化，致力於公司產品普及化和持續開發新產品、改善生產製程與技術，且合理管控費用成本使公司達成最佳經營利潤化。
3. 重視各轉投資公司勞資和諧，為利害關係人創造最大的利益，推進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永續經營發展，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4. 因應終端市場包裝材產品多元化需求及產業鏈專業分工策略，持續推進新包裝材事業擴展及專業充填罐裝代工領域。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之主要營運市場是為位於中國大陸地區，故年度預計銷售數量主要係根據當地所屬產業相關統計資料、主要客戶訊息資訊蒐集及對金屬包裝材市場供需發展判斷與評估，綜合研判未來年度中國大陸於本產業發展趨勢如下：

1. 金屬包裝材產業（鋁罐及馬口鐵罐）銷售量及金額將在市場激烈競爭中維持相當份額之增長，其中鋁罐增長將持續得益於啤酒類罐化率的穩定提升。
2. 專業充填罐裝代工產業分工需求應可持續發展，此外則為一站式全方位服務解決方案推進，將可帶動及深化代工量及金額穩定份額。

(三) 重要產銷營運政策

1. 產品種類多樣性及多元化金屬包裝材料，藉以滿足下游客戶端各面向於現在及未來開發之各項需求。
2. 掌握既有於產業中之規模優勢，持續發揮金屬包裝材料產品特色，並區隔其他包裝材產品市場。
3. 持續深化於中國大陸華北、華中、華南及中西部的市場布局，且貼近客戶端就近設廠以強化整合性成本優勢，並就近開拓區域型市場。
4. 持續深化與同業策略聯盟的競合及可能性，發揮公司產線多、量能足及質量穩的優勢積極將產能調適優化及配置最大化。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將持續以金屬包裝材料本業發展為基礎，優化產品組合結構及新工藝製程與技術研發改良，強化策略聯盟的三贏合作，除因應中國大陸華北及中西部經濟發展而持續拓展區域佈局，另配合客戶開拓相關市場需求外，並積極精耕拓展南亞（食品罐）及北美市場（咖啡罐及水產品罐），尤以中東地區（果汁飲料罐）市場益形穩定增加；此外業經由股權收購而取得台灣新竹廠營運基地，將積極布局與拓展台灣地區之飲料食品金屬包裝材市場及銷售發展，以期優化集團整體營運架構。

綜合分析金屬包裝材料行業及上、下游產業鏈發展模式，飲料及食品包裝行業已明顯形成強強合作的聚攏效應，並逐步走向生產與銷售各自專擅、分工的領域邁進；市場上擁有知名品牌的大客戶將更專注於行銷市場開拓、新品項產品開發與通路分銷的精細化管理，可預見之趨勢是將生產段專業分工委外進行；因而本公司之佈局發展除了進一步穩定及優化既有三片式馬口鐵罐產線產能外，並持續評估二片式鋁罐事業體拓展及異地新項目可行性，以滿足客戶端多元化包裝材產品需求，另已投產之飲料食品罐裝代工廠，將於未來年度穩步漸進以持續跨足專業充填罐裝代工領域，除發揮及鞏固在金屬包裝材料專業製造大廠的既有角色外，將更進一步深化代客充填灌裝生產飲料與食品。從金屬包裝材料產品製造垂直整合成為連結飲料灌裝代工的一條龍化生產模式及策略，提供客戶端全方面終端產品解決服務方案，進而提高產品組合毛利及擴大生產經營規模。

五、受外部競爭環境、法規影響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金屬包裝材料產業於中國大陸仍處於各式包裝材產品激烈競爭及發展的環境，且各式包裝材產品跨區域及跨包裝材產品滲透態勢益形明顯，持續面對整體產能提供過於市場需求的疑慮，故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將持續發揮既有生產管理優勢並精進管控費用及成本，另積極深化佈局二片式鋁罐包裝材事業體及整合產業鏈下游專業充填罐裝代工，藉由精進集團規模優勢策略，並提供客戶端多元化金屬包裝材產品及全方位生產解決之服務方案，以降低外部競爭環境的衝擊。

（二）法規影響：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重要子（孫）公司所面對的法令法規涵蓋台灣、中國大陸及所屬註冊地國相關法律，最近年度主要的法令法規變化主要為集團營運主體所在地中國大陸，因應整體國家經濟發展轉型與調整，而有持續頒布及修改各項法令與法規之情事發生，如前有中國大陸國務院第 62 號文、國家稅務總局第 7 號文、第 42 號文、第 64 號文及深化營改增稅制改革、稅率調整及降稅減費等；另則為因應國際上反避稅浪潮及境外公司註冊地經濟實質新法施行等重要法令法規的影響變化，經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整體評估後，尚未有因法規環境變化之影響而有受到當地國或地區之處分或面臨損失之情況，及或有事項發生。

（三）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生產及營運主要位於中國大陸地區，於最近年度持續因應國家整體經濟發展轉型與調整之變化，且面對該地區所屬金屬包裝材產業鏈之總體環境競爭益形激烈，復加上各式包裝材產品市佔率相互滲透明顯且日趨快速，而終端產品市場消費者對新、舊飲料與食品消費需求輪替及轉變快速，所幸隨中國大陸整體經濟發展成長應可持續及人均收入的持續穩定提昇，另內需市場消費力仍形擴增，經整體評估未來中國大陸快速消費品市場需求應仍會持續穩定增長。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基本資料

1.董事資料

114 年 4 月 22 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備註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李榮福	男 71~75	113.06.19	98.08.26	2,020,781	0.93%	1,844,781	0.84%	2,130,559	0.98%	0	0.00%	· 美國利伯提大學工商管理博士 · 國立高雄大學 EMBA 畢業 · 龍華科技大學電子科畢業 · 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 · 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	註 1	董事長 董事 副總經理	莊素貞 李毓嵐 李明	配偶 父女 父女	註 6
董事	中華民國	莊素貞	女 71~75	113.06.19	98.08.26	1,973,559	0.90%	2,130,559	0.98%	1,844,781	0.84%	0	0.00%	· 美國密拉瑪大學 EMBA 畢業 · 龍華科技大學電子科畢業 · 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 · 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	註 2	董事長 董事 副總經理	李榮福 李毓嵐 李明	配偶 母女 母女	註 6
董事	中華民國	李毓嵐	女 41~45	113.06.19	98.11.12	5,784,923	2.65%	6,281,241	2.88%	0	0.00%	7,103,975	3.25%	· 美國賓州印第安那大學 MBA · 國立中興大學行銷系畢業 · Big Delight Limited 總經理	註 3	董事長 董事 副總經理	李榮福 莊素貞 李明	父女 母女 姊妹	註 6
董事	中華民國	羅元佑	男 36~40	113.06.19	113.06.19	1,556,289	0.71%	1,556,289	0.71%	0	0.00%	0	0.00%	· 喬治亞南方大學應用電機碩士 ·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顧問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林明壽	男 66~70	113.06.19	110.08.1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 彰化師範大學商業教育系講師 ·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註 4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蕭玉娟	女 51~55	113.06.19	112.06.2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系 · 第一金證券投資銀行事業群資深業務副 總經理 · 凱基證券資本市場部副總經理	註 5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謝明凱	男 46~50	113.06.19	108.06.25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 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 太極能源科技(股)公司特助發言人 · 盛新材料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經金	男 66~70	113.06.19	3 年	111.06.27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 台灣大學企所碩士 ·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學系 · 錫泰工業(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 Delta Power Equipment Corporation(美國) 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	------	-----	------------	-----------	-----	-----------	---	-------	---	-------	---	-------	---	-------	---	-------	--	---	---	---	---

註 1：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董事、Big Delight Limited 董事、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廣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湖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Full Wide Limited 董事、福建福天食品有限公司董事、湖北福天食品有限公司董事、河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陝西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TSMC Limited 董事、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 2：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董事、Big Delight Limited 董事、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廣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湖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Full Wide Limited 董事、福建福天食品有限公司董事、湖北福天食品有限公司董事、鼎新金屬(股)公司董事、鼎立金屬包裝(股)公司董事。

註 3：Kingcan Holdings Limited 執行副總經理、Big Delight Limited 總經理、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廣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湖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福天食品有限公司董事、湖北福天食品有限公司董事、河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陝西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董事、鼎新金屬(股)公司董事、鼎立金屬包裝(股)公司董事。

註 4：怡利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希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 5：八方雲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遠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 6：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般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雖互為配偶關係，然就公司經營管理及決策執行方面有其專業分工，惟未來思考於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公司內部已積極評估及培訓合適人選；此外，總經理平時亦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劃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未來本公司擬評估及規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之方式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目前本公司已有下列具體措施：

- 1.本公司業於 113 年股東常會改選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以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現任四席獨立董事分別在財務會計與產業經營管理領域學有專精，能有效發揮其監督職能。
- 2.每年度安排各董事參加公司治理協會等外部機構專業董事課程，以增進董事會之運作效能。
- 3.獨立董事在各功能性委員會皆可充分討論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以落實公司治理。
- 4.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並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本公司之董事均非為法人股東代表，故不適用。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 李榮福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 莊素貞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 李毓嵐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 羅元佑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獨立董事 林明壽	具備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為會計師經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1
獨立董事 蕭玉娟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3
獨立董事 謝明凱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0

獨立董事 張經金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0
-------------	----------------------------------	--	---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一、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二、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注重性別平等，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 營運判斷能力。
- 二、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 經營管理能力。
- 四、 危機處理能力。
- 五、 產業知識。
- 六、 國際市場觀。
- 七、 領導能力。
- 八、 決策能力。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之情形：

多元化核心 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1	2	3	4	5	6	7	8	9
		(學歷) 專業背景 (學歷別)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財務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李榮福	男	企業管理	✓	✓	✓	✓	✓	✓	✓	✓
莊素貞	女	企業管理	✓	✓	✓	✓	✓	✓	✓	✓
李毓嵐	女	行銷	✓	✓	✓	✓	✓	✓	✓	✓
羅元佑	男	電機	✓	-	✓	✓	✓	✓	✓	✓
林明壽	男	會計師	✓	✓	✓	✓	-	✓	✓	✓
蕭玉娟	女	財務	✓	✓	✓	✓	-	✓	✓	✓
謝明凱	男	企業管理	✓	✓	✓	✓	-	✓	✓	✓
張經金	男	企業管理	✓	✓	✓	✓	-	✓	✓	✓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八位董事組成，包含四位獨立董事、三位女性董事(占全體董事成員比例分別為 50%及 37.5%)。本公司獨立董事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範，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之情事。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李榮福	0	0	0	0	21	21	60	60	81 (0.15%)	81 (0.15%)	0	723	0	0	0	0	0	0	81 (0.15%)	804 (1.49%)	0
董事	莊素貞	0	0	0	0	21	21	60	60	81 (0.15%)	81 (0.15%)	0	2,218	0	33	0	21	0	81 (0.15%)	2,353 (4.36%)	0	
董事	李毓嵐	0	0	0	0	21	21	60	60	81 (0.15%)	81 (0.15%)	0	2,310	0	0	0	0	0	81 (0.15%)	2,391 (4.44%)	0	
董事	陳盈宏 (113/6/19卸任)	0	0	0	0	0	0	20	20	20 (0.04%)	20 (0.04%)	0	1,129	0	0	0	0	0	20 (0.04%)	1,149 (2.13%)	0	
董事	羅元佑 (113/6/19就任)	0	0	0	0	21	21	40	40	61 (0.11%)	61 (0.11%)	0	0	0	0	0	0	0	61 (0.11%)	61 (0.11%)	0	
獨立董事	陳錫蒼 (113/6/19卸任)	0	0	0	0	0	0	20	20	20 (0.04%)	20 (0.04%)	0	0	0	0	0	0	0	20 (0.04%)	20 (0.04%)	0	
獨立董事	周賢彰 (113/6/19卸任)	0	0	0	0	0	0	20	20	20 (0.04%)	20 (0.04%)	0	0	0	0	0	0	0	20 (0.04%)	20 (0.04%)	0	
獨立董事	林明壽	479	479	0	0	21	21	60	60	560 (1.04%)	560 (1.04%)	0	0	0	0	0	0	0	560 (1.04%)	560 (1.04%)	0	
獨立董事	蕭玉娟	479	479	0	0	21	21	50	50	550 (1.02%)	550 (1.02%)	0	0	0	0	0	0	0	550 (1.02%)	550 (1.02%)	0	

獨立董事	謝明凱 (113/6/19 就任)	479	479	0	0	21	21	40	40	540 (1.00%)	540 (1.00%)	0	0	0	0	0	0	540 (1.00%)	540 (1.00%)	0
獨立董事	張經金 (113/6/19 就任)	479	479	0	0	21	21	30	30	530 (0.98%)	530 (0.98%)	0	0	0	0	0	0	530 (0.98%)	530 (0.98%)	0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本公司章程第 110(A)規定，本公司應自年度稅前淨利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之一之數額分派董事酬勞；另考量獨立董事之職權行使獨立性及參考外部薪酬市場整體性客觀基礎，依「董事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得視客觀環境及績效達成因素酌調整發放替代性報酬。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2.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經理	莊素貞	21	1,938	0	33	60	361	0	0	21	0	81 (0.15%)	2,353 (4.36%)	0
執行副總	李毓嵐	21	2,133	0	0	60	258	0	0	0	0	81 (0.15%)	2,391 (4.44%)	0
副總經理	李 明	0	2,583	0	32	0	287	0	0	0	0	0 0.00%	2,902 (5.38%)	0

4. 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或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副總經理	李 明	0	2,583	0	32	0	287	0	0	0	0	0 0.00%	2,902 (5.38%)	0
執行副總	李毓嵐	21	2,133	0	0	60	258	0	0	0	0	81 (0.15%)	2,391 (4.44%)	0
總經理	莊素貞	21	1,938	0	33	60	361	0	0	21	0	81 (0.15%)	2,353 (4.36%)	0
總經理特助	陳俞安	0	1,705	0	32	0	526	0	0	0	0	0 0.00%	2,263 (4.20%)	0
財務主管	藍建中	0	1,731	0	32	0	288	0	0	0	0	0 0.00%	2,051 (3.80%)	0

5.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莊素貞	0	21	21	(0.04%)
	執行副總	李毓嵐				
	財務主管	藍建中				

註：1.單位：新台幣仟元

2.114年5月09日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21,422元。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職稱	112 年		113 年	
	本公司	所有公司	本公司	所有公司
董 事	7.24%	28.31%	(4.72%)	(16.64)%
監察人	0	0	0	0
總經理/副總經理	1.04%	25.49%	(0.30%)	(14.17%)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董事報酬：按本公司章程第八十六條規定，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應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的董事薪資報酬政策，並提請董事會決議，且董事報酬應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此外參酌台灣及國際之一般業界標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另按章程第八十七條

規定，每位董事有權領取董事會決定之額外酬勞（無論以薪資、佣金、紅利或其他方式為之），且該額外之酬勞應附加於或取代本章程之其他條款所定之一般酬勞；此外按章程第一百一十條(A)規定，公司應自年度稅前淨利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之數額分派董事酬勞，另考量獨立董事之職權行使獨立性及參考外部薪酬市場整體性客觀基礎，依「董事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得視客觀環境及績效達成因素酌調整發放替代性報酬。

--經理人報酬：本公司經理人之報酬標準係依公司的人事規章制度辦理，其項目中制訂各項工作津貼及獎金計算與發放，藉以衡量及獎勵員工在工作職務範疇內之付出，相關給予計算業參考經營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一般業界標準決定以合適的水準給付；另按本公司章程第八十六條規定，本公司的薪資報酬委員會應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相關給付報酬之組合，係依呈送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及制定，其項目包括現金報酬、員工認股權、員工離(退)職給付、各項工作津貼及其它具有實質獎勵之獎金項目，其範圍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報酬一致。

(2)訂定酬金之程序：

--關於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係以本公司之「董事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與適用經理人與員工之相關績效獎金計算與獎酬規定所應執行之評核及計算結果為根據，且其中對於董事長及總經理之薪資報酬係除依薪酬項目標準制定外，業連結公司年度經營績效結果或指標而執行及發放。

--另本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成員績效之自評結果均為運作績效尚好及應屬有效，另於國際政經局勢動盪及經濟環境低盪影響之下，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持續精進與提升企業經營運作，於整體年度實際經營狀況雖不如預期表現，唯本公司在本年度經理人績效評核方面均有符合預定之基本目標要求，另本公司年度經營指標之評估結果亦已達相當之標準。

--本公司董事與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及制度設計，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進行評估、討論及審核通過，其中評核除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另適時視實際經營狀況與相關法令而檢討報酬制度，且評估考量目前的公司治理之發展後，給予適合且有競爭力報酬，以達成公司之永續經營與風險管控之整體平衡。

(3)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報酬政策之給付標準與薪酬制度之檢討，皆以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考量的基礎，並以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計算發放之標準，並以提升董事會及公司部門之整體組織團隊運作效能；此外業參考業界薪酬標準，並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資獎酬具競爭力，藉以留任優秀之人才。

--本公司經理人之績效目標設定均與考量「風險管控」之結合，藉以確保其職責範疇內可能引發之風險事項得以有效管理及防範，並依實際績效達成之評核基礎，且連結可能相關之人力資源及薪資報酬制度。另本公司經營管理階層之重要決策制定，均會衡量各種可能之風險因素後進行整體考量，因此相關決策之可能績效應可反映於公司之整體營運獲利情形，業已將經營階層之薪資報酬與風險管控績效相關。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 註
董 事 長	李榮福	6	0	100%	113 年 6 月 19 日 改選連任
董 事	莊素貞	6	0	100%	113 年 6 月 19 日 改選連任
董 事	李毓嵐	6	0	100%	113 年 6 月 19 日 改選連任
董 事	陳盈宏	2	0	100%	113 年 6 月 19 日 改選卸任
董 事	羅元佑	4	0	100%	113 年 6 月 19 日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陳錫蒼	2	0	100%	113 年 6 月 19 日 改選卸任
獨立董事	周賢彰	2	0	100%	113 年 6 月 19 日 改選卸任
獨立董事	林明壽	6	0	100%	113 年 6 月 19 日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蕭玉娟	3	1	75%	113 年 6 月 19 日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謝明凱	4	0	100%	113 年 6 月 19 日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張經金	3	1	75%	113 年 6 月 19 日 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3 年度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迴避董事姓名
113 年 5 月 10 日	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董事、監察人續任指派案。	李榮福、莊素貞及李毓嵐
113 年 6 月 19 日	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林明壽、蕭玉娟、謝明凱及張經金

利益迴避原因：以上議案內容因與迴避董事有自身利害關係，謹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4 條規定辦理。

參與表決情形：應迴避之董事已依法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3. 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自我評鑑之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113.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自評	(1)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包含五大面向：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內部控制 (2) 本公司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包含六大面向：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董事職責認知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內部控制 (3)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包含五大面向：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內部控制 (4)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包含四大面向：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內部控制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分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
- (2).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於董事會召開後均即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並不定期舉行法人說明會，提高投資人了解公司財務、業務訊息。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錫蒼	2	0	100%	113 年 6 月 19 日 改選卸任
獨立董事	周賢彰	2	0	100%	113 年 6 月 19 日 改選卸任
獨立董事	林明壽	6	0	100%	113 年 6 月 19 日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蕭玉娟	3	1	75%	113 年 6 月 19 日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謝明凱	4	0	100%	113 年 6 月 19 日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張經金	3	1	75%	113 年 6 月 19 日 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各次董事會議案符合上述(一)及(二)列表彙總如下：

審計委員會期 別 (日期)	議案內容	證交法 14-5 所列 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 會通過，而經全 體董事 2/3 以上 同意之議決事 項	內部稽核主 管、會計師列 席溝通
第一屆 第十七次 (113.03.15)	1.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2023 年)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稿本案。	✓	無此情形	會計師列席
	2.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2023 年)營業報告書案。	✓	無此情形	
	3.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2023 年)盈餘分派案。	-	無此情形	
	4.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2023 年)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	無此情形	稽核主管 列席
	5. 擬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認證服務(non-assurance services)。	✓	無此情形	
	6.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及一一三年度(2024 年)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之情形。	✓	無此情形	
	7. 擬修訂本公司與集團各轉投資公司之資金貸與限額管理辦法案。	✓	無此情形	

	8.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	✓	無此情形	
	9.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正案。	✓	無此情形	
	10. 本公司擬向玉山商業銀行申請新增融資額度案。	✓	無此情形	
	11. 本公司擬向遠東商業銀行申請新增融資額度案。	✓	無此情形	
	12. 本公司所屬轉投資福建福天公司永定項目中長期銀行融資額度規劃案。	✓	無此情形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一屆 第十八次 (113.05.10)	1. 本公司一一三年(2024 年)第一季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	無此情形	會計師列席
	2. 本公司一一三年(2024 年)第一季度盈餘不分派案。	-	無此情形	
	3. 子公司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原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額度屆期續簽及新增額度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原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觀音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無此情形	
	5. 本公司所屬轉投資福建福天公司永定項目委建工程案。	✓	無此情形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 第一次 (113.06.19)	1. 推舉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案。	✓	無此情形	
	2. 子公司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原永豐商業銀行香港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無此情形	
	3. 子公司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原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大墩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及轉投資公司 Big Delight Limited 台灣分公司原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台中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無此情形	
	5. 子公司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公司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國泰世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青島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無此情形	
	6. 子公司 TSMP Limited 轉投資公司鼎新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暨鼎立金屬包裝股份有限公司原永豐銀行新竹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無此情形	
	7.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 TSMP Limited 之轉投資公司鼎新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暨鼎立金屬包裝股份有限公司原玉山商業銀行南永康分行總授信額度新台幣 85,000 萬元之授信額度屆期續簽與新增額度案。	✓	無此情形	

	8. 定期檢視主管機關增修「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問答集案」第 37 段關於「變相資金融通是否須列為資金貸與他人」之公司處理原則及執行重點。	✓	無此情形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 第二次 (113.08.23)	1. 本公司一一三年(2024 年)第二季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稿本案。	✓	無此情形	會計師列席
	2. 本公司一一三年(2024 年)第二季度盈餘不分派案。	-	無此情形	
	3. 定期檢視主管機關增修「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問答集案」第 37 段關於「變相資金融通是否須列為資金貸與他人」之公司處理原則及執行重點。	✓	無此情形	
	4. 擬具本公司「2023 年永續報告書」。	✓	無此情形	
	5.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作業修訂案。	✓	無此情形	稽核主管 列席
	6. 本公司原玉山銀行美元避險額度及非避險額度屆期續簽案，合計美元參佰萬元。	✓	無此情形	
	7. 本公司原玉山商業銀行額度屆期續簽案。	✓	無此情形	
	8. 子公司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與轉投資公司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中國信託銀行香港分行共用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無此情形	
	9. 子公司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公司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中國農業銀行龍海角美支行額度屆期續簽案。	✓	無此情形	
	10. 子公司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公司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角美支行額度屆期續簽案。	✓	無此情形	
	11. 子公司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公司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中國工商銀行漳州龍海支行額度屆期續簽案。	✓	無此情形	
	12. 子公司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公司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中信銀行漳州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	✓	無此情形	
	13. 子公司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公司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廣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湖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與河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廈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共用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無此情形	
	14. 子公司 TSMP Limited 轉投資公司鼎新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暨鼎立金屬包裝股份有限公司原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北新竹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	✓	無此情形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 第三次 (113.11.08)	1. 本公司一一三年(2024 年)第三季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	無此情形	會計師列席
	2. 本公司一一三年(2024 年)第三季度盈餘不分派案。	-	無此情形	
	3. 定期檢視主管機關增修「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問答集案」第 37 段關於「變相資金融通是否須列為資金貸與他人」之公司處理原則及執行重點。	✓	無此情形	
	4. 增訂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作業程序」案。	✓	無此情形	稽核主管 列席
	5. 本公司擬向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申請新增融資額度案。	✓	無此情形	
	6. 子公司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公司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擬向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章丘支行申請新增融資額度案，並由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無此情形	
	7. 子公司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公司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可供分配之利潤分配規劃調整案。	✓	無此情形	
	8. 子公司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公司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中國銀行章丘支行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無此情形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 第四次 (113.12.27)	1.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子(孫)公司一一四年度(2025 年)稽核計劃案。	✓	無此情形	稽核主管 列席
	2.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子(孫)公司一一四年度(2025 年)營業計劃及預算案。	✓	無此情形	
	3. 子公司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公司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角美支行額度屆期續簽案。	✓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公司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與河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及陝西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無此情形	
	5. 子公司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公司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廣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湖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河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與陝西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擬向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申請新增共用額度案，並由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提供部分公司背書保證。	✓	無此情形	
	6. 轉投資公司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所屬子公司河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擬向中國	✓	無此情形	

	銀行 <u>漯河</u> 臨潁支行申請新增融資額度案，並由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審計委員會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審查年度財務報表及期中財務報告時，會計師皆列席審計委員會，報告財務報表之審查方式及結果，其參與情形請參閱上表。
-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 定期將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稽核結果以書面方式向獨立董事報告，獨立董事若有意見，則請內部稽核主管列席審計委員會溝通處理，最近年度並無異常情事。
 - 將年度稽核計劃提報審計委員會審查，內部稽核主管列席審計委員會溝通，其參與情形請參閱上表。

四、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四名獨立董事組成，依據審計委員會組織章程運作，年度審議工作重點如下，並督導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 財務報表
 - 內部控制制度修訂和內部稽核執行狀況
 - 簽證會計師委任、解任、報酬及獨立性評估
 - 重大資產、衍生性商品、資金資與及背書保證交易
 -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 113 年審計委員會議召開 6 次，113 年審計委員會出席率 92%，出席情形良好，相關議案均審議通過且無反對意見，與內部稽核和簽證會計師溝通順暢。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10 年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能，故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爰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2024年3月15日經董事會修訂通過，針對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公司治理重要原則皆有相關規範，該條文業已揭露於本公司官網（網址： www.kingcanholdings.com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1. 本公司訂定有股東會議事規則，處理股東會之股東發言、議案討論、臨時動議處理程序，並依相關規則落實執行，且相關股東會議規則與股東議事錄內容並依規定即時於公司網站(www.kingcanholdings.com)充分揭露。 2. 本公司已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定期追蹤了解主要股東股權異動狀況。 3. 本公司依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規定，已明確制訂對子公司監控管理辦法，且子公司主要業務的經營與管理，皆由本公司董事親自參與，可確保子公司營運方針與本公司一致、管理運營策略能對正本公司營運目標。 4. 本公司內部控制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包含影響股價之內部重大消息對外公開前之保密作業及禁止買賣措施規範，並持續宣導避免內線交易的政策及承諾。本公司亦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董事及經理人等內部人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規範。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	✓		1.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採多元化政策：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 執行？		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注重性別平等，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a. 營運判斷能力。 b.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c. 經營管理能力。 d. 危機處理能力。 e. 產業知識。 f. 國際市場觀。 g. 領導能力。 h. 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八位董事組成，包含四位獨立董事、三位女性董事(占全體董事成員比例分別為 50%及 37.5%)。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table><tr><th>管理目標</th><th>達成情形</th></tr><tr><td>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td><td>達成</td></tr><tr><td>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三分之一</td><td>達成</td></tr><tr><td>獨立董事任期不逾三屆</td><td>達成</td></tr><tr><td>適足多元化之專業知識及技能與專業背景</td><td>達成</td></tr></table>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三分之一	達成	獨立董事任期不逾三屆	達成	適足多元化之專業知識及技能與專業背景	達成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三分之一	達成												
獨立董事任期不逾三屆	達成												
適足多元化之專業知識及技能與專業背景	達成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2. 本公司依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其餘無強制要求之其他功能性委員會，雖無正式委員會之組織，但各子公司皆能於實際執行相關業務時，因應經營環境變遷、利害關係人期待與各自業務需求，進行功能性的專案編組，並由實際需求求子公司之高階主管帶領，進行推動與宣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任之參考？		3. 本公司 2020 年 10 月 31 日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內部執行一次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自我績效評估，2024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介於「非常同意」與「同意」之間，董事個人對於各項評估指標運作多為非常同意，並將評估結果提報於 2025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以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4. 為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依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9 條規定並參照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制定獨立性項目，定期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取得簽證會計師提供審計品質指標資訊(AQI)及獨立性聲明書進行評估，經 2025 年 3 月 14 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評估通過對本公司聘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結果請參閱如下附註 1。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	✓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促使董事會發揮應有職能，以維護投資人權益，已於 2023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執行副總經理李毓嵐為公司治理主管乙職，為專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其具備擔任公開發行公司財務、股務或議事等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之經驗。主要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協助董事會績效評估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網站 www.kingcanholdings.com ，設置有【利害關係人專區】，該專區依據營運屬性，辨識出五個不同構面的主要利害關係人，分別是員工、顧客、供應商、投資人及其它組織。對於不同構面的利害關係人，除明確定義出應進行溝通的主要議題、溝通管道，以便於日常業務處理過程當中，經常性與利害關係人保持密切互動外，在企業網站上亦設有聯絡信箱 spokesman@kchld.com ，做為利害關係人與公司溝通之直接窗口，該信箱由專人維護管理，負責將利害關係人關切之重要議題，分送各權責單位並予以回應。公司網站亦設有【最新消息】，隨時發佈利害關係人關切之重大議題及即時資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	✓		1. 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www.kingcanholdings.com)，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不定期更新以供投資人查閱。 2. 本公司網站內容包含繁體中文及簡體中文。 A. 網站【投資人專區】中呈現公司治理相關資訊，公開包含董事會、董事會決議事項、組織規章辦法、公司治理報告、獨立董事資格條件，以及內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部稽核之組織與運作相關之辦法與規範。在財務資訊子項目中，公開揭露包含財務報表、月營收財務資訊，並於股東資訊子功能中，公開公司各年度財務報表、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股東常會議事手冊、股東常會議事錄等資料。 B. 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中亦設說法說會專區子功能項目，公開公司所召開之法說會、參與之投資論壇、業績發表會之簡報檔或全程錄影檔案，供利害關係人隨時查閱。 C. 公司設置有發言人制度，與公司有關問題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代表公司發言，並由相關業務部門及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與揭露。 D. 上市後，遵循上市公司公開資訊申報規定，定期申報或公告公司重要訊息、財務業務等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投資人查閱。 3. 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75日內公告申報2024年度財務報告；2024年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均於規定期限內公告完成。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	✓	1.員工權益： A.本公司每年度依據集團各公司不同之營運規模分別設定各公司「員工營運績效獎金方案」，以激勵集團各公司所有員工共同努力。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否 B.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均依所在地該國之法令訂有相關員工福利制度，以保障員工權益。 2.投資者關係： A.有關本公司及集團各公司各項財務數據、報告，以及重大訊息皆已及時、完整揭露予「公開資訊觀測站」中供社會投資大眾知悉。 B.若投資大眾對本公司想要有更深入的了解時，本公司除了由公司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及時提供適當的資訊或說明外，並歡迎所有的投資人到廠了解公司運作及管理模式。 3.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商業模型中設定的【經營策略】之一：強化策略聯盟的三贏合作，即在追求與供應商及客戶利潤共享的共存關係。 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A.本公司所有財務資訊皆及時且透明的表達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相關主題中，本公司所有的往來銀行及債權人皆可隨時取得。 B.本公司開放各種可以溝通的管道給所有利害關係人，並接受所有利害關係人記名式的建議及詢問。 C.若銀行或債權人對本公司有更深入了解的需要時，本公司歡迎有關的利害關係人實際到廠了解公司運作及管理模式。 D.本公司各階層管理幹部定期與所屬團隊召開生活或工作上的管理會議；各階層員工都能夠知悉包括總經理在內所有管理幹部的聯繫電話，以確保每位員工若對公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所設定之各項管理政策有任何之看法或建議時，能有不同的管道提出反應。 5.董事進修之情形： A.本公司依據法令規範，不定期委請外部知名專業講師，安排所有董事參與專業知識的培訓課程，以持續提升所有董事經營管理之理念及能力。 B.若公司董事無法配合參與公司內部訓練課程的安排，本公司也會主動提供外部專業課程讓無法出席的董事能夠安排上課，以達到持續進修之要求。 C.本公司除董事自行主動參加法令規定專業訓練機構之研習課程外，為加強推動公司治理，亦定期規劃安排董事及經理人參與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業務、商務、法務、會計等課程，或內部控制制度、財務報告責任相關之研習課程。有關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 2024 年度之研習課程進修情形請參閱如下附註 2~3。 6.風險管理鑑別及執行情形： A.本公司於 2022 年 12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對於可能影響公司經營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等風險進行評估及訂定關因應措施等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公司 ESG 永續發展報告書進行了解。 B.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背書保證、資金貸與、銀行融資等重大議案皆經適當權責部門評估分析及依董事會決議執行；稽核室亦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其年度稽核計畫，並確實執行；以落實監督機制及控管各項風險管理之執行。並請參閱本年報 108~130 頁”風險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項之分析評估”。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A.本公司商業模型中設定的【經營策略】之一：強化策略聯盟的三贏合作，即在追求與供應商及客戶利潤共享的共存關係。 B.本公司主要從事食品或飲料罐裝用之馬口鐵罐之生產，對於最終產品的食品衛生安全負有相當的責任。本公司產品生產工藝完全配合客戶各項要求，對於生產所使用的關鍵原輔材料規格也完全參照生產國規範之國家衛生安全檢驗標準設定。 C.本公司全力配合客戶執行對本公司所安排的任何質量檢查作業，並且對客戶所提的各項生產管理、質量檢驗、環安要求等建議確實設定改善方案落實完成。 8.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向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公司投保 1 年期之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保額美元壹佰萬元，已於 2024 年 6 月 19 日提報董事會。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題號	指標		說明
1.6	公司是否於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		依公司時程規劃。
2.14	公司是否設置提名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或永續發展委員會等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其人數不少於三人，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且有一名以上成員具備該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並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法定外之功能性委員會，暫不設置。
4.22	公司是否投入資源支持國內文化發展，並將支持方式與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年報或永續報告書？		持續投入相關資源支持國內文化發展。

註1：簽證會計師審查評核表(摘錄)

評核內容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並無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是	是
2. 會計師並無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	是	是
3.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內並無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是
4. 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項目並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是	是
5.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是	是
6.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並無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是	是
7.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是	是
8.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並無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是
9.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收受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最大之禮物饋贈或特別優惠。	是	是
10. 會計師並無現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是	是

註2：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長	李榮福	98.08.26	113.06.16	113.06.16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敵意併購-以經營權確保為中心	3
			113.07.20	113.07.20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113.07.21	113.07.21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破交所功能及展望&董事會如何監督公司建立及完善風險管理機制	3
董事	莊素貞	98.08.26	113.06.16	113.06.16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敵意併購-以經營權確保為中心	3
			113.07.26	113.07.26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現階段全球產業趨勢與政經展望	3
			113.04.18	113.04.18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協會	財富傳承思考面向解析	3
董事	羅元佑	113.06.19	113.07.26	113.07.26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現階段全球產業趨勢與政經展望	3
			113.10.07	113.10.07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非財務人員關鍵3小時財務能力	3
			113.10.18	113.10.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董事	李毓嵐	98.11.12	113.04.18	113.04.18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協會	財富傳承思考面向解析	3
			113.06.16	113.06.16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敵意併購-以經營權確保為中心	3
			113.07.26	113.07.26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現階段全球產業趨勢與政經展望	3
獨立董事	林明壽	110.08.11	113.09.20	113.09.20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協會	企業永續發展策略下之供應鏈資安治理與風險掌握	3
			113.02.20	113.02.2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溫室氣體盤查實務	6
			113.02.21	113.02.21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溫室氣體盤查實務	6
獨立董事	張經金	113.06.19	113.07.20	113.07.20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113.07.26	113.07.26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現階段全球產業趨勢與政經展望	3
獨立董事	謝明凱	113.06.19	113.08.02	113.08.0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現代化企業風險管理策略在公司治理中的應用	3
			113.11.06	113.11.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生成式AI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
獨立董事	蕭玉娟	112.06.20	113.08.13	113.08.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掌握全球經濟情勢與科技脈動-企業關鍵課題	3
			113.08.13	113.08.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督導企業應瞭解之法律事項：小心誤觸聯合行為的紅線	3

註3：經理人、稽核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本公司董事李毓嵐兼任公司治理主管，其進修情形請參閱上述註2。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財務主管	藍建中	98.09.30	113.11.25	113.11.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ESG永續、永續金融之發展與策略	12
						財報審閱常見缺失及取得/處分資產常見問題	
						最新「年報編製」相關ESG永續政策法令	
						企業ESG實務專題：「性平人權」之法律責任案例	
稽核主管	時繼程	104.01.01	113.09.18	113.09.1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如何運用大數據強化稽核作業	6
			113.10.22	113.10.22		職場性騷擾與不法侵害（霸凌）防治	6

(四) 薪資報酬委員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召集人)	謝明凱	請參閱本年報第11~12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表格。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0
獨立董事	林明壽			1
獨立董事	張經金			0
獨立董事	蕭玉娟			3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4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3年6月19日至116年6月18日，最近年度(113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陳錫蒼	1	0	100%	113年6月19日卸任
召集人	謝明凱	1	0	100%	113年6月19日新任
委員	周賢彰	1	0	100%	113年6月19日卸任
委員	林明壽	2	0	100%	113年6月19日連任
委員	蕭玉娟	1	0	100%	113年6月19日新任
委員	張經金	1	0	100%	113年6月19日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3、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內容、決議結果、公司對成員意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意見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 年 3 月 15 日	1.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2023 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13 年 12 月 27 日	1. 決議推舉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案。 2. 決議通過修訂一一四年度(2025 年)員工激勵方案。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為推動永續發展，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同時落實公司永續經營及管理，本公司於2011年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社會責任實務守則」，2023年更名「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於2022年成立「ESG永續發展委員會」，由李毓嵐執行副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委員會的單位成員涵蓋管理、總務、人資、行銷、生產、品保及財務負責同仁，任務主要負責訂定永續發展政策及相應制度、定期鑑別重大永續議題並設定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劃之提出及執行、年度 ESG 報告書編制、參與及關注永續與氣候變遷趨勢的探討、評估 TCFD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等永續發展事務推動，並持續探討及關注環境、公司治理及社會面向，不同利害關係人的回饋，藉此與時俱進的掌握趨勢動態。 ESG 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季召開會議研擬永續發展策略與計畫、檢視各項永續方案目標度達成狀況，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未來計劃，2024年向董事會共報告3次，內容包含：(1).永續發展議題與專案進度報告；(2).利害關係人重大性議題。同時，由董事會督導公司制定永續發展之策略目標及管理方針，且視需要訂定檢討方案，以落實公司永續發展之理念與推動。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設定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之最高單位，各功能單位及所屬轉投資公司主管負有風險管理之責任，須負擔單位內相關職能與作業的初始風險辨識、評估及管控的設計與防範之責，並確保風險管控制與程序有效執行。此外，2022年成立「ESG永續發展委員會」，由李毓嵐執行副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負責永續相關事務之規劃、推動與協調。委員會依循2021年公布之GRI通用準則(GRI Universal Standards 2021)，執行重大性鑑別與分析，並依據國際永續趨勢、內外部實務反映情形，進行評估與調整，依重大性原則，針對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之議題進行風險評估，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如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環境方面：依循TCFD架構評估鑑別氣候變遷相關風險，同時辨識各項議題短中、長期影響，除依循國際標準對於旗下各生產基地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同時積極推動低碳能源轉型，響應政府之再生能源政策，與其他企業和電力公司合作，逐步於屋頂設置太陽能發電設備，自2022年起陸續於各營運據點設置太陽能發電系統，未來規劃建設更多的太陽能光電設備。2024年設置太陽能板之太陽能發電設備總面積達到96,194平方公尺，年平均發電量達到 1,264.24萬度，溫室氣體年減排量約為6,714噸，相當約17座大安森林公園(384.6噸)年碳吸收量。 (二)社會方面：福貞以「重視生命價值，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為理念，秉持員工生命與健康安全至上的精神，致力於建立重視勞工安全及身心健康的職場環境，建立必要之職業健康安全系統，並於重要生產據點均分別設置有職業安全衛生之專責組織，落實各個生產據點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福貞新竹基地已於2024年取得「健康職場認證」與「健康啟動標章」。此外，福貞於重要生產基地已陸續導入ISO 45001：2018職業安全衛生系統作為環安衛政策基礎，持續深化環安衛管理能力，逐步取得外部驗證。 (三)公司治理方面：評估公司治理與法規遵循，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本公司進一步於2024年經董事會通過「永續資訊管理作業程序」，強化公司對永續資訊之管理，提升永續資訊可靠性及揭露品質。更詳盡的重大性議題評估及管理目標等資訊，請參閱永續報告書「企業永續發展」章節。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產品的可持續與降低環境衝擊，向來是本公司經營策略裡的重要監控指標。從公司終端產品層面來看，本公司主要業務為三片式馬口鐵空罐、兩片鋁製空罐的生產，以及金屬包裝罐的飲料填充代工，產品可以實現全部回收與再利用，且在現行的制度配套下，產品回收率與對環境的衝擊與影響，皆為目前已知的最理想的包裝解決方案。從生產過程層面來看，本公司在主要生產基地，建置並落實推動 ISO14001 環境管理體系，監控能耗使用效能，持續更新更節能減廢的生產設備，降低生產過程中的能耗與製程可能對環境的影響。取得環境管理體系認證之重要生產基地，請閱本年報第 48~50 頁。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集團持續推動各項能源減量及降低對環境衝擊之措施，包含(1). 積極提升產品回收率，提高回收材料利用率比率，逐步實現全產品回收與再利用；(2). 持續推進能耗監控尖峰離峰負載的平衡方案，導入智能系統實現能耗監控自動化；(3). 致力於提升熱能回收使用的轉化效率，降低製程產生揮發性有機化合物；(4). 優先選用節能設備與省電裝置，增添新設備使用效能；(5). 透過第三方驗證，驗證公司永續資訊管理的可靠性及揭露品質，福貞新竹基地已於 2024 年取得 ISO14064-1 認證，並逐步推進至各生產基地；(6). 提升無紙化業務開展與運作，強化推動各公司作業採用企業資源規劃系統（如電子簽核系統），減少紙張資源之耗用。此外，福貞積極推動取得綠色工廠標準相關作業，各生產基地開展申請綠色工廠並取得認證，從環保節能出發，逐步完成淨零轉型和永續生產的目標。福貞能源使用結構占比以液化天然氣與外購電力為大宗，分別約佔 51%與 36%。2024 年福貞總能源消耗達 578,844.43GJ，能源密集度為 6.21GJ，較 2023 年升高，主要原因為生產基地引用每單位熱值係數調整及總體生產數量增加。2024 年能源使用總量雖因產量增加而上升，透過逐步精進節能設備增加綠電使用，期能推進能源密集度呈現下降，有效控制單位產品的能源耗用量，顯示福貞於節能宣導與設備節能上的持續精進。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公司已展開因應氣候變遷的調適策略及行動，依據TCFD架構，評估企業變遷對於公司的風險與機會，鑑別出1項實體風險、2項轉型風險及3項機會，最近一次評估風險類型：轉型風險、實體風險等。為降低前開風險因子，因應措施包括密切關注原料價格機動調整安全庫存量狀況、審慎評估並開發新料源、定期對於環境及能源使用狀況進行分析及鑑別法規相關變動，以降低氣候變遷所帶來的風險。詳細內容請參閱2024年永續報告書中「氣候變遷因應」章節。 本公司最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統計結果如下： 1. 溫室氣體排放量： <table><tr><th>項目</th><th>2023 年</th><th>2024 年</th></tr><tr><td>範疇一(tonCO₂e)</td><td>12,629.17</td><td>14,824.98</td></tr><tr><td>範疇二(tonCO₂e)</td><td>34,990.59</td><td>30,613.51</td></tr><tr><td>排放量加總(tonCO₂e)</td><td>47,619.76</td><td>45,438.49</td></tr><tr><td>產品產量(噸)</td><td>85,762.21</td><td>93,193.14</td></tr><tr><td>排放密集度(tonCO₂e/噸)</td><td>0.56</td><td>0.49</td></tr></table> 註：揭露統計範疇包含：福貞控股、福建基地、山東基地、河南基地、新竹基地。 管理政策及執行成效 <table><tr><td>政策與承諾</td><td>公司嚴格遵守環保法規並貫徹落實節能減碳以及再生能源(太陽能發電)計畫，確保符合當地能源管制標準，嚴格進行監控。</td></tr><tr><td>執行成效</td><td> ● 福貞 2024 年電力節能量為 576,989kWh，減少 302tonCO₂e 溫室氣體排放。 ● 設置太陽能發電設備達 96,194 平方公尺，年平均發電量達 1,264.24 萬度。 ● 福建福貞於 2023 年榮獲「國家級綠色工廠」和「省級 </td></tr></table>	項目	2023 年	2024 年	範疇一(tonCO ₂ e)	12,629.17	14,824.98	範疇二(tonCO ₂ e)	34,990.59	30,613.51	排放量加總(tonCO ₂ e)	47,619.76	45,438.49	產品產量(噸)	85,762.21	93,193.14	排放密集度(tonCO ₂ e/噸)	0.56	0.49	政策與承諾	公司嚴格遵守環保法規並貫徹落實節能減碳以及再生能源(太陽能發電)計畫，確保符合當地能源管制標準，嚴格進行監控。	執行成效	● 福貞 2024 年電力節能量為 576,989kWh，減少 302tonCO₂e 溫室氣體排放。 ● 設置太陽能發電設備達 96,194 平方公尺，年平均發電量達 1,264.24 萬度。 ● 福建福貞於 2023 年榮獲「國家級綠色工廠」和「省級	無重大差異
項目	2023 年	2024 年																							
範疇一(tonCO ₂ e)	12,629.17	14,824.98																							
範疇二(tonCO ₂ e)	34,990.59	30,613.51																							
排放量加總(tonCO ₂ e)	47,619.76	45,438.49																							
產品產量(噸)	85,762.21	93,193.14																							
排放密集度(tonCO ₂ e/噸)	0.56	0.49																							
政策與承諾	公司嚴格遵守環保法規並貫徹落實節能減碳以及再生能源(太陽能發電)計畫，確保符合當地能源管制標準，嚴格進行監控。																								
執行成效	● 福貞 2024 年電力節能量為 576,989kWh，減少 302tonCO₂e 溫室氣體排放。 ● 設置太陽能發電設備達 96,194 平方公尺，年平均發電量達 1,264.24 萬度。 ● 福建福貞於 2023 年榮獲「國家級綠色工廠」和「省級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綠色工廠」肯定。 - 山東福貞及河南福貞及分別於 2024 年獲得「市級綠色工廠」及「省級綠色工廠」認證。 - 新竹鼎立於 2024 年獲得「2024 綠色企業標章」。																																			
			2. 用水量：<table><tr><th colspan="2">單位：百萬公升/年</th><th>2023 年</th><th>2024 年</th></tr><tr><td rowspan="3">取 水 量</td><td>地下水</td><td>50</td><td>58</td></tr><tr><td>第三方供水</td><td>539.4</td><td>417</td></tr><tr><td>總取水量</td><td>589.4</td><td>475</td></tr><tr><td rowspan="3">排 水 量</td><td>地表水(依終點劃分)</td><td>115</td><td>129</td></tr><tr><td>第三方供水(依終點劃分)</td><td>369</td><td>268</td></tr><tr><td>淡水(依淡水和 其他的水劃分)</td><td>0</td><td>0</td></tr><tr><td rowspan="2">耗水量</td><td>總排水量</td><td>484</td><td>397</td></tr><tr><td></td><td>105</td><td>78</td></tr></table> 註：揭露統計範圍包含：福建基地、山東基地、河南基地、新竹基地。 管理政策及執行成效 <table><tr><td>政策與承諾</td><td>推動水循環方案減少耗用，提升水資源利用率並降低污染排放，依法配合客戶與當地政府要求達到節水目標要求</td></tr><tr><td>執行成效</td><td> - 依法規定定期檢測排放水水質，2024 年皆符合排放標準。 - 節省清潔用水、生產用水再利用。 </td></tr></table> 此外，福貞針對公司用電用水消耗情況進行管理，建立《水電消耗統計表》，每年進行一次分析與檢討，對於現有用水設備，必要/可行時進行改造或淘汰，換用節水型設備。	單位：百萬公升/年		2023 年	2024 年	取 水 量	地下水	50	58	第三方供水	539.4	417	總取水量	589.4	475	排 水 量	地表水(依終點劃分)	115	129	第三方供水(依終點劃分)	369	268	淡水(依淡水和 其他的水劃分)	0	0	耗水量	總排水量	484	397		105	78	政策與承諾	推動水循環方案減少耗用，提升水資源利用率並降低污染排放，依法配合客戶與當地政府要求達到節水目標要求	執行成效	- 依法規定定期檢測排放水水質，2024 年皆符合排放標準。 - 節省清潔用水、生產用水再利用。
單位：百萬公升/年		2023 年	2024 年																																			
取 水 量	地下水	50	58																																			
	第三方供水	539.4	417																																			
	總取水量	589.4	475																																			
排 水 量	地表水(依終點劃分)	115	129																																			
	第三方供水(依終點劃分)	369	268																																			
	淡水(依淡水和 其他的水劃分)	0	0																																			
耗水量	總排水量	484	397																																			
		105	78																																			
政策與承諾	推動水循環方案減少耗用，提升水資源利用率並降低污染排放，依法配合客戶與當地政府要求達到節水目標要求																																					
執行成效	- 依法規定定期檢測排放水水質，2024 年皆符合排放標準。 - 節省清潔用水、生產用水再利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2024 年廢棄物總量及處理分布： <table><tr><th>單位：公噸</th><th>總量</th><th>回收</th><th>焚化</th><th>掩埋</th><th>其他</th></tr><tr><td rowspan="2">有害事業廢棄物</td><td>1,407.64</td><td>0</td><td>631.97</td><td>741.03</td><td>34.64</td></tr><tr><td></td><td>0%</td><td>45%</td><td>53%</td><td>2%</td></tr><tr><td rowspan="2">非有害事業廢棄物</td><td>7,085.62</td><td>6,641.64</td><td>304.56</td><td>0</td><td>139.42</td></tr><tr><td></td><td>94%</td><td>4%</td><td>0</td><td>2%</td></tr><tr><td rowspan="2">廢棄物總量</td><td>8,493.26</td><td>6,641.64</td><td>936.53</td><td>741.03</td><td>174.06</td></tr><tr><td></td><td>78%</td><td>11%</td><td>9%</td><td>2%</td></tr></table> 註：揭露統計範疇包含：福建基地、山東基地、河南基地、新竹基地。 管理政策及執行成效 <table><tr><td>政策與承諾</td><td>嚴格遵守當地法規要求，妥善處理廠區廢棄物，針對源頭管理進行減量，確保廢棄物妥善處理流向，推動廢棄物資源化，減少對環境的衝擊。</td></tr><tr><td>執行成效</td><td> ● 進行廢棄物供應商評核機制及合約管理，並確認每次清運流向與妥善處理情形。 ● 各項廢棄物管理、申報、追蹤等作業準時完成，執行率 100%。 ● 2024 年無毒性化學物質管制等重大污染裁罰事件。 </td></tr></table> 相關環境管理績效統計與策略之詳細內容，請參閱 2024 年永續報告書中「環境永續經營」章節。	單位：公噸	總量	回收	焚化	掩埋	其他	有害事業廢棄物	1,407.64	0	631.97	741.03	34.64		0%	45%	53%	2%	非有害事業廢棄物	7,085.62	6,641.64	304.56	0	139.42		94%	4%	0	2%	廢棄物總量	8,493.26	6,641.64	936.53	741.03	174.06		78%	11%	9%	2%	政策與承諾	嚴格遵守當地法規要求，妥善處理廠區廢棄物，針對源頭管理進行減量，確保廢棄物妥善處理流向，推動廢棄物資源化，減少對環境的衝擊。	執行成效	● 進行廢棄物供應商評核機制及合約管理，並確認每次清運流向與妥善處理情形。 ● 各項廢棄物管理、申報、追蹤等作業準時完成，執行率 100%。 ● 2024 年無毒性化學物質管制等重大污染裁罰事件。
單位：公噸	總量	回收	焚化	掩埋	其他																																									
有害事業廢棄物	1,407.64	0	631.97	741.03	34.64																																									
		0%	45%	53%	2%																																									
非有害事業廢棄物	7,085.62	6,641.64	304.56	0	139.42																																									
		94%	4%	0	2%																																									
廢棄物總量	8,493.26	6,641.64	936.53	741.03	174.06																																									
		78%	11%	9%	2%																																									
政策與承諾	嚴格遵守當地法規要求，妥善處理廠區廢棄物，針對源頭管理進行減量，確保廢棄物妥善處理流向，推動廢棄物資源化，減少對環境的衝擊。																																													
執行成效	● 進行廢棄物供應商評核機制及合約管理，並確認每次清運流向與妥善處理情形。 ● 各項廢棄物管理、申報、追蹤等作業準時完成，執行率 100%。 ● 2024 年無毒性化學物質管制等重大污染裁罰事件。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提升員工防範意識；(3). 提醒員工正確適當配戴勞保用品、按規章操作器械並注意觀察。為確保職安衛管理措施的有效性，本公司以職業傷害及職業病的統計數據為指標，據以衡量環安衛管理績效，追蹤問題根源，並持續優化管理方針。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完善職災統計與管理機制及其相關配套措施，落實預防管理制度，定期檢討、動態優化，符合工安法令要求，積極提昇各安全層面；同時進行安衛教育及宣導，鼓勵主動參與安衛活動，潛移默化全體同仁安衛理念與習慣，致力朝零災害目標穩步邁進。 - 環安衛管理追蹤與檢討 - 符合工安法令要求，以零災害為目標，致力公司在安全第一下穩健發展。 - 運用先進安衛、風險及救災技術，積極提昇各安全層面。 - 落實預防管理制度，確保工作環境及作業安全。 - 明確規範各級人員的安衛責任，以共同消除危害因子，預防事故發生。 - 持續進行安衛教育及宣導，提升全員安衛理念與習慣。 - 員工健康與活動 長期致力於營造身、心、靈健康職場環境，除協助員工進行方位的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安排不定期員工旅遊與團建活動外，更進而將關懷的觸角延伸至員工家庭，希望藉此達到提昇工作士氣、提高工作品質的目的。 - 人才培訓與教育訓練 全方位的人才發展與培育是迎廣提昇人力素質的關鍵。迎廣的人才培育政策，乃依員工之執掌、職級量身規劃每位員工於職涯發展中所需之訓練課程，包括新進人員、專業能力、管理能力訓練、語文培訓等課程，並搭配豐富多元的在職進修(OJT)等學習資源，以提供員工一個能持續學習成長的工作環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福貞內部設有完善的人才培育制度，致力於打造一方沃土，令員工得以於其中持續耕耘、成長茁壯。福貞對員工之培訓主要可分為兩部分，其一是員工專業職能之提升，其二則是軟實力之培植。在職能提升方面，福貞每年會依據不同部門之職能需求及該領域之發展趨勢以制定各部門之培育計畫，後續再根據訓練計畫定期安排課程，此外，部分特殊崗位可能因技術提升需求（如電工等專業性較高）等原因而額外提供外派學習之機會；在軟實力之培植方面，福貞則主要透過提供多元的通識課程來實踐。2024年度員工人均受訓時數為27.52小時，較2023年增長162%。2024年度男性員工及女性員工人均受訓時數分別為27.47小時及27.63小時，展現福貞提供的員工多元化與平等機會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產品目前並未實際面對市場終端消費者，於公司網站提供產品聯絡窗口及電子郵件信箱，另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客戶提問、申訴或建議之管道，公司秉持誠信原則妥適處理並予以回饋，以保障客戶權益。鑑別食品安全危害因素並有效控管發生風險，強化食品與品質安全的管制能力，已通過ISO9001品質管理體系及食品安全管理體系ISO22000之驗證，並不斷進步持續維持系統有性。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生產營運所需原材料，配合客戶對食品飲料環保安全需求，致力於與具備環保素質能力的供應商合作，以提升企業社會責任。集團孫公司並添購可檢測多項影響食安風險暴露殘留之檢測儀器，定期為集團內公司產品自檢三聚氫氨與雙酚A殘留，為集團產品食品安全，做更進一步的把關與確保。本公司所屬子公司，加入Sedex全球供應鍊平台、可口可樂SGP體系，除提供會員客戶於供應鍊平台網路查詢之外，更定期依據公平道德貿易原則，針對進行供應商進行相關的道德政策教育訓練的評估。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與主要供應商皆定期進行公平道德貿易政策之宣導，並通知主要供應商將以提供之政策遵循承諾書，作為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年度合約協議之重要參考指標。政策遵循承諾書明訂，若供應商有明顯違反本集團公司遵循之企業社會責任價值觀時，將隨時終止與供應商的合作，並於合格供應商名錄中除名。2024年度執行供應鏈評鑑之結果未發現有對環境或社會具有重大實際或潛在負面衝擊之情形。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每年發行之永續報告書係依循GRI永續性報導準則2021年版及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布的「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進行編製，同時依照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框架進行揭露。未來將規劃取得第三方獨立機構出具之確信意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			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環保方面：			
1. 本公司主要營運子(孫)公司所產生之下腳材料，皆委託廠區所在地具有資質之廢金屬回收單位回收再生使用。 2. 本公司主要營運子(孫)公司使用具有環保影響性之廢棄塗料皆委託具有資質之廢棄物處理單位處理。 3. 本公司主要營運子(孫)公司生活廢棄物皆委託專門處理相關廢棄物之公司處理。 4. 本公司主要營運子(孫)公司各生產線皆不會產生足以影響水資源之工業廢水；至於生活污水則經化糞池處理後進入工業區污水處理廠處理。 5. 本公司主要營運子(孫)公司積極投入資金改善及引進空氣汙染防治設備，將產線生產所產生之三苯廢氣藉由集氣罩收集到各產線安裝的環保烘乾爐燃燒後排放，監控符合標準。 6. 本公司重要生產基地已取得體系認證名稱、首次發證日期、本次發證日期，以及有效期限彙總列表如下：			
子公司 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已認證體系名稱		首次發證日
			本次發證日
			有效期至
	ISO9001:2015 (品質管理體系)		1996.10.19
	ISO 14001:2015 (環境管理體系)		2023.12.19
	FSSC22000 (食品安全管理體系)		2016.01.20
			2024.11.05
			2020.01.02
			2023.02.27
			2026.01.01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福建福天食品有限公司			ISO45001:2018(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	2023.06.19	2023.06.19	2026.06.18
			ISO 50001:2018(能源管理體系)	2021.01.06	2024.01.05	2027.01.04
			FSSC22000（食品安全管理體系）	2020.12.14	2023.06.01	2026.12.13
			ISO 9001:2015（品質管理體系）	2014.11.28	2023.10.23	2026.11.27
			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體系）	2017.01.20	2022.11.11	2026.01.19
			ISO 45001:2018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	2017.01.20	2022.11.11	2026.01.19
湖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ISO9001:2015（品質管理體系）	2017.06.09	2023.06.13	2026.06.08
			FSSC22000（食品安全管理體系）	2019.12.24	2024.07.25	2025.07.05
湖北福天食品有限公司			FSSC22000（食品安全管理體系）	2020.12.07	2023.11.09	2026.12.06
			ISO9001:2015（品質管理體系）	2016.08.19	2022.10.18	2025.08.18
河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ISO9001:2015（品質管理體系）	2022.07.26	2022.07.26	2025.07.25
			FSSC22000（食品安全管理體系）	2019.09.25	2022.09.27	2025.09.24
			ISO14001：2015（環境管理體系）	2023.02.15	2023.02.15	2026.02.14
			ISO45001:2018(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	2024.03.21	2024.03.21	2027.03.20
			ISO 50001:2018(能源管理體系)	2024.03.21	2024.03.21	2027.03.20
			ISO9001:2015（品質管理體系）	2017.05.31	2023.05.10	2026.05.30
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FSSC22000（食品安全管理體系）	2017.05.16	2023.05.16	2026.05.15
			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體系）	2018.10.24	2024.05.28	2027.05.27
			ISO45001:2018(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	2024.03.29	2024.03.29	2027.03.28
			ISO 50001:2018(能源管理體系)	2024.03.06	2024.03.06	2027.03.05
廣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ISO9001:2015（品質管理體系）	2015.08.24	2023.08.16	2026.08.15
陝西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ISO9001:2015（品質管理體系）	2023.08.11	2023.08.11	2026.08.10
			FSSC22000（食品安全管理體系）	2023.08.11	2023.08.11	2026.08.10
			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體系）	2024.09.24	2024.09.24	2027.09.23
			ISO45001:2018(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	2024.09.24	2024.09.24	2027.09.23
新竹鼎立金屬包裝股份有限 公司			ISO9001:2015（品質管理體系）	2014.12.31	2024.01.11	2027.01.10
			FSSC22000（食品安全管理體系）	2015.10.28	2024.10.28	2027.10.28
			ISO 14064-1:2018（溫室氣體查證報告書）	2023.12.15	2023.12.15	2026.10.14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新竹鼎新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ISO9001:2015 (品質管理體系)	2014.12.31	2024.01.11	2027.01.10
			FSSC22000 (食品安全管理體系)	2015.10.28	2024.10.28	2027.10.28
			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查證報告書)	2023.12.15	2023.12.15	2026.10.14
(二)社區參與： 積極推動所屬子公司參與社區服務及慈善活動，鼓勵所屬員工不定期整理廠區及附近環境衛生。						
(三)社會貢獻： 1. 雇用集團各公司所在地區當地人員以擴大就業機會。 2. 規劃與營運所在地大專院校教育訓練合作，培訓員工專業技能，並透過合作方式招募所需人才。 3. 福建福貞公司獲得福建省漳州市台商投資區頒發「年度經濟建設功臣」獎牌，獎勵福建福貞公司對地區經濟發展之貢獻。						
(四)社會服務： 1. 大陸營運所在地公司積極推動各項法令規定有關員工福利事項。 2. 經理人參與營運所在地協會及各學術團體活動，協助了解及解決台商在大陸經營面臨的各項問題。 3. 營運所在地公司參與本地社會福利機構困難戶慰問、救助活動。						
(五)消費者權益： 1. 重視與顧客關係。 2. 公司生產產品採用環保塗料以維護客戶的終端產品使用消費者安全。 3. 配合主要客戶要求，定期進行各項品質及生產檢查。 4. 對於客戶反應之產品品質問題，皆明確快速處理。 5. 提供客戶最即時之資訊或技術服務。例如：指派專人協助客戶調整其生產機台問題。 6. 子公司福建福天食品有限公司備用可檢測三聚氫氮、雙酚 A 殘留的色譜分析設備，定期為本公司各生產基地所生產產品進行食安管控。						
(六)人權： 1. 符合勞工法令相關規定。如：本公司及各轉投資公司聘用員工均符合當地勞動法令規範，大陸營運所在地公司與員工簽訂勞動合同以保障員工權益。 2. 持續透過各項教育訓練及影帶教學，建立員工正確工作態度及觀念，重視兩性平權，有選擇的僱傭關係、尊重結社自由和集體談判的權力、安全衛生的工作條件、不得使用童工、不能超過工作時間、禁止歧視、正規的雇用關係、不得採用粗暴的或不人道的方式對待雇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安全衛生： 1. 主要營運所在地每半年進行消防安全教育實際演練，透過親自參與操作，提升安全防範意識與應急能力。 2. 建立工作安全意識及維護工作環境安全。 3. 組織及訓練員工安全維護體系，不定期進行各項演練。 4. 生產機台皆建立操作說明書，教育員工正確操作機器設備及狀況排除並訂定書面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政策。 5. 不定期安排工作環境作業安全宣導會。 6. 提供工作環境安全防護設備。例如：耳塞、口罩、安全衛生帽。 7. 管理單位不定期檢查餐廳食品質量及烹煮環境衛生檢查。 8. 積極宣導員工上下班遵守各項交通安全法規，確實配戴安全帽。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為深化氣候治理，於氣候議題上以董事會為最高監督單位，透過由李毓嵐執行副總主責之 ESG 永續發展委員會執行氣候風險與機會鑑別，並於每季在公司董事會中提出報告，檢討能源使用狀況及各節能方案的成效。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氣候風險與機會之鑑別結果，如下表 1 所示。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已辨識出之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已綜合考量氣候風險與機會發生之可能性及時間、對公司之影響程度等因子，逐一分析對公司潛在之營運與財務衝擊，其財務衝擊影響請詳下表 1 所示。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透過 ESG 永續發展委員會執行氣候風險與機會鑑別，並由 ESG 永續發展委員會進行監督及管理，透過蒐集同業議題、產業趨勢及法規趨勢等方式聚焦福貞面臨之氣候風險，後續並展開因應氣候變遷的調適策略及行動，包括推動低碳節能措施(設備節能)、溫室氣體盤查、污染防治、資源再利用等，逐步尋求組織及產品的耗能減量機會，並評估營運影響程度，未來逐步規劃納入財務影響評估，以降低氣候變遷所帶來的風險。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尚未使用情境分析評估氣候變遷風險。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尚待研議。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氣候相關目標之設定方式尚待研議。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情形如下表： <table><tr><th>項目</th><th>2023 年</th><th>2024 年</th></tr><tr><td>範疇一(tonCO₂e)</td><td>12,629.17</td><td>14,824.98</td></tr><tr><td>範疇二(tonCO₂e)</td><td>34,990.59</td><td>30,613.51</td></tr><tr><td>排放量加總(tonCO₂e)</td><td>47,619.76</td><td>45,438.49</td></tr><tr><td>產品產量(噸)</td><td>85,762.21</td><td>93,193.14</td></tr><tr><td>排放密集度(tonCO₂e/噸)</td><td>0.56</td><td>0.49</td></tr></table> 註：揭露統計範疇包含：福貞控股、福建基地、山東基地、河南基地、新竹基地。 2.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未經第三方進行確信。 3. 本公司將逐步完成合併報表範疇之溫室氣體盤查，並視盤查情形決定本公司溫室氣體減量之基準年，進而訂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項目	2023 年	2024 年	範疇一(tonCO ₂ e)	12,629.17	14,824.98	範疇二(tonCO ₂ e)	34,990.59	30,613.51	排放量加總(tonCO ₂ e)	47,619.76	45,438.49	產品產量(噸)	85,762.21	93,193.14	排放密集度(tonCO ₂ e/噸)	0.56	0.49
項目	2023 年	2024 年																	
範疇一(tonCO ₂ e)	12,629.17	14,824.98																	
範疇二(tonCO ₂ e)	34,990.59	30,613.51																	
排放量加總(tonCO ₂ e)	47,619.76	45,438.49																	
產品產量(噸)	85,762.21	93,193.14																	
排放密集度(tonCO ₂ e/噸)	0.56	0.49																	

表 1、氣候風險與機會鑑別結果

福貞氣候相關風險&機會		主要財務影響	公司針對風險與機會之描述	時間尺度	因應管理措施
政策法規	提高溫室氣體排放定價	經營銷售成本增加，成本可能轉嫁到產品售價，影響產品競爭力	《氣候變遷因應法》修訂中增加碳費徵收機制，未來可能擴大徵收對象。	長期(>5year)	進行溫室氣體盤查，著手生產製程優化及產品技術提升，並採用低碳節能措施(設備)。
轉型風險	市場	1. 鋼材、鋁材價格上漲，增加原物料成本。 2. 食品飲料上游原物料減產，減少客戶訂單及營收。	1. 中國大陸為鋼鐵供給大國是為碳排放大戶，為了管制自身碳排放量而減量生產，減少鋼材鋁材進入市場，使得鋼材鋁材價格上漲。 2. 馬口鐵部分用於食品飲料包材，因為食品飲料的生產量會受到氣候變遷影響（如水災、旱災歉收）、末端產品原料短缺而減產；即便市場需求在，產業供給也會減少。	短期(<1year)	1. 密切關注原料價格機動調整安全庫存量、致力產品輕量化、符合節能減碳環保之技術研發。 2. 若因上游減產導致原物料短缺，公司將會評估減產；同時，也會儘可能開發第二個以上供應商，避免因單一地區減產導致營運受影響。
		停產造成營運成本增加、營收及獲利減少。	颱風、洪水、乾旱等極端天氣事件發生頻率及嚴重度增加。	中期(1-3year)	1. 進行水資源管理及規劃節水方案。 2. 防颱/防洪災害防控措施演練。
實體風險		颱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			

福貞氣候相關風險&機會		主要財務影響	公司針對風險與機會之描述	時間尺度	因應管理措施
機會	資源效率	減少營運成本、增加營收及獲利	使用更高效率的生產和配銷方式	中期(1-3year)	1. 透過垂直整合飲料包材與充填代工服務。 2. 跟客戶簽訂戰略合作-貼近客戶基地生產以自動輸送帶合作方式，減少能源耗用、提升效率。
	能源來源	使用低碳能源 成本增加	減少營運成本、增加獲利	中期(1-3year)	1. 開發再生能源以減少碳費與碳權成本，福貞太陽能發電目前階段太陽能發電減碳排放合共6,714噸。 2. 推動低碳綠色製程，降低營運成本：(1)三片式馬口鐵罐在產品印刷烘乾的過程，透過環保焚化(TO)爐將對環境有害的氣體分離後再排出；(2)二片式鋁罐製程使用節能空壓機，有效降低工廠電力使用。
	產品和服務	擴大客源，增加訂單。	透過發展更長產品生命週期、更容易回收的產品，擴大客戶分布。	長期(>5year)	本公司積極偕同國內外客戶開發包材輕量化產品、罐蓋等循環經濟產品以減少鋼材鋁材等原物料的耗用、增加重覆回收再利用的產品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1. 本公司於2011年2月26日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經當年度董事決議通過後實施，後於2014年12月20日及2021年3月27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部分條文。本公司要求從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本守則已公告於本公司官網，供各利害關係人參閱。 2.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中，具體定義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項目，針對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提供或接受不正當利益等高風險不誠信行為。 3.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申訴及檢舉辦法」等辦法，並規範相關防弊措施，對於誠信經營之作業程序、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均有規範，且逐一落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1. 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往來前，必先查詢瞭解交易對象是否有違反重大之不誠信道德的行為。此外，透過商業文件要求客戶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供應商也簽署「供應商誠信廉潔承諾書」，表示已完全知悉公司內部相關政策。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2. 本公司及集團各子公司皆設定公司總經理室為企業誠信經營的管理單位。最近一次管理單位於董事會的報告日期為2024年12月27日。 3. 本公司與供應商交易前,會與供應商簽定利益迴避、不收賄、不送賄、不得給付中介費、後謝金等不誠信的行為。一旦發現有上述行為,一律斷絕交易。且公司內控制度明確設定供應商評鑑及考核機制,交易執行前,必先了解交易對象實際擁有者的背景,以確保不違反利益迴避之管理要求。 4. 本公司內部稽核制度中,依據相關法規要求、評估內部控制活動之風險係數,制訂年度稽核計畫,並明確將誠信經營管理運作狀況、會計專業判斷程序及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之流程,列入年度稽核計劃中定期執行,稽核結果會於董事會議中,列席報告稽核事項與稽核結論。 5. 本公司及集團各公司,明確將集團母公司總經理信箱及電話,透過定期與不定期教育訓練,相關會議議程,佈達給集團內所有同仁,所有同仁都可藉由郵件及電話,將違反企業社會責任等不誠信的行為,直接提報集團母公司總經理。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無重大差異 1. 本公司訂定「申訴及檢舉辦法」，建立本公司內、外部檢舉管道及處理制度，檢舉人得透過以下方式提出檢舉： ●電子郵件：spokesman@kchld.com 提供集團母公司總經理信箱及電話做為違反誠信經營管理之檢舉管道，及公司官網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員工、顧客、供應商、投資人等檢舉及申訴管道使用。 2. 若有違反誠信經營之跡象或訊息，總經理對內可指派稽核室進行相關訊息的查察，若有必要，更可外請警察單位進行協助以取得違反規定的事實證據。總經理與稽核室對於內部或外部舉報的案件，對於吹哨者身份嚴守保密原則，執行客觀蒐證、詳盡查證、深入瞭解問題癥結，確保調查流程的完備性，以期使吹哨者能相信舉報不至於產生不利影響。 3. 本公司「申訴及檢舉辦法」中明定對檢舉人之保密原則及獎勵措施和違反規定之罰則。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設有官網，揭露企業文化及經營方針等訊息，並於年報中揭露誠信經營情形。在官網利害關係人專區針對各類利害關係人建置多元管道，提升本公司與各利害關係人的溝通效率及增進資訊揭露透明度。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與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重視誠信經營理念，不僅慎選交易對象，亦持續向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			

(七)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 1.除揭示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外，亦視重大性將公司治理相關運作以重大訊息方式即時揭露給投資人瞭解。
- 2.本公司定期或不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相關法人說明會之資料均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Kingcan Holdings Limited 及其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本公司及各合併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及各合併子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及各合併子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及各合併子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即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及各合併子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及各合併子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及各合併子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及各合併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即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四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八人中，有零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Kingcan Holdings Limited

董事長：李榮福 簽章



總經理：莊素貞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重要決議內容：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113 年 6 月 19 日	- 承認 112 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承認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已依修正後之章程運作且揭示於本公司網站；並於 2024 年 6 月 25 日歸檔至開曼公司註冊處完成。 - 選舉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案。 執行情形：當選名單為李榮福先生、莊素貞女士、李毓嵐女士、羅元佑先生、林明壽先生、謝明凱先生、張經金先生、蕭玉娟女士。 已於 2024 年 7 月 12 日歸檔至開曼公司註冊處完成。 -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3 年 3 月 15 日	- 承認本公司一一二年度(2023年)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稿本案。 - 承認本公司一一二年度(2023年)營業報告書案。 - 承認本公司一一二年度(2023年)盈餘分派案。 - 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2023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 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2023年)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 通過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認證服務(non-assurance services)。 -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及一一三年度(2024年)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之情形。 - 擬修訂本公司與集團各轉投資公司之資金貸與限額管理辦法案。 - 決議定期檢視主管機關增修「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問答集案」第37段關於”變相資金融通是否須列為資金貸與他人”之公司處理原則及執行重點。 - 決議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 - 通過董事會提名及審查候選人名單案。 -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通過召開一一三年度股東常會議程案。 - 決議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正案。 - 通過本公司擬向玉山商業銀行申請新增融資額度案。 - 通過本公司擬向遠東商業銀行申請新增融資額度案。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7. 通過本公司所屬轉投資福建福天公司永定項目中長期銀行融資額度規劃案。
113 年 5 月 10 日	- 承認本公司一一三年(2024年)第一季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 決議本公司一一三年(2024年)第一季度盈餘不分派案。 - 通過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董事、監察人續任指派案。 -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Joubert Holdings Limited原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額度屆期續簽及新增額度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Joubert Holdings Limited原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觀音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通過本公司所屬轉投資福建福天公司永定項目委建工程案。 - 通過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鼎立金屬包裝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盈餘分派案。
113 年 6 月 19 日	- 通過選任本公司第六屆董事長案。 - 通過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 決議定期檢視主管機關增修「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問答集案」第37段關於”變相資金融通是否須列為資金貸與他人”之公司處理原則及執行重點。 -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Joubert Holdings Limited原永豐商業銀行香港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Joubert Holdings Limited原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大墩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Joubert Holdings Limited及轉投資公司Big Delight Limited台灣分公司原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台中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轉投資公司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國泰世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青島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轉投資公司鼎新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暨鼎立金屬包裝股份有限公司原永豐銀行新竹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轉投資公司鼎新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暨鼎立金屬包裝股份有限公司原玉山商業銀行南永康分行總授信額度新台幣85,000萬元之授信額度屆期續簽與新增額度案。
113 年 8 月 23 日	- 承認本公司一一三年(2024年)第二季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稿本案。 - 承認本公司一一三年(2024年)第二季度盈餘不分派案。 - 決議定期檢視主管機關增修「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問答集案」第37段關於”變相資金融通是否須列為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資金貸與他人”之公司處理原則及執行重點。 4. 通過擬具本公司「2023年永續報告書」。 5. 決議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案。 6. 決議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作業修訂案。 7. 通過本公司原玉山銀行美元避險額度及非避險額度屆期續簽案，合計美元參佰萬元。 8. 通過本公司原玉山商業銀行額度屆期續簽案。 9.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Joubert Holdings Limited與轉投資公司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中國信託銀行香港分行共用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10.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轉投資公司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中國農業銀行龍海角美支行額度屆期續簽案。 11.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轉投資公司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角美支行額度屆期續簽案。 12.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轉投資公司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中國工商銀行漳州龍海支行額度屆期續簽案。 13.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轉投資公司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中信銀行漳州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 14.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轉投資公司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廣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湖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與河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廈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共用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15.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轉投資公司鼎新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暨鼎立金屬包裝股份有限公司原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北新竹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 16.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轉投資公司香港金屬包裝集團有限公司盈餘分配案。
113 年 11 月 08 日	1. 承認本公司一一三年(2024年)第三季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承認本公司一一三年(2024年)第三季度盈餘不分派案。 3. 決議定期檢視主管機關增修「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問答集案」第37段關於”變相資金融通是否須列為資金貸與他人”之公司處理原則及執行重點。 4. 決議增訂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作業程序」案。 5. 通過本公司擬向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申請新增融資額度案。 6. 通過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擬向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章丘支行申請新增融資額度案，並由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 通過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可供分配之利潤分配規劃調整案。 - 通過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鼎新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改派案。 - 通過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中國銀行章丘支行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通過本公司原玉山銀行美元避險額度及非避險額度屆期續簽，新增風險商品交易額度，合計總額度為美元300萬元。
113 年 12 月 27 日	- 通過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子(孫)公司一一四年度(2025年)稽核計劃案。 - 通過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子(孫)公司一一四年度(2025年)營業計劃及預算案。 - 決議修訂一一四年度(2025年)員工激勵方案。 - 通過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角美支行額度屆期續簽案。 - 通過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與河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及陝西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通過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廣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湖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河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與陝西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擬向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申請新增共用額度案，並由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提供部分公司背書保證。 - 通過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河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擬向中國銀行漯河臨潁支行申請新增融資額度案，並由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114 年 3 月 14 日	- 承認本公司一一三年度(2024年)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稿本案。 - 承認本公司一一三年度(2024年)營業報告書案。 -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2024年)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 通過擬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認證服務(non-assurance services)。 - 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2025年)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之情形。 - 通過本公司擬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 通過本公司已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擬變更為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 通過本公司擬向玉山商業銀行申請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保證額度案。 - 通過本公司擬與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證券法規遵循輔導契約」案。 - 通過增訂本公司「發行證券相關的保密及檔案管理程序」內部控制制度管理辦法案。 - 通過擬修訂本公司與集團各轉投資公司之資金貸與限額管理辦法案。 - 通過定期檢視主管機關增修「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問答集案」第37段關於”變相資金融通是否須列為資金貸與他人”之公司處理原則及執行重點。 - 通過召開一一四年度股東常會議程案。 - 通過本公司申請設立在台灣分公司案。
114 年 5 月 09 日	-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2024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 承認本公司一一三年度(2024年)盈餘分派案。 - 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 - 承認本公司一一四年(2025年)第一季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 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2025年)第一季度盈餘不分派案。 -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永續資訊管理作業」修訂案。 - 通過本公司原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額度屆期續簽案。 -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Joubert Holdings Limited原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Joubert Holdings Limited原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觀音分行額度屆期續簽及新增額度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Joubert Holdings Limited原永豐商業銀行香港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Joubert Holdings Limited與轉投資公司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中國信託銀行香港分行共用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通過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國泰世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青島分行額度屆期續簽案，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通過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鼎新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暨鼎立金屬包裝股份有限公司原玉山商業銀行南永康分行總授信額度新台幣85,000萬元之授信額度屆期續簽案。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4. 通過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鼎新金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盈餘分派案。 15. 通過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鼎立金屬包裝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盈餘分派案。 16. 通過本公司所屬子公司Joubert Holdings Limited擬規劃現金增資案。 17. 通過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陝西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原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額度續簽及新增額度案，並由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三、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無此情事。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註 1)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玉娟	劉美蘭	113/01-113/12	8,860	2,821	11,681	註 1

註 1：稅務簽證公費 NT540 仟元、CFC 報告公費 NT50 仟元、移轉訂價報告 NT700 仟元、企業永續諮詢服務公費 NT1,000 千元、境外公司 ESR/ESN/年度維運/董事改選登記/新任董事核實/章程修正歸檔/COI/會計期間變更公費 NT531 仟元。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事。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四、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五、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事。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0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百分之十大股東	Winner Bloom Limited	0	0	0	0
百分之十大股東	Victory Breeze Limited	0	0	0	0
董事長	李榮福	(176,000)	0	0	0
董 事	莊素貞(註 1)	107,000	0	100,000	0
董 事	李毓嵐(註 1)	281,540	0	325,778	0
董 事	陳盈宏(註 2)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 事	羅元佑(註 2)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錫蒼(註 2)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周賢彰(註 2)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林明壽	0	0	0	0
獨立董事	蕭玉娟	0	0	0	0
獨立董事	謝明凱(註 2)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經金(註 2)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 明	5,000	0	0	0
財務主管	藍建中(註 1)	0	0	0	0
稽核主管	時繼程	0	0	0	0

註 1：董事莊素貞兼任總經理；董事李毓嵐兼任執行副總經理；財務主管藍建中兼任會計主管。

註 2：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 19 日全面改選，改選後董事陳盈宏與獨立董事陳錫蒼、周賢彰卸任；董事羅元佑與獨立董事謝明凱、張經金新任。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

姓名	股權 移轉 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 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 價格
李榮福	贈與	113 年 11 月 14 日	李毓嵐	父女	176,000	13.35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不適用。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 年 4 月 22 日；單位：股，%

項次	姓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1	Winner Bloom Limited	36,814,413	16.86%	0	0%	0	0%	莊素貞	代表人	
								李榮福	代表人之配偶	
	代表人：莊素貞	2,130,559	0.98%	1,844,781	0.84%	0	0%	Victory Breeze Limited	配偶擔任代表人	
								Golden Merit Limited	配偶擔任代表人	
								Leader Enterprises Limited	配偶擔任代表人	
								Winner Bloom Limited	代表人	
								Glory Col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	
								李榮福	配偶	
2	Victory Breeze Limited	36,814,413	16.86%	0	0%	0	0%	李榮福	代表人	
								莊素貞	代表人之配偶	
	代表人：李榮福	1,844,781	0.84%	2,130,559	0.98%	0	0%	Victory Breeze Limited	代表人	
								Golden Merit Limited	代表人	
								Leader Enterprises Limited	代表人	
								Winner Bloom Limited	配偶擔任代表人	
								Glory Col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配偶擔任代表人	
								莊素貞	配偶	
3	Leader Enterprises Limited	13,544,585	6.20%	0	0%	0	0%	李榮福	代表人	
	代表人：李榮福							莊素貞	代表人之配偶	
4	Glory Col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12,279,211	5.62%	0	0%	0	0%	莊素貞	代表人	
	代表人：莊素貞							李榮福	代表人之配偶	
5	齊勝國際有限公司	12,000,000	5.49%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李 明	5,731,453	2.62%	94,000	0.04%	12,000,000	5.49%			
6	渣打託管列支敦士登銀行	9,825,469	4.50%	0	0%	0	0%	無	無	
7	Golden Merit Limited	7,345,380	3.36%	0	0%	0	0%	李榮福	代表人	
	代表人：李榮福							莊素貞	代表人之配偶	
8	栢富國際有限公司	7,103,975	3.25%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李毓嵐	6,281,241	2.88%	0	0%	7,103,975	3.25%			
9	李毓嵐	6,281,241	2.88%	0	0%	7,103,975	3.25%	無	無	
10	李 明	5,731,453	2.62%	94,000	0.04%	12,000,000	5.49%	無	無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率係以 114 年 4 月 22 日已發行流通在外股份總數 218,404,319 股計算。

八、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4年3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116,132,557.45	100.00%	-	-	116,132,557.45	100.00%
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79,800,000.00	100.00%	-	-	79,800,000.00	100.00%
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44,354,793.30	100.00%	-	-	44,354,793.30	100.00%
Big Delight Limited	50,000.00	100.00%	-	-	50,000.00	100.00%
Full Wide Limited	23,150,000.00	100.00%	-	-	23,150,000.00	100.00%
廣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	-	-	20,000,000.00	100.00%
湖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	-	10,000,000.00	100.00%
福建福天食品有限公司	17,000,000.00	100.00%	-	-	17,000,000.00	100.00%
湖北福天食品有限公司	6,000,000.00	100.00%	-	-	6,000,000.00	100.00%
河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註2)	200,000,000.00	100.00%	-	-	200,000,000.00	100.00%
陝西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註2)	180,000,000.00	100.00%	-	-	180,000,000.00	100.00%
TSMP Limited	1.00	100.00%	-	-	1.00	100.00%
鼎新金屬股份有限公司(註3)	23,000,000.00	100.00%	-	-	23,000,000.00	100.00%
鼎立金屬包裝股份有限公司(註3)	51,906,000.00	92.00%	-	-	51,906,000.00	92.00%
香港金屬包裝集團有限公司(註4)	49,115,030.00	100.00%	-	-	49,115,030.00	100.0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中福建福貞、山東福貞、廣東福貞、湖北福貞、福建福天及湖北福天、河南福貞及陝西福貞等公司為有限公司(非股份制)。

註2：河南福貞、陝西福貞公司資本額幣別為人民幣。

註3：鼎新金屬、鼎立金屬包裝公司資本額幣別為新台幣。

註4：香港金屬包裝公司資本額幣別為港幣。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114 年 4 月 22 日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2009 年 8 月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0	換股(註 1)	換股	-
2011 年 10 月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67,500,000	675,000,000	現增(註 2)	-	-
2012 年 8 月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76,275,000	762,750,000	盈餘轉增資(註 3)	-	-
2013 年 8 月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100,301,625	1,003,016,250	盈餘轉增資(註 4)	-	-
2013 年 9 月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115,301,625	1,153,016,250	現增(註 5)	-	-
2014 年 8 月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151,621,637	1,516,216,370	盈餘轉增資(註 6)	-	-
2016 年 8 月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158,444,611	1,584,446,110	盈餘轉增資(註 7)	-	-
2017 年 8 月	10	360,000,000	3,600,000,000	175,398,185	1,753,981,850	盈餘轉增資(註 8)	-	-
2022 年 11 月	10	360,000,000	3,600,000,000	218,398,185	2,183,981,850	現增(註 9)	-	-
2023 年 3 月	10	360,000,000	3,600,000,000	218,404,319	2,184,043,190	公司債轉換(註 10)	-	-

註 1：本公司於 98 年 8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生效，以 1:0.53544 之換股比例發行普通股取得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之所有普通股股份。

註 2：本公司於 100 年 11 月 1 日以初次上市公開發行現金增資新股方式增發新股 7,500,000 股。

註 3：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經 101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民國 100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股票股利)新台幣 87,750,00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8,775,000 股。

註 4：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0 日經 102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民國 101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股票股利)新台幣 240,266,25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24,026,625 股。

註 5：本公司於 102 年 9 月 16 日以公開發行現金增資新股方式增發新股 15,000,000 股。

註 6：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19 日經 103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民國 102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股票股利)新台幣 363,200,12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36,320,012 股。

註 7：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16 日經 105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民國 104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股票股利)新台幣 68,229,74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6,822,974 股。

註 8：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6 日經 106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民國 105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股票股利)新台幣 169,535,74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6,953,574 股。

註 9：本公司於 111 年 11 月 9 日以公開發行現金增資新股方式增發新股 43,000,000 股。

註 10：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7 日公司債轉換，可換發普通股股數 6,134 股。

114 年 4 月 22 日 單位：股

股 種 份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218,404,319	141,595,681	360,000,000	上市

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前十名之股東名稱，
持股數額及比例)

單位：股；114 年 4 月 22 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Victory Breeze Limited	36,814,413	16.86%
Winner Bloom Limited	36,814,413	16.86%
Leader Enterprises Limited	13,544,585	6.20%
Glory Col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12,279,211	5.62%
齊勝國際有限公司	12,000,000	5.49%
渣打託管列支敦士登銀行	9,825,469	4.50%
Golden Merit Limited	7,345,380	3.36%
栢富國際有限公司	7,103,975	3.25%
李毓嵐	6,281,241	2.88%
李 明	5,731,453	2.62%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本公司集團所處金屬包裝產業仍為競爭激烈，且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持續處於積極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將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且股利政策將依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按當年度之股利總額不得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總額之百分之十，以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分配與股東，其中現金股利發放總額不得低於發放予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 2.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業經民國114年5月9日董事會通過，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將報告股東會，113年度全年度盈餘分派案將提請股東會承認，相關盈餘分派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餘額	686,045,130
一一三年度稅後淨損(歸屬於母公司淨損)	(53,916,171)
一一三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122,596)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迴轉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	185,449,049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817,455,412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0.05 元/股)	(10,920,216)
期末未分配盈餘	806,535,196
附註： 一一三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122,596 元，係為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轉投資公司之外籍移工適用舊制退休金計算)。	

(四) 本次股東會議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董事報酬應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台灣及國際之一般業界標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時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公積（包括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如適用），若有剩餘（以下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經董事會保留為未分配盈餘之數額後，其餘累積可分配盈餘，除依本公司章程第 122 條另有規定外，得由股東常會普通決議分派之，其分派順序如下：(a)自年度稅前淨利不高於百分之二且不高於百分之零點一之數額，以發行股票或現金分派予符合一定條件之本公司員工及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時，應以盈餘轉增資方式辦理，且該股票發放之一定條件得由董事會訂定之。(b)自年度稅前淨利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之數額，以現金分派予董事。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方式為估列基礎，唯實際配發金額尚待本次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故尚無差異。

- (1)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以截至當期考量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之未分配盈餘，在章程所定成數範圍內按一定比率估列。
- (2) 配發股票酬勞計算基礎：並無配發故不適用。
- (3) 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 (1) 配發員工現金酬勞、股票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21,422元、股票酬勞0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2,085,689元，另考量獨立董事之職權行使獨立性及參考外部薪酬市場整體性客觀基礎，依「董事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擬發放每人每年新台幣500,000元為替代性報酬，是以獨立董事全體合併計算本酬勞金額為新台幣2,085,689元，其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率：無。
-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已費用化，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含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12 年度			
	帳列金額	實際配發金額	差異數	處理情形
員工現金酬勞	0	0	無	-
董事酬勞	1,880,725	1,880,725	無	-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等資訊：無此情事。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111年10月13日
面 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肆億元整	
利 率	票面年利率0%	
期 限	三年期 到期日：民國114年10月13日	
保 證 機 構	不適用	
受 託 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遠見律師事務所 彭玉華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美蘭會計師、洪淑華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債權人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提前收回者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貳億捌仟陸佰萬元整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依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二十二條及第二十三條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截至114年5月28日止，已申請公司債轉換張數1張，執行轉換普通股6,134股，金額61,340元，可轉換公司債現有餘額2,860張。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12年	113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14年4月30日
	最高	新台幣102.70元	新台幣102.70元	新台幣99.45元
轉 換 公 司 債 市 價	最低	新台幣93.50元	新台幣96.55元	新台幣97.45元
	平均	新台幣100.42元	新台幣100.57元	新台幣98.91元
轉 換 價 格		新台幣16.30元	113/7/29調整為新台幣 16.20元	新台幣16.20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 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民國111年10月13日 發行轉換價格：16.30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 行 新 股		

註：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截至114年4月30日止已申請公司債轉換張數1張，執行轉換普通股6,134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11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相關內容及執行情形如下：

(一) 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

111年9月22日金管證發字第1110355099、11103550991號。

2.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937,500仟元。

3.資金來源：

(1)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43,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12.50元，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537,500仟元。

(2)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4,000張，每張轉換公司債面額100仟元，發行價格為100仟元，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3年，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400,000仟元，發行價格係按票面金額發行。

4.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日期：均已依照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

5.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2022 年度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2022 年第四季	899,603	899,603
充實營運資金	2022 年第四季	37,897	37,897
合 計		937,500	937,500

6.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①償還銀行借款

本次籌資所得資金預計償還銀行借款美金30,495仟元(換算新臺幣899,603仟元)，除可有效節省利息支出、改善財務結構外，對提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強化償債能力均具正面效益，進而提高資金調度彈性，降低對銀行依存度。以本公司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2.90%設算，預計2022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6,522仟元，2023年度以後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26,088仟元，除可有效降低利息支出侵蝕公司獲利之影響外，並可降低對銀行依存度、提高資金調度彈性及降低營運風險。

②充實營運資金

本次籌資所得資金預計充實營運資金37,897仟元，主係因應未來營運成長所需，用以支應產品開發費用、購料需求、製造生產及日常營運週轉之所需，除提高營運資金、週轉能力及強化財務結構外亦可減少銀行借款節省利息支出，降低對銀行依存度，藉以提升資金調度彈性及降低營運風險，同時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以提高公司中長期競爭力。若依本公司目前向銀行借款利率約3.85%設算，預計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1,459仟元，如因美金匯率變動影響償還銀行借款金額，則將差額調整至充實營運資金。

(二) 計畫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2022 年第四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原因及 改進計劃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899,603	實際執行進度符合預定執行進度，尚無 重大異常之情事。
		實際	899,603	
	執行進度 (%)	預定	100%	
		實際	1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85,197	
		實際	85,197	
	執行進度 (%)	預定	100%	
		實際	1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984,800	
		實際	984,800	
	執行進度 (%)	預定	100%	
		實際	100%	

1.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預計於111年第四季償還美金30,495仟元，原計畫金額為新台幣899,603仟元(預估匯率為@29.50)，因111年第四季美元升值，致本次所募集資金937,500仟元，實際換匯美金28,335仟元(平均匯率為@33.09)，差額由公司自有資金支應。

2.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預計充實營運資金85,197仟元，業已於111年第四季全數執行完畢。

(三) 預定效益與實際達成情形差異評估

本次計畫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937,500仟元，而依計畫所需資金總額984,800仟元，與募集資金之差額47,300仟元，係以本公司自有資金支應，經核實公司銀行交易明細、還款憑證及111年第四季充實營運資金相關資料，本公司之資金運用計劃已全數執行完成。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子（孫）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本集團為中國大陸專業金屬包裝產品供應大廠，其中專業生產三片式馬口鐵易開罐，產品特性為具：1.耐久性，2.耐高低溫，3.產品包裝安全性好，4.高度循環再使用；其包裝材外觀可用精緻多色系印刷以增加產品實際附加價值，且金屬材質能自然分解不殘留對環境污染，此外也可高度循環回收再運用，符合國際環保潮流及永續發展趨勢；可生產罐型多元化其規格高達 60 種以上，能適用於各種飲料、農漁水產品、乳製品、咖啡、茶類、健康調理食品、寵物食品及化工壓力罐，是為中國大陸最具專業及生產規模的馬口鐵涂黃彩印及製罐大廠之一。

另本集團近年來積極拓展金屬包裝橫向產業鏈事業，持續在自建及收購方式擴大發展之二片式鋁罐生產線，將可提供客戶端多元化的金屬包裝材料選擇，藉以擴大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在中國大陸與台灣地區相關產業鏈的規模；除此外本公司亦積極布局發展上、下游產業鏈整合，轉投資孫公司具備食品與飲料充填罐裝代工業務，促進本集團在中國大陸業務範圍增大，可提供客戶端從金屬包裝材產品到充填罐裝代工一站式生產服務及全方面的生產解決方案。

2. 營業比重

本公司113年度各產品別之營業收入比重分別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數量（仟）

年度	產品別	合併營收金額	營收比重	數量 單位	銷售數量 (仟)
113 年	馬 口 鐵 罐	2,959,361	33.05%	支	1,115,184
	鋁 罐	4,750,511	53.05%	支	2,594,927
	涂黃彩印製品	358,319	4.00%	張	8,045
	罐蓋(鋁蓋與底蓋)	459,227	5.13%	片	623,291
	加工收入-金屬包裝	47,677	0.53%	-	11,796
	加工收入-灌裝代工	125,033	1.40%	支	111,232
	聯產品-白鋁	251,022	2.80%	噸	3,791
	其 他	2,876	0.03%	-	-
	合 計	8,954,026	100.00%	-	-

3.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子（孫）公司目前之產品項目

本公司是以專業生產馬口鐵罐和鋁罐等金屬包裝材產品及食品飲料充填罐裝代工為主，金屬包裝材產品之用途廣泛且規格繁多，可用以填裝飲料、食品、農漁水產品、茶葉、油漆及化工品等，茲將各主要產品之敘述如下：

產品項目	規格	
	罐/蓋徑	罐型
馬口鐵罐	202	170g、190g、250g
	211	250g、280g、320g、350g、500g、668、6100、6101、壓力罐 450ml、壓力罐 500ml、壓力罐 600ml、壓力罐 660ml
	300	783#、7113#、7116#、1000ml
	307	8113#、8160#
	401	983、9101、9121、9124、9145
	603	15113#、15173#、15178#、15120#
	610	3.5kg、一加侖
	五加侖圓桶直徑 207.5	16L、18L、20L、邦特 18L
	五加侖圓桶直徑 287.7	18L、20L
	一加侖圓桶直徑 162.1	3L、4L
	一加侖圓桶直徑 162.4	2L（高 132）、2L（高 150）、4L
	茶葉罐 301D	50g
	茶葉罐 303D	150g
	茶葉罐 306D	150g
	茶葉罐 401D	300g、250g
	茶葉罐 404D	300g
	牛扎糖茶罐	500g
	橢圓茶葉罐	250g
	303D 茶葉罐	100g
	306D 茶葉罐	100g
	300D	二片罐
	307D	二片罐
	775、7104	煉乳罐
	7110、637、634	二片式寵物罐
鋁 罐	202D、206D	320ml、330ml、250ml、500ml、Sleek、SlimCan
碗 罐	955 系列	
罐 蓋	200D、202D、209D、211D、300D、307D、401D、404D、603D	
充填罐裝 代工	涼茶、植物性蛋白飲料、茶類飲品、果汁飲品、液態飲料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及新技術：

4-1.已完成部分：

(1) 罐路 U 型轉盤免電機帶動；

- (2) 塑膠隔板收料機固定擋板改自動整齊；
- (3) 7074 線印刷機輸送平臺加裝輸送皮帶；
- (4) 烘乾爐內輸送機構；
- (5) 衝床安全警示開關。

4-2. 進行中部分

項次	公司別	研究及新技術發展項目
01	福建福貞公司	588#罐型滾筋機
02	福建福貞公司	機械手臂 180 度旋轉
03	福建福貞公司	自動化輸送罐路
04	福建福貞公司	多模衝床 200D 鐵皮尺寸優化
05	福建福貞公司	衝床光柵警報裝置
06	福建福貞公司	941 線膠輥出料支撐板改傳動軸
07	福建福貞公司	入爐口輸送平臺
08	福建福貞公司	300 底蓋平刀改波刀
09	福建福貞公司	制氮機獨立空壓機供應
10	福建福貞公司	乾燥機排水系統改造

(二) 產業概況

中國大陸金屬包裝行業從20世紀1950年代起步，1960到1970年代得到初步發展；1980年代隨著改革開放和經濟體制改革的不斷深入，在發展商品經濟的潮流中，金屬包裝業出現了一輪迅速發展的成長期；進入1990年代，隨著金屬包裝企業數量急劇增加，而市場出現無序惡性競爭的局面，導致大量企業虧損，因而部分外資於其時退出中國大陸市場，行業進入困難時期。

2003年以後，隨著食品、飲料及化工產業的持續發展，另則是新技術的不斷引進，金屬包裝行業重新走上了快速、穩步發展的軌道；在2008年至2023年，中國大陸地區金屬包裝行業銷售收入由人民幣515.91億元增長到人民幣1,505.62億元，而於2023年之後，在中國大陸雖面臨經濟情勢不明但於食品飲料快銷品應已漸次恢復穩定增長，且於金屬包裝行業業已呈現回升之勢，於2023年中國大陸之金屬包裝容器製造行業規模以上企業銷售收入已經達到人民幣1,505億元，同比增長約8.48%。

中國大陸地區金屬包裝行業歷經改革開放後 30 年以上的持續發展，現已形成包括彩印鐵製罐、兩片罐、鋼桶、瓶蓋及氣霧罐等為一完整金屬包裝工業規模體系，並成為包裝工業產業類別裡的重要分類之一；中國大陸金屬包裝企業的區域分佈情況是以 70%以上的企業分佈在珠三角（廣州、珠海、深圳、海南）、長三角（江、浙、滬）及京津塘渤海灣經濟區，除此以外在四川、福建及山東地區依靠農副產品的深加工優勢，也益形帶動了金屬包裝產業的整體發展。

根據一份不完全統計顯示，中國大陸從改革開放至今在金屬包裝產業持續處於快速發展的時期，且行業技術水準及產品質量不斷提高，另則是市場競爭秩序雖仍激烈但已逐步改善；中國大陸金屬包裝行業銷售收入從2003年至2019年持續穩定增長，年均複合增長率為兩位數以上，至2019年已達到人民幣1,167.30 億元；雖於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下行業銷售收入普遍下滑，但於2023年走出後疫情時代以後，整體行業之銷售收入已漸次恢復成長動能，在樂觀看待未來年度的市場發展，金屬包裝產業在整個包裝產業鏈中應仍保有向上規模發展之空間，將持續擁有更多的領先優質企業及上市公司，引領著整體行業的持續往上發展。

產業歷經多年發展至今，中國大陸金屬包裝產業已經進入了新一輪的持續、快速及穩健發展的時期，整體行業發展已從分散落後的局面，發展成擁有高度現代化機器設備、專業分工完備齊全的產業鏈供銷體系，且已出現一批可橫跨區域布局、經濟規模大、產品創新發展及經營效益較佳的金屬包裝優質企業，如中糧包裝、上海寶鋼、奧瑞金、昇興、嘉美及福貞控股等。

另根據中國大陸相關研究資料中顯示，早於2017年金屬包裝行業產值已超過人民幣1,200億元以上，整體行業發展逐漸進入成熟階段，但得益於下游需求的穩定增長，使得營收規模整體呈穩健增長態勢，而於2023年中國大陸之金屬包裝容器製造行業規模以上企業銷售收入已達人民幣1,505億元，同比增長約8%以上。

在中國包裝聯合會發佈的資料訊息也顯示，2011年中國包裝工業總產值突破1萬2千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12%，2012年更達到了1萬3千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8%，到2014年中國大陸包裝工業總產值完成1萬4千8百億元人民幣，此外到2016年於中國大陸包裝工業總產值突破1.9萬億元人民幣，另根據中商產業研究院資料研究，中國大陸於2020年已成為全球最大的包裝市場，此外在2022年食品飲料包裝行業市場規模達到人民幣7,609億元，同比增長2.07%。

金屬包裝產業為整體包裝行業產業鏈之重要組成部分，且其產品具備有良好的可回收性、循環利用乃至可再生利用性等特性，故屬於典型的綠色循環經濟包裝產品，根據一份不完全統計數據也顯示，中國大陸金屬包裝行業銷售規模約佔整體包裝行業銷售規模的10.10%，而對照全球範圍內整體比例約為19%，顯示中國大陸金屬包裝產業佔整體包裝行業產業鏈的比重及人均金屬包裝消費總量仍明顯低於全球對照平均水準，這可充分顯示未來仍有相當大的發展空間。

而伴隨著中國大陸國家政策發展引導下之城鎮化發展趨勢愈加明確，因而在中國大陸城鄉居民人均收入水準將愈形提高，其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持續穩定，根據中國大陸國家統計局最新資訊顯示，於2024年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達到人民幣487,895億元，相對同比增長3.5%，另其中限額以上單位消費品零售額達到人民幣192,553億元，相對同比增長了2.7%，此外在城鎮消費品零售額達人民幣421,166億元，對照同比增長3.4%，而同期間鄉村消費品零售額達人民幣66,729億元，對照同比增長4.3%，於此年度在後疫情時代中國大陸人民消費支出已明顯有所增長。

近年來，隨著中國大陸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水準不斷的提高，之前年度雖受疫情對經濟層面影響較明顯，唯飲料支出水準持續上升，但飲料支出的增長速度要慢於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水準的增長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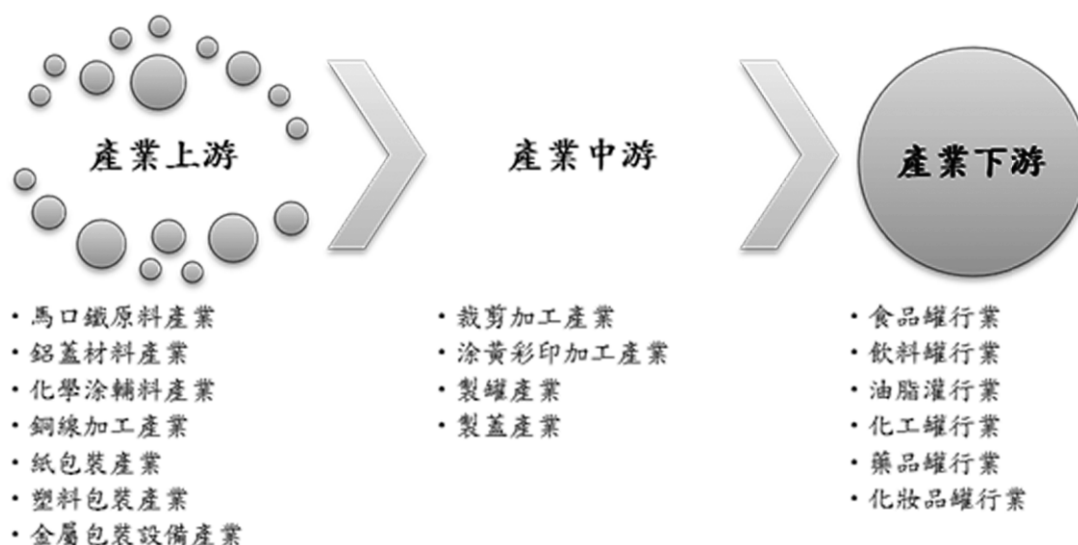
同時，從中國大陸城鎮居民純收入與各項消費支出來分析，隨著城鎮居民人均收入的持續增加，在食品、生活與茶、飲料支出也將逐年提升，其中屬於食品支出增長速度最慢，另飲料支出增長速度則相對較快；飲料支出在城鎮居民食品支出中所占的份額逐年穩定增加，城鎮飲料市場仍有穩定的發展潛力。

根據一份不完全的資料統計分析整理中，本公司所屬重要轉投資公司為中國大陸馬口鐵金屬包裝容器銷售前五名以內，且在該年度中國大陸金屬包裝容器廠商裡利潤排名前十名。

採用三片式馬口鐵罐灌裝的飲料主要是不含氣的果汁和軟飲料罐（如椰乳椰汁、杏仁露、核桃露及花生牛奶等），在中國大陸使用三片罐之軟性飲料已是馬口鐵金屬包裝的主力市場之一。

目前，中國大陸飲料市場主要流行的是含果肉、果纖類果汁，低糖或無糖茶飲料以及瓶裝水等產品，另含乳飲料和植物性蛋白飲料發展趨勢熱銷，早在於2009年就超過10%，近幾年終端市場消費益發成長快速；此外，其它如穀物飲料、機能型特殊飲品、咖啡飲料、營養強化型飲料、乳酸菌飲料、複合蛋白飲料及本草飲料（如涼茶等）...等也發展蓬勃，充分顯示罐裝飲料市場的多元化。

隨著產品逐漸細化和細分的發展趨勢，針對不同飲料消費群體的飲料市場將表現得更加豐富多彩及多元性。特別是在中國大陸的十四五規劃中創造內需市場商機，隨著人民生活水準日益提高，消費者對自身的健康意識逐漸加強，飲料品類也在產品的結構上明顯發生變化，最明顯的是高熱量飲料市場佔有率漸次呈現下降趨勢，但在果蔬飲料、含乳飲料、穀物飲料、茶飲料及植物性蛋白飲料則是消費發展快速，這其中絕大多數是較適合三片式馬口鐵罐包裝耐高溫殺菌型態包裝，故需求前景不待多言。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設有專職的研發部門，職司產品開發、技術質量、品質保證及生產工藝技術改良等專業領域，持續追求品質以確保提供客戶可信賴之產品，其於 1996 年取得 ISO9001 品質系統認證，首開中國大陸製罐行業取得品質認證之先河，另於 2013 年 10 月通過 Sedex 組織對 ETI 實務準則運作之認證，此後陸續於 2014 年到 2024 年間於各家轉投資公司取得 ISO14001、ISO22000、OHSAS18001、ISO14064-1 及 ISO14067 等認證或續評；本公司及各轉投資公司於 113 度及 114 年第一季度止各自投入之研發費用為 99,802 仟元及 13,622 仟元；另本公司於 114 年度預計投入研究發展及生產工藝技術改良項目計畫及預計投入費用說明如下：

項次	研究發展及生產工藝技改項目	預計投入金額 (新台幣仟元)
01	588#罐型滾筋機	51,234
02	機械手臂 180 度旋轉	
03	自動化輸送罐路	
04	多模衝床 200D 鐵皮尺寸優化	
05	衝床光柵警報裝置	
06	941 線膠輥出料支撐板改傳動軸	
07	入爐口輸送平臺	
08	300 底蓋平刀改波刀	
09	制氮機獨立空壓機供應	
10	乾燥機排水系統改造	

2.技術改良及研發具體成果：

- (1) 罐路 U 型轉盤免電機帶動；
- (2) 塑膠隔板收料機固定擋板改自動整齊；
- (3) 7074 線印刷機輸送平臺加裝輸送皮帶；
- (4) 烘乾爐內輸送機構；
- (5) 衝床安全警示開關。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深化各轉投資孫公司生產製程整合與效益，持續開拓大陸各區域市場佈局：

- 福建福貞公司：發揮整體製程一條龍整合規模效益，鞏固既有傳統客戶及區域市場規模，並協助各廠開拓客戶區域佈局訂單；
- 山東福貞公司：生產規模全製程整合效益產能優化提昇與精進，持續開拓華北區域市場客戶訂單；
- 廣東福貞公司：提升製罐製程品質與生產效率，並持續開拓當地異型罐客戶訂單，佈局華南兩廣及雲貴等地區市場；
- 湖北福貞公司：提升製罐製程品質與生產效率，耕耘區域中型客戶及傳統集團型客戶訂單，佈局華中兩湖、江西及四川等地區市場；
- 河南福貞公司：提高二片式鋁罐生產製程品質效益及產能優化提昇與精進，持續開拓中、西部區域市場客戶訂單；
- 陝西福貞公司：提升二片式鋁罐新生產線製程品質效率及效益優化提昇與精進，持續開拓中、西部區域市場客戶訂單；
- 福建福天公司：與福建福貞公司整合提供客戶端從金屬包裝材產品到食品飲料充填罐裝代工一站式生產服務解決方案，有效配合客戶做區域佈局發展；
- 湖北福天公司：與湖北福貞公司整合提供客戶端從金屬包裝材產品到食品飲料充填罐裝代工一站式生產服務解決方案，有效配合客戶做區域佈局發展；
- 台灣鼎新及鼎立公司：提升製罐製蓋之製程品質與生產效率，並持續開拓新蓋型與罐型客戶訂單，深化經營台灣地區及外銷市場。

(2) 提供重要客戶穩定的產品品質及交貨數量，強化策略聯盟的三贏合作，發揮規模產能與穩定品質優勢。

(3) 持續發展利基型產品品項，確保公司競爭優勢。

2.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因應中國大陸華中及中、西部區域經濟發展，配合客戶開拓相關市場佈局需求。

- (2) 持續拓展南亞（食品罐）及美加（咖啡罐、水產品罐）市場，另深化經營中東地區（果汁飲料罐）市場外銷接單。
- (3) 持續評估及穩健增加資本支出，因應中國大陸各區域市場發展就近建置生產製程，以直接提供客戶需求及降低運費成本，強化競爭力。
- (4) 持續開發各區域市場(含台灣區)之潛力客戶，有效達成銷售客戶群深度及廣度。
- (5) 跨足飲料與食品專業充填罐裝代工領域，提供客戶從空罐製造到充填灌裝生產全面生產解決方案。
- (6) 擴展建置二片式鋁罐製程佈局與產能增加，提供客戶端(含台灣區)多元化金屬包裝材料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主要是以佈局經營中國大陸與台灣內需市場銷售為主，在兩岸擁有厚實的客戶基礎，知名客戶如廣藥供應鏈公司（王老吉）、廈門銀鷺集團、海南椰樹集團、上海旺旺集團、河北養元匯智飲品公司、青島啤酒公司、雪花啤酒公司、青島雀巢公司、河南金星啤酒公司、台灣泰山企業（漳州）、台灣啤酒公司、台灣可口可樂公司及台灣金車食品公司等皆為全國性知名企業，另涉及外銷地區為南亞、中東及美加地區。中國大陸內需消費市場廣大，雖近年來整體經濟發展步入調整及轉型期挑戰，復加上食品及飲料包裝產業及終端快速消費品市場競爭激烈異常，但整體而言市場規模應會持續穩健增長。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區域	112 年		113 年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中國大陸	6,986,990	84.58	7,386,839	82.50
其 他	1,273,374	15.42	1,567,187	17.50
合計	8,260,364	100.00	8,954,026	100.00

2.金屬包裝產品之市場及競爭利基

- (1) 中國大陸馬口鐵產量由2005年的150萬噸/年上升至2012年450萬噸/年，據統計至2012年大陸地區馬口鐵10萬噸以上規模廠商年產能合計突破600萬噸，到2013年則突破900萬噸，統計至2015年已突破1,200萬噸以上，後續於2017-2024年數年間，雖馬口鐵金屬包裝面臨包裝材市場的劇烈競爭而有所消長，但整體產量及用量應已於2018年基本落底，而其中在2005年大陸地區金屬包裝行業對馬口鐵的需求量就已達到140萬噸。根據國外資料顯示，大多數亞洲國家對金屬包裝材產品需求旺盛，已迭創歷史新高，尤其在中國大陸，年需求量增長率達15%，

而亞洲地區對金屬包裝材料與生產技術也有巨大的潛在需求。全世界馬口鐵的銷量從2005年的1,600萬噸增長到2015年的2,750萬噸，年增長率為8%，其中主要以亞洲地區的增長佔主要地位，將達到世界需求增長的48%，而在2023年全球馬口鐵市場規模為300.7億美元，預計將從2024年的310億美元增長到2032年的402.5億美元，預測期內複合年增長率為3.3%；目前馬口鐵製金屬包裝產品之人均消費（主要指飲料、罐頭及食品等）在亞洲為2.1kg、歐洲則為7.6kg，另美國則是9.2kg，依此消費趨勢分析在亞洲地區馬口鐵包裝產品還有很大的發展空間。

(2) 在中國大陸境內，三片式馬口鐵罐與兩片式鋁罐各具金屬包裝材產品優勢，且應用於充填罐裝產品各自有其不可替代的特性。三片式馬口鐵罐的用途適合於食品與飲品的熱罐裝及真空儲存，而兩片式鋁罐則較適合於萃取冷罐裝上；另馬口鐵罐特殊的性質像植物性蛋白飲料及食品內容物（如八寶粥、蘑菇與水竹筍等），則是PET瓶包裝材無法取代的。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目前主要營業收入之一係來自於三片式馬口鐵罐銷售收入，另積極佈建及規模發展之二片式鋁罐產線將持續擴增產能並挹注營收達到集團的最主要營收占比，上述二類型金屬包裝材產品皆符合客戶端及消費者潮流與世界綠色環保趨勢。

(3) 中國大陸消費觀念將使金屬包裝材產品需求繼續穩定增長。

中國大陸飲料市場年消費量約為1億噸以上（二片式鋁罐500億支以上、三片式馬口鐵罐200億支以上），而其人均消耗量僅僅為日本的4.1%、韓國的18.0%和美國的4.0%。目前全世界每年約生產各種金屬罐為4,100億支，其中飲料罐約3,200億支、食品罐為750億支，另噴霧罐為100億支；而中國大陸的飲料罐消耗量僅為世界總量的3.0%，另根據國際市調機構AC Nielsen的數據顯示，中國大陸平均每人每年消費值為25公升，不僅落後美國的人均262公升，與同樣為華人社會的台灣相比，台灣的人平均108公升的飲料消費量，也足足高出4倍之多；換言之，不管是「飲料消費人口的提升」或是「平均每人消費量的提升」，都將足以支撐中國大陸飲料產業的成長力道。

3.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I.技術優勢：開發利基型特殊罐型產品，利用產品的獨特性與多樣化之罐型來降低價格競爭的不利影響，期開闢市場藍海。

新塗裝保護技術（粉末靜電補塗--以粉末噴塗焊罐技術，應用於高酸及耐硫酸的產品）使空罐內部焊線的保護性加強，以避免生鏽及穿孔的機率，並延長成品罐的儲存時間。此類型生產線技術的競爭者數量較少，可以獲取高端客戶的訂單，單價較高。

引進及研發各類自動偵測裝置（塗層濕膜厚度偵測儀、顛倒罐偵測儀及罐內異物檢測儀等），能將不良品有效剔除，確保交貨成品罐品質及增加訂單。

II.規模優勢：集團中三片式馬口鐵罐年生產量可達 18 億支空罐以上，二片式鋁罐年生產量可達 35 億支空罐以上，規模產能能帶來採購及生產上邊際成本的降低；另依集團佈局規劃已於 2023 年年底投入營運的陝西福貞二片式鋁罐新廠，將可持續為集團整體年產量提昇產能新一台階。

III.競爭優勢：轉投資公司為一站式服務的金屬包裝材供應商，可生產罐型類別高達 60 種以上，可比其他競爭者更能提供客戶不同樣式規格的空罐，滿足客戶廣泛多元化需求，讓客戶不必多處尋找供應商。對訂單量大又具特殊工藝製程要求的客戶，與競爭者採取分層加工的形式合作，避免與競爭者削價競爭掠奪客戶。在金屬包裝材料資源緊缺的特殊狀態下，也可利用加工形式為競爭對手加工，以減輕貨款回收時間的資金積壓等不利影響，並增加銷售收入及充分利用生產線產能。

V.財務優勢：財務結構健全、償債能力佳及短期營運資金充足，可與重要供應商於採購上取得較佳的付款條件，並對銀行端可獲得較好的授信條件；另可充分運用資本市場籌資的靈活工具，擴增集團佈局新生產據點，並擴大設備資本支出及評估適時跨入生產新事業，使集團事業整體產品更多元化及全面解決方案以滿足客戶端的需求。

（2）不利因素

- I.製罐產業之生產成本受原材料價格波動較大，特別是馬口鐵材與鋁材價格，另原油價格變動所帶動的石化材料成本變化劇烈，會對材料成本造成相當影響。
- II.鋁蓋的供應與品質穩定問題（特別是彩印專用蓋），影響銷售接單及客訴損失。
- III.金屬包裝空罐體積較大，不利於棧板推疊包裝及運輸，且運輸成本高；另就近貼近客戶設廠佈局的投資規模經濟效應持續進行時間驗證。
- IV.其它食品及飲料包裝材產業市場競爭激烈及滲透性高。
- V.工資成本持續上漲及人才招募與育留課題；另為因應集團區域佈局人員調派及公司管理制度運行有效性問題。

（3）因應對策

- I.與主要供應商採季度或靈活條件議價，並進行策略性多供應商來源的供銷策略，以穩定規模採購量來減少原材料成本上漲的壓力。

- II.與鋁蓋供應商建立合作協議關係以確保交貨數量與品質，並自行投入部分蓋型鋁蓋產線投產以求滿足最低基本用量。
- III.配合主要客戶供應需求就近設廠，以增加成本競爭力，並可拓展區域市場。
- IV.進一步優化生產設備與產能最適調適，以提高產能效率並降低生產損耗率，另合理管控費用成本，並依主要產品特性做市場區隔，以降低其它包裝材產品成本競爭壓力。
- V.持續提升生產製程自動化，以降低產線人力需求，並提供具競爭力的薪資獎金與福利制度，另加強人員內部養成及外部培訓，以降低人員流動及招募問題。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類型-金屬包裝馬口鐵罐之用途廣泛，規格繁多，可用以填裝飲料、食品、茶葉及油漆等，另一金屬包裝產品鋁罐則主要用於含氣碳酸飲料、啤酒類飲料、茶類與果汁飲料等；此外的產品服務業務則為食品及飲料充填罐裝代工，茲將其主要用途分別敘述如下：

產品項目	主要用途或功能
馬口鐵罐	飲料罐：用於果汁、杏仁露、核桃露、花生牛奶、乳品、椰子汁、咖啡及茶等飲料之填裝
	食品罐：用於蔬果、八寶粥、馬蹄、蘑菇、水竹筍及水產品等食品之填裝
	異型罐：用於茶葉、油漆、煉乳、寵物食品及氣霧罐等之填裝
鋁 罐	飲料罐：用於含氣碳酸飲料、啤酒類飲料、茶類與果汁飲料之填裝
罐 蓋	飲料罐與食品罐等之底蓋或上蓋
馬口鐵製品加工	裁剪加工、塗黃加工、彩印加工及空罐加工
充填罐裝代工	涼茶、植物性蛋白飲料、茶類飲品、果汁飲品及各種液態飲料

金屬包裝馬口鐵罐具有優點如下：

（1）良好的密封性，對被包裝的產品保護性最好

罐頭食品在儲存期間品質的變化最小，維生素的保存是所有包裝中最好的，且隔熱與隔紫外線，產品保存期限長。

（2）金屬罐少量溶解的鐵，可為人體所吸收，對人體有益

（3）打破季節限制，可食用到不同季節的食品

罐頭食品加工的精髓是在農產品收穫後在極短時間內予以加工，保持新鮮度。

（4）運送過程中損耗較小

馬口鐵罐耐搬運及不易變形，適合長途運輸（如救援、戰爭運補及空投…等）。

(5) 空罐外表可以精緻及豐富的彩色印刷，以增加產品附加價值

(6) 符合國際環保要求，不會殘留對環境污染

鐵罐本身容易氧化，在垃圾中可以與土壤混合在一起；鋼鐵也是目前世界上回收率最高的金屬之一，回收率達 40%。透過磁鐵原理，很容易將鐵罐與其他廢棄物分離，提高了產品利用價值。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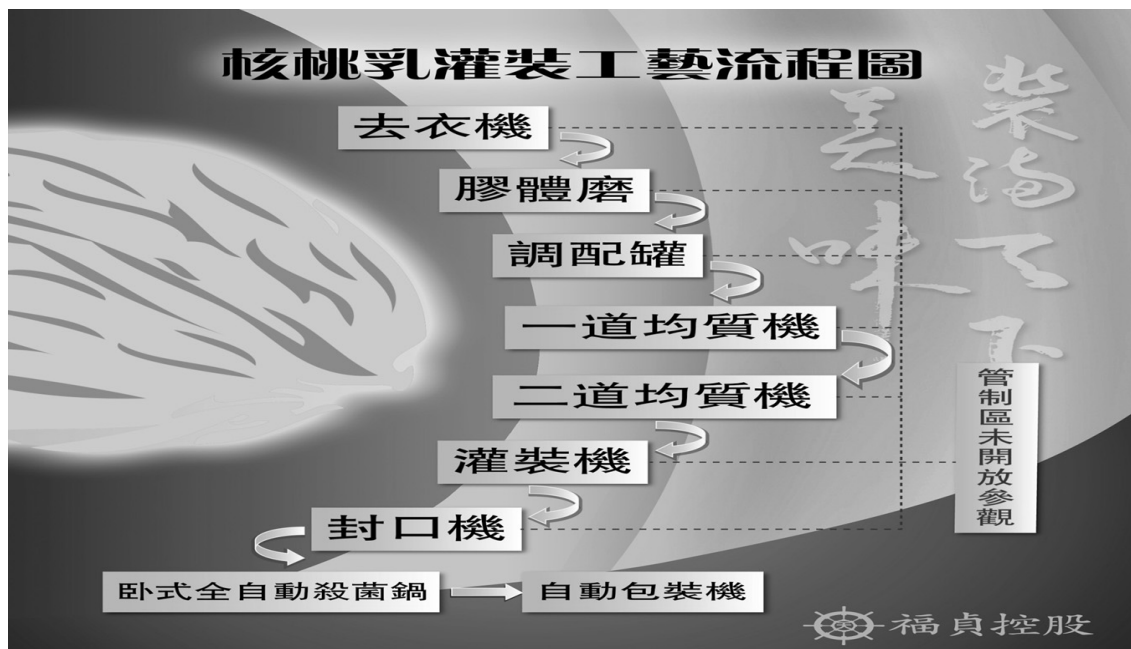
金屬包裝-馬口鐵罐製造分成 1 底蓋 2 罐身 3 易拉蓋，統稱之為三片罐，運用現代化的高速生產設備，生產底蓋及罐身，並搭配易拉蓋配套銷售，其生產製程（涂黃印鐵、製罐）如下：



另金屬包裝-鋁罐其生產製程如下：



食品及飲料充填罐裝代工其產製過程如下（以植物性蛋白飲料為例）：



(三) 主要原材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目前在生產用主要原材料是為馬口鐵材、鋁材、鋁蓋、油墨及塗料等，其主要供應商皆位於中國大陸地區，且俱為中國大陸國內及國際知名之企業，應可確保公司原材料品質與數量穩定供應無虞；於 113 年度主要原材料馬口鐵材及鋁材呈現價格回穩漸次走高之勢，另鋁蓋與塗料等上游供應商供貨皆可稱穩定充足，但因接單及投產量調整及新廠與新生產設備產能投入之影響下，考量原材料安全庫存量將因應適度擴大及機動調整，藉以適時支應銷售訂單及滿足合理庫存管控。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BG01 公司	1,054,741	16.15	無	ZF09 公司	980,778	14.78	無	ZF09 公司	305,311	17.12	無
2	ZF09 公司	971,720	14.88	無	BF03 公司	896,103	13.51	無	BG01 公司	248,853	13.95	無
3	BF03 公司	826,082	12.65	無	HF04 公司	827,674	12.47	無	BF03 公司	236,205	13.25	無
4	-	-	-	-	ZW01 公司	765,461	11.54	無	HF04 公司	235,579	13.21	無
	其他	3,677,303	56.32		其他	3,165,665	47.70		其他	757,306	42.47	
	進貨淨額	6,529,846	100.00		進貨淨額	6,634,681	100.00		進貨淨額	1,783,254	100.00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集團對於BG01、ZF09、BF03及HF04等公司進貨金額及比率增減有所變動係因配合產銷需求計劃及供應商策略運用所致。

2.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GY07 公司	1,184,415	14.34	無	CGY07 公司	1,351,632	15.10	無	CGY07 公司	310,909	14.13	無
2	YL05 公司	1,002,275	12.13	無	YL05 公司	942,508	10.53	無	CQD00 公司	307,997	13.99	無
	YS01 公司	849,202	10.28	無								
	其他	5,224,472	63.25		其他	6,659,886	74.37		其他	1,582,132	71.88	
	銷貨淨額	8,260,364	100.00		銷貨淨額	8,954,026	100.00		銷貨淨額	2,201,038	100.00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集團主要銷售地區是以中國大陸營銷區域為主，112年度及113年度止本集團第一大客戶皆為CGY07，是為同一集團內客戶。

三、從業員工

(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114 年 3 月 31 日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14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員	162	161	157
	行政人員	169	170	171
	作業人員	970	1,003	1,031
	合 計	1,301	1,334	1,359
平 均 年 歲		38.82	39.05	39.07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79	7.52	7.50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0.08%	0.07%	0.07%
	碩 士	2.15%	2.02%	1.99%
	大 專	45.35%	47.68%	47.83%
	高 中	30.51%	28.34%	27.81%
	高中以下	21.91%	21.89%	22.3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之所屬轉投資公司-山東福貞於 113 年 12 月 16 日因涉及含揮發性有機物廢氣的生產活動未按照規定使用污染防治設施遭中國大陸山東省濟南市生態環境局罰款人民幣 3.8 萬元；於 113 年 12 月 16 日因污染防治設施未建成、未經驗收即投入生產遭中國大陸山東省濟南市生態環境局罰款人民幣 28.75 萬元（濟南市生態環境局並以相同原因於 114 年 1 月 20 日對相關行政處罰：生產線主管人員罰款人民幣 5.9853 萬元）；以及於 113 年 12 月 16 日因未按照國家環境保護標準儲存危險廢物遭中國大陸山東省濟南市生態環境局罰款人民幣 26.875 萬元；上述相關環保事項的處罰皆已完成繳納及進行處罰事項整改並已陸續完成，並經該地政府環保部門確認與銷案，後續應無其他未處理及可能處罰事項情事發生及需要因應。

(二)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主要生產營運基地位於中國大陸與台灣地區，既有及未來預計購置之新生產設備皆以加裝環保及節能設備為基礎（如環保型烘乾爐、電感應式製罐烘爐、製程化學塗料水處理設備、活性碳空氣處理設備、太陽能發電設施及智慧 LED 照明燈具等），另新投資佈局已加入營運之二片式鋁罐生產設備，其製程中之塗料廢水處理設備皆已符合所屬營運地規範排放標準設立廢水回收處理設施，以符合所屬各地政府部門節能環保政策，並落實環境保護、節能減排及符合當地環保規定。

(三)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未來三年預計環保支出：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位於中國大陸與台灣生產營運基地營運將端視新建置生產設備投入進度及符合當地環保相關法令規定，評估再投入增設環保工程及設備以落實環境保護，截至 114 年第 1 季度止投入項目及金額如下：

金額：仟元

公司名稱	項目	金額單位	金額
福建福貞	三片罐製程廢氣環保爐	RMB	3,665
福建福貞	三片罐製程環保型烘乾爐	RMB	8,476
福建福貞	三片罐製程 TO 焚燒爐	RMB	6,141
福建福貞	二片罐冷卻水及廢水處理池工程	RMB	1,745
福建福貞	二片罐廢料收集系統	RMB	248
福建福貞	二片罐金屬打包液壓機（回收料處理）	RMB	262
福建福貞	二片罐水污染源在線監測系統	RMB	106
福建福貞	二片罐活性炭廢氣過濾設備	RMB	261
山東福貞	三片罐環保型烘乾爐	RMB	8,144
山東福貞	三片罐製程廢氣環保爐	RMB	907
山東福貞	二片罐車間外汙水處理和製程水處理工程	RMB	1,820
山東福貞	二片罐 DI 純水處理設備系統	RMB	462
山東福貞	二片罐汙水處理系統	RMB	1,607
山東福貞	二片罐蓄熱式焚燒爐 RTO	RMB	1,834
山東福貞	二片罐 RTO 天然氣及管道安裝工程	RMB	1,234
山東福貞	二片罐蓄熱式焚燒爐 RTO	RMB	2,066
山東福貞	二片罐光氧廢氣治理設備	RMB	90
山東福貞	二片罐內噴機粉塵收集系統	RMB	265

河南福貞	二片罐汙水處理系統	RMB	2,724
河南福貞	二片罐廢料收集系統	RMB	289
河南福貞	二片罐金屬打包液壓機（回收料處理）	RMB	285
河南福貞	二片罐蓄熱式熱力氧化爐（RTO）系統	RMB	2,039
河南福貞	二片罐 RTO 管道工程	RMB	835
河南福貞	二片罐 DI 純水處理設備系統	RMB	537
河南福貞	二片罐廢水線上監測系統	RMB	168
河南福貞	二片罐清洗機酸霧廢氣處理系統	RMB	117
河南福貞	二片罐活性炭吸附設備	RMB	15
陝西福貞	二片罐 RTO 管道工程	RMB	1,185
陝西福貞	二片罐廢料收集系統	RMB	980
陝西福貞	二片罐金屬打包液壓機（回收料處理）	RMB	265
陝西福貞	二片罐清洗機酸霧廢氣處理系統	RMB	509
陝西福貞	二片罐 DI 純水處理設備系統	RMB	432
陝西福貞	二片罐軟化水處理系統	RMB	1,205
陝西福貞	二片罐拉伸機油霧收集系統	RMB	221
陝西福貞	二片罐內噴機粉塵收集系統	RMB	372
鼎立金屬	二片罐 VOC 防治設備	NTD	33,750
鼎立金屬	二片罐廢水處理設備	NTD	13,170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

- （1）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皆制訂有關於員工各項管理辦法及規定，如薪資、升遷、獎懲、休假及社會保險等，且符合當地相關法令規定，目前未明確制定當地公司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 （2）本公司之所屬轉投資公司皆有興建及提供員工宿舍，且落實分級管理；乾淨衛生的伙食，並由當地員工組織工會監督及檢討員工伙食事項；員工婚、喪、喜、慶各項補助，並舉辦員工定期旅遊(團建)促進員工感情交流，且針對服務資深員工另訂定獎勵辦法以資獎勵，以積極行動落實各項照顧當地員工福利措施。

- (3) 重視員工教育訓練，包括入廠職前訓練、在職持續訓練及外部專業訓練，以協助員工完善各項工作專業知識及技能。
- (4) 本公司之所屬轉投資公司設有員工工會做為員工與公司經營階層的溝通橋樑，涉及員工之重要事項皆透過工會與員工取得共識，並鼓勵當地員工積極反應意見，暢通各項溝通管道。
- (5)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員工皆有設定年度訓練計畫課程及內外部持續進修訓練，茲彙整詳如附錄一。

2.退休制度及實施狀況--

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如位於中華民國境內，均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訂有員工退休辦法，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六提撥退休準備金，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舊制。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於每月工資提繳百分之六做為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所屬轉投資公司為中國大陸境內企業之職工退休後養老保險，依照企業所在當地法規為員工繳納養老保險。依照當地社會保險作業方式，養老保險包含於社會保險（包含醫療、生育、養老、工傷、失業）之內，公司為員工辦理社會保險增員手續後，即已開始履行繳納養老保險義務。營運所在地中國大陸境內各子（孫）公司養老保險繳交的比率及繳費標準如下：

公司別	養老保險繳費比例		繳費計算基礎
	公司部分	個人部分	
福建福貞公司	16.00%	8.00%	依員工平均工資及當地政府公布執行標準
山東福貞公司	16.00%	8.00%	依員工平均工資及當地政府公布執行標準
廣東福貞公司	14.00%	8.00%	依員工平均工資及當地政府公布執行標準
湖北福貞公司	16.00%	8.00%	依員工平均工資及當地政府公布執行標準
河南福貞公司	16.00%	8.00%	依員工平均工資及當地政府公布執行標準
陝西福貞公司	16.00%	8.00%	依員工平均工資及當地政府公布執行標準
福建福天公司	16.00%	8.00%	依員工平均工資及當地政府公布執行標準
湖北福天公司	16.00%	8.00%	依員工平均工資及當地政府公布執行標準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本公司重視員工意見，致力建立一開放溝通之環境。主管及各部門亦會定期召開會議，鼓勵同仁有意見隨時以公開及透明的方式與相關人員溝通，並要求主管及相關部門迅速給予回覆，以求落實雙向溝通的目的。

(2)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皆處於勞資關係和諧及互動良好，勞資雙方尚無發生明確糾紛而協議之情事。

附錄一：113 年度本公司員工共計參加外訓合計 48 小時訓練費 29,200 元

公司別	年度培訓	培訓單位 /人員	課程名稱	進修 時數
福貞控股	年度進修	財務主管 1 名	ESG永續、永續金融之發展與策略	3
			財務審閱常見缺失及取得/處分資產常見問題	3
			最新「年報編製」相關ESG永續政策法令	3
			企業ESG實務專題：「性平人權」之法律責任案例	3
福貞控股	年度進修	稽核主管 1 名	如何運用大數據強化稽核作業	6
			職場性騷擾與不法侵害（霸凌）防治	6
BD 台灣分公司	人員持續進修	行政單位人員 1 名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BD 台灣分公司	人員持續進修	行政單位人員 1 名	董事會及功能委員會(審計、薪酬)法規解析與稽核重點	6
BD 台灣分公司	人員持續進修	行政單位人員 1 名	內稽人員的新挑戰--永續資訊揭露和管理政策及相關稽核要點之解析	6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發生。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公司以內控電腦循環，訂定之資通安全檢查控制作業，作為資通安全檢查之風險管理框架。資通安全政策，包含網路安全管理、病毒防毒系統、資料備份管理、資訊系統與網路服務權限管理、使用者管理、實體及虛擬主機安全防護、防火牆安全防護管理、連結存取網路權限管理(行動裝置、個人自備裝置、可攜式隨身存儲裝置、生產設備聯網需求)、通訊服務系統安全管理(電子郵件、企業級即時群組通訊行動應用程式)、網際網路安全管理、資安事件通報立案管理。

具體管理方案，由資訊部門依據資通安全檢查控制作業，訂定之資通安全政策執行日常控制作業，資訊部門定期分析垃圾郵件、釣魚郵件，並不定期進行社交工程攻擊防禦、隨身式存儲裝置管控與使用的警示提醒與教育訓練，提升員工資通安全意識。並由內部稽核，依據資通安全檢查控制作業控制重點，每年抽核資訊部門，對資通安全政策執行的落實程度。

-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無遭受資通安全相關事件損失。

七、重要契約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各項重要契約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	廈門銀鷺食品集團	2025/01/01-2025/12/31	空罐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銷售	海南椰樹	每月簽一次合同	塗黃鐵交付條款及結算方式	-
銷售	廣藥供應鏈	2024/04/01-2025/03/31	空罐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銷售	廣州采芝林	2024/04/01-2025/03/31	空罐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銷售	青島啤酒各公司	2025/01/01-2025/12/31	空罐交付條款.貨款結算(含福建福貞、山東福貞及河南福貞對青島啤酒合作廠)	-
銷售	雪花釀酒	2024/01/01-2024/12/31	空罐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銷售	河北養元智匯飲品	按月、度訂單量簽訂合約	空罐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銷售	山東銀鷺食品	2025/01/01-2025/12/31	空罐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銷售	湖北銀鷺食品	2025/01/01-2025/12/31	空罐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銷售	青島雀巢	2024/01/01-2024/12/31	空罐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銷售	山東歡樂家	2024/01/01-2024/12/31	空罐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銷售	廣州明旺	2024/01/01-2024/12/31	空罐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銷售	鄭州金星啤酒	2024/01/01-2024/12/31	空罐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銷售	泰山企業(漳州)	2024/01/01-2024/12/31	空罐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銷售	黑松商貿	2024/01/01-2024/12/31	空罐及罐裝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銷售	福建臺福時代公司	2024/07/01-2025/06/30	空罐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銷售	寧夏大窯供應鏈公司	2025/01/01-2025/12/31	空罐及罐蓋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銷售	台灣菸酒公司	自決標日起 24 個月	空罐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銷售	可口可樂台灣分公司	2022/3/1~2024/2/28	空罐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銷售	台灣金車公司	2023/1/1~2024/12/31	空罐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採購	天津忠旺鋁業公司	2025/01/02~2025/03/31	原材料採購交付條款.貨款結算(含福建福貞及山東福貞)	-
採購	河南中孚鋁材公司	2025/02/02~2025/03/31	原材料採購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採購	鄒平宏發鋁業公司	2025/02/10~2025/06/30	原材料採購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採購	廈門保澧集團公司	2025/01/01-2025/12/31	鋁蓋採購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採購	天津象嶼鋁業公司	2025/02/20~2025/03/31	原材料採購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採購	衡水板業包裝材料公司	2025/02/24~2025/06/30	原材料採購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採購	上海北信貿易公司	2025/02/20~2025/06/30	原材料採購交付條款.貨款結算	-
授信	玉山銀行(聯合貸款) (國際金融分行)	2022/08-2027/08	KINGCAN、JOUBERT 與福建福貞共用中長期借款額度	-
授信	玉山銀行 (國際金融分行)	2024/10-2025/10	KINGCAN 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玉山銀行 (國際金融分行)	2024/03-2026/03	KINGCAN 中長期借款額度	-
授信	玉山銀行 (國際金融分行)	2024/10-2025/10	KINGCAN 金融交易額度	-
授信	玉山銀行 (國際金融分行)	2025/02-2029/02	KINGCAN 公司債保證額度	-
授信	國泰世華銀行	2024/11-2025/05	KINGCAN 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中國信託銀(香港)	2024/06-2025/06	JOUBERT 與山東福貞公司共用 綜合短借額度 JOUBERT 金融交易額度	-
授信	台新銀行 (國際金融分行)	2024/07-2025/05	JOUBERT 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兆豐銀行(台中)	2024/08-2025/08	JOUBERT 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永豐銀行(香港)	2024/07-2025/07	JOUBERT 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上海銀行(觀音)	2024/05-2025/05	JOUBERT 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新光銀行(大墩)	2024/10-2025/10	JOUBERT 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兆豐銀行(台中)	2024/08-2025/08	福欣台灣分公司 綜合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中國銀行(角美)	2024/09-2025/09	福建福貞公司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興業銀行(角美)	2025/03-2027/03	福建福貞公司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農業銀行(角美)	2025/02-2026/02	福建福貞公司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中信銀行(漳州)	2024/10-2025/10	福建福貞公司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中國工商(龍海)	2024/11-2025/10	福建福貞公司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廈門銀行	2024/09-2027/09	福建福貞、山東福貞公司、廣東 福貞、河南福貞公司共用中期借 款額度	-
授信	富邦華一	2024/12-2027/12	福建福貞、山東福貞、廣東福貞、 河南福貞、陝西福貞公司共用中 期借款額度	-
授信	中國銀行(章丘)	2024/09-2025/09	山東福貞公司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國泰世華銀行(青島)	2024/09-2025/09	山東福貞公司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招商銀行	2025/01-2026/01	山東福貞公司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永豐銀行(中國)	2025/03-2026/03	山東福貞公司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永豐銀行(中國)	2025/03-2026/03	河南福貞公司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永豐銀行(中國)	2025/03-2026/03	陝西福貞公司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玉山銀行(聯合貸款) (廣州分行)	2022/06-2027/06	山東福貞與陝西福貞共用中長期 借款額度	-
授信	廈門銀行	2024/08-2031/08	福建福天公司長期借款額度	-

授信	玉山銀行 (國際金融分行)	2022/07-2027/07	鼎新公司及鼎立公司共用中長期擔保放款額度	
授信	玉山銀行 (國際金融分行)	2024/06-2025/06	鼎新公司及鼎立公司共用綜合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永豐銀行(新竹)	2024/07-2025/07	鼎新公司綜合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上海銀行(北新竹)	2024/09-2025/08	鼎新公司綜合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永豐銀行(新竹)	2024/07-2025/06	鼎立公司綜合短期借款額度	-
授信	上海銀行(北新竹)	2024/09-2025/08	鼎立公司綜合短期借款額度	-
設備	廣東福展設備公司	2022/07~2024/04	福建福貞碗罐設備	-
設備	廣東韓江公司	2023/04~2024/04	山東福貞鋁罐板料雙模設備	-
工程	河南建正建設公司	2023/04~2024/04	河南福貞保安室、北大門、倉庫工程	-
設備	CarnaudMetalbox 公司	2021/06~2024/04	陝西福貞制罐機、全噴機、縮頸翻邊機等	-
工程服務	瑞氏機械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2021/03~2024/04	陝西福貞設備技術服務	-
工程	福建工業設備安裝公司	2022/07~2024/04	陝西福貞主廠房建物建設	-
設備	佛山市瑞豐恒業機械	2022/09~2024/04	陝西福貞銷釘爐等設備	-
設備	河北盛源設備公司	2022/10~2024/04	陝西福貞卸罐疊罐一體機等設備	-
設備	武漢凱迪電力公司	2022/11~2024/04	陝西福貞氧化爐 RTO 等設備	-
設備	華浦水處理設備公司	2022/12~2024/04	陝西福貞 DI 純水處理系統等	-
設備	中源渭北能源公司	2022/12~2024/04	陝西福貞電力工程等	-
設備	廈門恒吉新公司	2023/02~2024/04	陝西福貞空壓機、乾燥機、過濾器	-
工程	廈門廈欣安裝公司	2023/03~2024/04	陝西福貞製程工藝安裝工程	-
設備	汕頭正益設備公司	2024/12~2025/06	河南福貞 38 口啤酒罐設備	-
設備	宜興富勝公司	2024/06~2025/06	山東福貞三色機、帶光機、UVLED 系統	-
設備	常州鼎龍公司	2024/06~2025/06	山東福貞 TO 爐	-
工程	福建工業設備安裝公司	2024/05~2025/12	福建福天永定廠廠房建物建設	-
工程	東莞萊格機電設備工程公司	2024/06~2025/12	福建福天設備拆裝機電包工程	-
設計	上海伊騰建築設計公司	2023/12~2025/12	福建福天永定廠生產基地設計費	-
工程	合肥中辰輕工機械公司	2024/04~2025/12	福建福天永定廠前調自動化改造	-
設備	福建方晟貿易公司	2024/03~2025/12	福建福天永定廠高低壓設備	-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351,186	4,873,696	477,490	9.8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91,981	7,109,046	182,935	2.57%
使用權資產	568,416	525,825	42,591	8.10%
投資性不動產	26,187	26,841	(654)	(2.44%)
無形資產	7,431	2,386	5,045	211.44%
遞延所得稅資產	78,763	49,017	29,746	60.69%
其他非流動資產	73,664	122,524	(48,860)	(39.88%)
資產總額	13,397,628	12,709,335	688,293	5.42%
流動負債	4,867,089	4,026,004	841,085	20.89%
長期負債	2,305,182	2,563,162	(257,980)	(10.06%)
其他負債	210,481	219,706	(9,225)	(4.20%)
負債總額	7,382,752	6,808,872	573,880	8.43%
股本	2,184,043	2,184,043	-	-
資本公積	2,489,797	2,489,797	-	-
法定盈餘公積	372,304	369,124	3,180	0.86%
保留盈餘	1,518,991	1,593,682	(74,691)	(4.69%)
其他權益	(701,535)	(886,984)	185,449	(20.91%)
非控制權益	151,276	150,801	475	0.31%
權益總額	6,014,876	5,900,463	114,413	1.94%

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 1.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主係集團整體評估因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補估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所致。
- 2.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主係前一年度預付設備及工程款相對較高而本年度相比金額減少所致。
- 3.流動負債增加：主係為本年度之年底旺季適逢農曆新年提早，為因應節前旺季訂單及生產備料所需，使得備料產生的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相較增加，另為因應所屬轉投資-福建福天公司遷廠建設所產生的廠房建設支出所發生的其他應付款因而增加，此外則為本公司前期因集團資金規劃之需求而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適用的公司債發行辦法有提前贖回條款，因應財務會計準則規定已屆適用的期間，而需轉為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因而以上所述原因使相應的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4.其他權益增加：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8,954,026	8,260,364	693,662	8.40%
營業成本	8,148,896	7,417,710	731,186	9.86%
營業毛利	805,130	842,654	(37,524)	(4.45%)
營業費用	740,276	652,249	88,027	13.50%
營業淨利	64,854	190,405	(125,551)	(65.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5,539	82,218	(36,679)	(44.6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9,315	108,187	(88,872)	(82.15%)
所得稅費用	71,099	74,553	(3,454)	(4.63%)
本期淨利	(51,784)	33,634	(85,418)	(253.96%)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5,316	(134,153)	319,469	(238.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3,532	(100,519)	234,051	(232.8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如下：

- 1.營業淨利減少：主要係營業毛利段因銷售產品組合相較不佳而減少，另於客戶銷售產品組合與運送地區(含外銷市場)的不同，因而使銷售費用-運費對比同期有所差異，此外在管理費用有所增加主要為陝西新廠投產加入營運，且各公司調整人員編制及集團強化中心職能編制而使相應的管理費用有所增加，因之以上整體說明所導致。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係本年度之美元借款部位積極進行置換其他幣別借款，使得外幣借款部位對報表編制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評價較之前一年度報表幣別評價利益更為有利；另則為整體利息費用因置換為其他外幣別借款部位也使借款基準利率更為有利，故影響利息費用發生金額得以進一步管控而所致。
- 3.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減少：主要係以上整體原由說明之原因所致。
- 4.本期淨利減少：主要係以上整體原由說明之原因所致。
- 5.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增加：主要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 6.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要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本公司113年度營業毛利變動主要原因說明如下：

- 1.本年度所屬轉投資公司於中國大陸地區持續受總體經濟環境轉型及發展不明所影響，唯所屬食品飲料金屬包裝產業鏈於客戶及其終端消費市場端銷售有所穩步回升，因而使營業收入較之前一年度有小幅增加。

- 2.本年度持續進行安全庫存水位管控與調整，另持續積極進行降本節費項目推進，因而使相應之營業成本有所減少。
- 3.此外為整體銷售產品組合對比前一年度有所差異與不利，因之以上因素使本年度營業毛利有所減少。

(三)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並未對外發布財務預測等預測性財務業務資訊，其中對銷售數量之接單預估基礎，係依據在中國大陸及台灣之所屬轉投資公司營運基地考量其客戶端之終端產品銷售需求為基準，並考量各轉投資孫公司的產能規劃及資本支出情形，予以制定各轉投資公司之年度內部管理需求目的之生產及出貨計畫。

本公司之所屬轉投資公司於中國大陸內需市場雖仍面對整體經濟環境轉型與調整影響持續，復加上處於整體產業鏈循環漸次回升但競爭激烈之狀態，所幸在民生快速消費品產業鏈尚處於整體可穩增長的完全競爭產業環境，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經營團隊將秉持互利三贏的經營策略，配合主要客戶的銷售佈局而適時因應擴大公司營業規模，並持續透過優化產品組合及調整最適生產基地產能效率調配的模式創造公司較好的獲利，預期未來整體財務狀況應仍可維持較佳可控的狀態。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年 度 項 目	113年度 (合併)	112年度 (合併)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4.57%	3.28%	344.2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4.53%	68.42%	23.55%
現金再投資比率	5.18%	1.00%	418.0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流動負債有所增加，另則為營業活動的現金流入減少較多，其主要之原由係如下：

--流動負債相較增加：主要原由為本年度之年底旺季適逢農曆新年提早，為因應節前旺季訂單及生產備料所需，使得備料產生的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相較增加，另為因應所屬轉投資-福建福天公司遷廠建設所產生的廠房建設支出所發生的其他應付款因而增加，此外則為本公司前期因集團資金規劃之需求而發行可轉換公司

債所適用的公司債發行辦法有提前贖回條款，因應財務會計準則規定已屆適用的期間，而需轉為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因而以上所述原因使相應的流動負債增加之所致；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增加：主要原由係因本年度之銷售增加而使相應之應收帳款也隨之有所增加；另則為因應本年度農曆春節旺季時間相較提早而進行部分主要生產用原材料庫存調整備貨，而使相應備料之預付貨款、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也因而增加所致；

因之以上的因素使本公司於本年度的流動負債金額相較增加，且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也增加，而使的相應之現金流量比例有增加。

2.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營業活動的淨現金流量增加，另則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其主要之原由係如下：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主要原由係因本年度之銷售增加而使相應之應收帳款也隨之有所增加；另則為因應本年度農曆春節旺季時間相較提早而進行部分主要生產用原材料庫存調整備貨，而使相應備料之預付貨款、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也因而增加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係所屬轉投資公司-福建福天公司因遷廠所發生之新建置廠房建物及附屬設施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所增加之所導致；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主要係前一年度本公司之所屬轉投資公司因應集團整體營運佈局策略考量，而於進行新設備採購所為之預付設備款相較增加，另則為因應原材料價格上漲所為之材料產品庫存水位提高，且為生產用原材料因生產需求備

料增加(陝西新廠加入營運)，使得相應購料發生之開立銀行承兌匯票增加而其開票保證金也隨之增加所導致；

因之以上的因素使本公司於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而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使的相應之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應無流動性不足之問題與情況，故不適用。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度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547,536	11,544,881	(12,761,140)	331,277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主係2025年度預計應收帳款收現、薪資付現、購料及應付費用付現等，故預計全年度來自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入。
- 2.投資及籌資活動：主係2025年度資本支出及償還銀行借款，致全年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本來源：

- 1.轉投資孫公司河南福貞公司為因應集團積極布局二片式鋁罐設備及產能規劃，藉以擴展並提供華中及中西部地區的市場客戶需求，其業已建置完成並正常接單營運之集團第三條二片式鋁罐產線與產能，本投資項目業已經公司 106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
- 2.上述重大資本支出規劃資金來源主要為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自有資金投入及舉借銀行中長期借款等方式支應。

(二)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項目重大資本支出之預計產生效益如集團相關預估財務業務報告及報表，且上所述轉投資孫公司河南福貞公司業已於 108 年第 4 季度加入投產及營運接單中，該項目對本公司集團之營收及獲利的營運效益業已漸次發揮，唯本公司於 108 年度因持續面臨中國大陸整體經濟環境調整與轉型影響，復加上食品及飲料類快銷品適逢產品循環調整週期低谷，但已於 108 年第 4 季度漸次走出低谷，而該等民生快銷品需求調整之因應時期應可漸次恢復向好，其在 108 年及後續年度的實際營運貢獻已可明顯呈

現，也使本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相較 107 年度之虧損已有非常顯著之減少，且於 109 年第 3 季度時於營運獲利已恢復正向數字及動能，其對於未來年度之營運表現應可持續發揮助益發展。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係配合集團整體營運布局之策略規劃，所屬轉投資公司於113年度仍持續面臨中國大陸總體經濟環境調整與轉型不明之影響，復加上食品及飲料類快銷品已由產品循環調整週期低谷漸次回升，雖該等民生快銷品需求調整時期已明顯恢復轉好，惟主要生產用原材料仍呈現價格從高點漸次回落之狀況，因之所屬轉投資公司持續進行庫存調整及管控，此外在本公司所屬集團整體外幣借款部位因應美元匯率及利率變化，而所進行的借款幣別置換與利息成本管控之策略，但整體113年度之營運仍呈現虧損之情況，另說明在新進投資二片式鋁罐之新資本支出項目業已進行正常接單、生產及出貨，於全年度整體出貨尚屬順暢唯產品銷貨組合尚處不佳。此外在所屬轉投資公司將持續因應集團布局規劃思考，深度關注客戶端市場拓展需求及多元化包裝材料事業發展，而審慎規劃評估各新項目生產設備資本支出，業已加入營運接單之新項目－陝西福貞公司新廠暨二片式鋁罐全製程生產線及山東福貞公司二片式鋁罐第二條產線是為集團新近年度之重大投資案，其相關投資及評估報告業已經本公司108年9月8日及109年8月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說明如下表：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執行及負責部門	督導單位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財務中心	稽核室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財務中心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研發中心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總經理室、財務中心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總經理室、生產中心、資訊中心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總經理室、行政中心	
7. 進行購併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總經理室、財務中心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生產中心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行銷中心、供應中心	
10.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財務中心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董事會	
12.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之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總經理室、財務中心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項 目	113年度(仟元)
利息支出	137,744
兌換損失淨額	-
兌換利益淨額	61,724

1.最近年度利率及匯率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針對與銀行往來授信借款事項皆會由權責主管及人員執行定期評估，並適時與往來銀行協商取得較具競爭力之借款利率，且持續控管主要營業活動之資金進出，其用以支應銀行借款償還本息及營業活動之必須；另轉投資公司主要生產及營運皆位於中國大陸與台灣，其生產所需原材料主要為當地採購，而主要銷售金額中佔比85%以上產品亦為針對大陸與台灣端內需市場銷售，除部份為外銷出口之外幣需求而可能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其係為規避外幣匯率變動之風險，故實際營運上所面臨因匯率變化所產生之營運風險應屬較低。

2.最近年度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無。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於進行新項目或資本支出之資金投入前，皆會進行內部專案項目之審慎可行性評估並形成特定專案計畫執行，另審視本公司集團過往之所有新項目資本支出皆為本公司所屬產業內之擴大布局思考所為之資本支出項目，並未有從事高風險或高槓桿投資；有關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皆依循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對子公司監控管理辦法」所訂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
- 2.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所可能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可能暴露之匯率變動風險，但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故應認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將持續審視市場需求開發新產品及投入主要生產設備及製程工藝改良，114年度預計投入之相關研發費用業經113年12月27日董事會之營運計畫暨預算案中通過，其預計投入研究發展及製程改良項目及費用明細如下：

項次	研究發展及生產工藝技改項目	預計投入金額 (新台幣仟元)
01	588#罐型滾筋機	51,234
02	機械手臂 180 度旋轉	
03	自動化輸送罐路	
04	多模衝床 200D 鐵皮尺寸優化	
05	沖床光柵警報裝置	
06	941 線膠輥出料支撐板改傳動軸	
07	入爐口輸送平臺	
08	300 底蓋平刀改波刀	
09	制氮機獨立空壓機供應	
10	乾燥機排水系統改造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屬註冊地國為英屬開曼群島，企業本身並無從事實質經濟活動，主要營運地為中國大陸與台灣地區，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之權責部門皆隨時注意所在國家或地區之重要政策、法律變動及該地主管機關之政策法令變更並及時因應處理，如最近年度本公司所屬註冊地國之經濟實質新法發布與施行，另如中國大陸國務院第62號文、國家稅務總局第7號文、第42號文、第64號文及深化營改增稅制改革及稅率調整等頒布，故經評估對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之財務業務應無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所從事之產業是為民生快速消費品產業鏈之一環，本集團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金屬包裝技術最新發展及馬口鐵與鋁材價格變動情形，並適時掌握市場趨勢，且因應客戶端多元化金屬包裝材料發展需求而規劃投入金屬包裝材料新事業項目與投入，目前尚無發生可能有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重大影響之情事。

資通安全風險之環境說明：

本公司為控管及維持公司的營運及財務會計等重要企業運作的功能而需倚賴各項資訊軟硬體及網路系統，其中網路系統可能會遭遇網路攻擊而發生竊取公司的機密資訊或遺失毀損情形發生，例如客戶或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專有資訊、員工個資及生產製程技術參

數等。惡意的駭客亦能試圖將電腦病毒、破壞性軟體或勒索軟體導入公司網路系統，干擾公司的營運，藉以重新取得電腦系統控制權對本公司進行勒索或窺探機密資訊。

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於資訊中心建置中積極強化人員的職能與技術，並業已任命專責資訊安全主管，由資訊安全主管帶領定期執行資安檢查。稽核部門亦每年定期或不定期對電腦資訊循環進行稽核，並向董事會報告稽核結果。
2. 本公司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包含(1)資料備援(2)資料儲存(3)系統安全(4)風險層級(5)權限設定(6)員工使用系統、E-mail規範，並公告於企業內部網站，供全體員工查詢遵循。資訊部門亦定期依照資安政策執行公司資安狀態檢視，且由資訊部門主管對總經理報告及負責。
3. 不定期進行系統重大更新。如有重大資安風險即時公告並採取相對應之措施。每年於內部持續開設資安課程及議題資訊分享，教育員工如何辨別不安全的電子郵件。系統受密碼保護並設置單一登入，以便於管理與維護。
4. 為強化網路安全，因應網路普及帶來新的資安問題。減少病毒、蠕蟲及其他網路攻擊所造成之危害，採取多種安全防範措施並定期更新，包含防火牆、入侵偵測系統、防毒等技術，即時反應以降低各種網路攻擊所帶來的傷害。
5. 資訊系統架構依其風險等級，已建立高可用性之主機備援及異地資料備份機制，以確保服務不中斷，每日檢測網路作業環境及定期備份數據，將備份數據再備份並放置在異地保管存放，加強機房各項模擬測試與緊急應變等演練以確保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及資料保全，可降低無預警天災及人為疏失造成之系統中斷風險，確保符合預期系統復原目標時間。未來針對系統架構、擴充彈性與災害復原、資訊安全等方面選擇系統提升。依據風險等級，規劃設計與提升適當軟硬體設備。並評估異地資料備份之儲存空間。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的網路攻擊或事件，已經或可能對公司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也未曾涉入任何與此有關的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皆秉持集團經營理念「誠信務實，永續經營」，一向重視各公司營運所在地之企業形象，本集團自設立以來，即持續積極強化公司治理、內部管理及提升品質管控能力，以建立本集團之品牌形象，俾能進一步增加客戶對公司品牌之信任，故尚無有此危機發生情事。

(七) 進行購併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基於集團整體在金屬包裝材產業布局及擴展兩岸營運基地與市場策略考量，於110年10月30日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及決議通過收購TSMP公司100%股權

暨取得其所屬轉投資公司-台灣鼎新包裝有限公司、台灣鼎立金屬包裝有限公司及香港金屬包裝集團有限公司，該等轉投資公司之主要營運生產基地是為台灣地區，且皆為本公司所營主要業務範圍-食品飲料金屬包裝材產品，另上述收購股權交易進行皆依據本公司之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處理程序規定辦理，且業已於110年12月30日完成上述收購股權案之交割。

2.上述收購股權暨取得所屬轉投資公司案，於本案立項評估過程中，經由律師及會計師團隊協助進行相關之法律與財務盡職調查程序，於過程中評估本案之台灣地區金屬包裝產業經營環境及過往三年度之經營績效尚屬穩定良好，且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及第三方專業評估機構進行評估及據以為交易入帳之基礎，俟經評估本案之所屬轉投資公司將可為本公司所屬集團推進台灣地區之營運布局，並產生穩定的營收與獲利挹注，另本公司對相關投資規劃布局皆以集團對未來之產業發展方向考量為基礎，故本案項目之風險屬性應屬較低可控制，且公司經營團隊會隨時注意台灣地區產業市場及內外變化而適時進行因應調整。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1.轉投資孫公司河南福貞公司為因應集團積極布局二片式鋁罐設備及產能規劃，藉以擴展並提供華中及中西部地區的市場客戶需求，其業已建置完成並正常接單營運之集團第三條二片式鋁罐產線與產能，本投資項目業已經公司 106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
- 2.上述重大資本支出規劃資金來源主要為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自有資金投入及舉借銀行中長期借款等方式支應。
- 3.本項目重大資本支出之預計產生效益如集團相關預估財務業務報告及報表，且上所述轉投資孫公司河南福貞公司業已於 108 年第 4 季度加入投產及營運接單中，該項目對本公司集團之營收及獲利的營運效益業已漸次發揮，所屬轉投資公司於 113 年度仍持續面臨中國大陸總體經濟環境調整與轉型不明之影響，復加上食品及飲料類快銷品已由產品循環調整週期低谷漸次回升，雖該等民生快銷品需求調整時期已明顯恢復轉好，惟主要生產用原材料仍呈現價格從高點漸次回落之狀況，因之所屬轉投資公司持續進行庫存調整及管控，此外在本公司所屬集團整體外幣借款部位因應美元匯率及利率變化，而所進行的借款幣別置換與利息成本管控之策略，但整體 113 年度之營運仍呈現虧損之情況，此外在新進投資二片式鋁罐之新資本項目業已正常接單、生產及出貨，且於全年度整體出貨順暢唯產品銷貨組合較不佳；由於本公司對轉投資規劃布局皆為集團對未來之產業發展方向考量為基礎，故相關風險屬性應屬較低可控制，且公司團隊會隨時注意市場及景氣變化而適時進行因應調整。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進貨：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針對主要原材料採購，皆採取與數家供應商採購分散之原則，並適度調整採購風險，且確保生產所需原材料供應無虞，並遵循相關採購付款程序完成詢比議價，且針對進貨驗收與品質管控嚴加落實，另定期或不定期進行供應商考核，故應不致有較大之進貨風險發生。
- 2.銷貨：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主要往來客戶皆為中國大陸及台灣知名食品及飲料企業，該等企業亦是銀行往來之評等債信優良公司，主要客戶因銷售量大而產生之銷貨集中或部分收款延緩時間，皆為所屬行業內特性，惟本公司仍會持續注意及評估客戶之信用風險以及時因應，並將持續積極開發新客戶，以降低本集團銷貨集中之風險及深化現有客戶群之廣度。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之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設備採購風險

本集團係從事金屬包裝材產品（馬口鐵罐）印刷與製罐及買賣業務，主要係向上游設備供應商（包含瑞士Soudronic、英國CABTREE、台灣豪陽機械、九綸企業及宏瑩機械等公司）購入涂黃彩印與製罐機械設備（包含高頻焊機、空罐焊接機、封罐機、自動立式三縮頸/反邊機、六色印刷機、五色印刷機、空罐內塗烘乾爐及相關配件），再將半成品及產成品銷售予下游客戶；另因應集團多元化事業發展所布局之金屬包裝材產品（鋁罐）之生產及買賣業務，其主要向設備供應商（包含美國Stolle公司、Belvac公司、Codi公司及中國大陸地區阿爾科（廣東）公司、艾墨（上海）公司等公司）購入二片式鋁罐各生產工作製程所需機器設備，在生產製造鋁成品罐銷售給下游品牌客戶端。其在機械設備及主要零配件方面，因供應者少（寡佔）且大多不具有替代性，故可能有上游設備供應廠商無法供應設備及主要零配件之風險發生，但本集團已與上游設備廠商建立良好之採購及服務關係，加上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地區金屬包裝材行業所具有之前段規模優勢，故依本集團之評估，上游設備製造商不予供貨之風險並不高，只存在有限度之設備供貨或因交期影響稍延出貨時間。另本集團亦持續追蹤新的上游設備廠商，如取得美國Stolle等公司的機器設備，藉以分散設備採購風險。

(2)中國大陸對於鋼鐵採購政策之風險

根據 SINORATING 研究報告鋼鐵行業總評，自2008年金融危機以來，全球經濟復甦步伐緩慢，鋼鐵行業深受其累，蕭條之勢盡現，於2011年更是在高產量、高成本及低需求的現實重重壓力下陷入困境。進入2014年以後，全球鋼鐵行業形勢依然嚴峻，伴隨著歐元區部分國家債務危機仍需長時間處理，及主要新興經濟體經濟增速持續放緩，因而伴隨著產能過剩問題更加突顯，鋼價下滑、需求增速放緩及鋼廠盈利狀況惡化持續使全球鋼鐵業面對艱困的挑戰。2014年開始中國大陸出台一系列與鋼鐵行業相關的產業政策法規（嚴格節能環保發展政策）包括：產業發展規劃、節能減排、淘汰落後產能、兼併重組、結構調整和產業轉型升級等等方面。一方面在積極鼓勵提高優良品質鋼產品的產能，另一方面則繼續鼓勵淘汰落後及低端產能項目（如地條鋼等）。根據世界鋼鐵協會（WSA）發表的2024-2025年鋼鐵需求預測報告中顯示，全球鋼鐵需求量在歷經2020年下降0.2%之後，於2021年增長2.7%，並在2022年繼續增長0.4%，且達到18.402億噸，後續於2023年面臨高利率環境、黏滯性通膨及製造業需求遲緩等影響，而全球經濟在美國的帶領之下意外展現韌性，使全球鋼鐵需求增長1.3%，另預估2024年全球鋼鐵需求將優於2023年，2025年鋼鐵需求將再持續成長。其在2020年底全球鋼鐵需求僅出現小幅收縮，主要得益於中國大陸經濟令人驚訝的強勁復甦，而推動中國大陸鋼鐵需求增長高達9.1%，而同期在世界其他國家的鋼鐵需求則萎縮10.0%。展望未來年度，經濟發達或發展中之國家或地區的鋼鐵需求都將步入後疫情時代因經濟穩步復甦而恢復增長，其中最重要的支撐因素是在被抑制的鋼鐵需求以及各國或地區政府的持續性經濟恢復計畫，唯仍應面對地緣政治衝突之不確定性。由此綜合推斷，在進入2023年之後全球鋼鐵行業雖於新興經濟體仍然在結構性問題和金融市場的波動中掙扎，但於中國大陸經濟環境持續面臨調整與轉型因素而使其增速或有放緩，附加上全球性新冠肺炎疫期告終邁向後疫情時代，而全球各地區的經濟因之前受嚴重疫情影響而停滯或率退嚴重，可望於未來年度出現明顯的經濟回溫，因上述原因存在變動性和不確定性，但全球鋼鐵需求量將可望出現因基礎建設發展所帶來的榮景，而鋼鐵企業將持續面臨一個充滿挑戰及成長復甦的環境形勢。

(3)執照、牌照及許可證無法取得或更新之風險

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法規，本集團位於中國大陸地區轉投資公司之營運，需持有多种合法合規且持續有效之執照、牌照及許可證，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集團尚無發生業務或營運上所應持有之執照、牌照及許可證無法取得或更新之情形。

(4)產（商）品銷售額及庫存之風險

本集團為所從事金屬包裝材產品（三片式馬口鐵罐及二片式鋁罐）印刷製罐之製造及買賣業務，為維持穩定充足及良好品質之產品供應，故需維持一定規模數量之安全存貨水準，以減輕本集團在上游原材料供貨商貨源或發生問題，導致本集團無法及時因應客戶訂單需求生產出貨之可能違約風險。然而，為維持半成品及產成品之安全庫存水位，將導致本集團產品之倉儲儲存及管理成本增加。惟本集團持續加強各項存貨管理，並業已按照存貨備抵損失提列管理政策，就期末存貨分析評估其未來跌價或報廢可能性並提列適足備抵，以降低存貨呆滯或損失之風險。

本集團已就主要營運所在地之存貨與固定資產購買一定金額之財產一切險險種，其保障範圍包括在遭受天然災害或非本公司可控制或可預料之意外事故等情況下所受到之存貨與資產損失。另外，因本集團大部分銷售收入來自於中國大陸，倘若當地政治、經濟與社會狀況、法律、法規及政策出現重大轉變，或可能對本集團的銷售政策及業務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5)尚未簽訂產（商）品責任險契約之風險

本集團位於中國大陸地區營運所在地轉投資公司基於維護公司權益及保障客戶供貨權益，避免產品出貨後因質量客訴原因不明確狀況下產生之已供貨產品報廢損失或公司額外的賠償損失，業已與商業保險公司簽訂產品責任險契約，故相關因產品質量問題所產生的產品報廢及賠償風險將可被有效進行風險移轉與降低。

本集團自成立起始終堅持企業品質管理意識，從原材料進廠即有各種原物料檢驗測試，為了確保空罐品質，例如：耐壓測定器、投影儀、在線真空檢漏機、保溫箱、微量天平、劃痕儀、耐酸檢測試、殺菌斧、顛倒罐照相偵測儀、WACO導電測試儀及SEAMETEL二重捲封投影儀等。在製作生產半成品及產成品過程中，皆分別使用高精密度儀器作檢驗以確保空罐品質的安全性，如：SENCOR光譜線上濕膜檢測、乾膜測試儀、顛倒罐條碼偵測儀及在線式罐內異物偵測儀(拍照系統)等，讓客戶端及終端市場消費使用者能安心使用，故除產品因在本集團營運所在地運送或倉儲移轉過程中產生碰撞、劃傷及壓損等因素外，其餘鋼鐵質量之控制應由供應該產品之上游原材料供應商負責。另本集團固定資產(主要生產用機器設備)都有定期檢驗和維修保養，設定數值有錯誤或異常時之發生可能性並不高。

本集團已嚴格要求上游設備廠商及金屬包裝材料供應廠商之品質管控，應盡力確保設備及馬口鐵與鋁材材料品質皆合乎法令規範及採購標準，並加強本集團所屬各轉投資公司之庫存管理與商品出貨前檢驗作業，針對設備維修保養人員及品質管理人員加強教育訓練，以有效降低不良率之產品。

(6) 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

本集團主要銷售客戶群俱為中國大陸地區之知名企業：如廣藥供應鏈公司（王老吉）、廈門銀鷺集團、海南椰樹集團、上海旺旺集團、河北養元匯智飲品公司、青島啤酒公司、雪花啤酒公司、青島雀巢公司、河南金星啤酒公司等，其債信及付款能力均較佳，且本集團於接單前均會經跨部門審核之內部徵信與授信討論會議，並加強客戶應收款項管理與催收機制，且會對部份客戶產品交易條件採行預收貨款方式，以減少資金積壓及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雖本集團已致力降低應收帳款無法收回的風險，但於中國大陸本行業交易特性為部分客戶應收帳款會有時間延緩支付的情事發生，故仍無法完全避免該等風險存在；倘發生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情形，將可能對本集團之獲利能力造成影響。惟本集團已依應收款項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信用損失評價模式)，就期末應收款項分析評估其未來收回可能性並提列適足備抵呆帳，以降低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另本集團位於中國大陸營運所在地轉投資公司業已針對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評估與商業保險公司持續進行應收帳款保險之準備，以有效保障公司的財產及權益。

(7) 市場競爭之相關風險

本集團目前所生產與銷售之金屬包裝材產品-馬口鐵罐罐型類別有60種以上，另二片式鋁罐亦有多種罐型可供客戶端選擇採購，為避免落入與競爭者進行惡性循環之價格競爭，持續經由擴增新產品線、開發新罐型規格產品與創新對客戶端服務等策略，期望創造不同於市場其他競爭者之差異化競爭優勢，以維持本集團營運及獲利之成長，並維持整體產業鏈之良性競爭。

(8) 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相關法令、外匯管制、租稅，暨不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等風險事項，並說明所採行之因應措施。

本公司註冊於英屬開曼群島，開曼群島政局穩定，相關法令健全，無外匯管制，且採固定匯率制。租稅規範方面，開曼群島目前並未徵收個人或公司所得稅或增值稅；法令方面，本公司應遵守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等相關法規，而開曼群島法令關於保障少數股東權益與臺灣等其他司法管轄權地區之法令不盡相同，儘管本公司已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法、公司法等法令，於開曼群島法令容許之限度內，修正本公司組織章程，然關於股東權益之保障程度可能仍與依據臺灣法令設立之公司略有不同。

開曼群島為本公司之註冊地，本公司除委託開曼群島專業服務機構協助合規管理事項外，尚無實質經濟活動，故予以略述；中國大陸為本公司之主要營運地國，

茲將其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相關法令、外匯管制、租稅，暨不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等風險事項，並說明所採行之因應措施：

福建福貞、山東福貞、廣東福貞、湖北福貞及河南福貞主要營運地為中國大陸，相關風險說明如下：

①總體經濟

在全球景氣低迷不振的情況下，擴大內需成為中國大陸穩住經濟成長的主要因應政策。根據《中國外商投資指引（2024版）》描述，中國大陸已成為世界第二大消費市場、貨物貿易第一大國、服務貿易第二大國、外匯儲備第一大國、利用外資第二大國，經貿大國地位不斷鞏固，成為推動和引領經濟全球化的中堅力量。中國大陸總人口超過14億人，中等收入群體規模世界最大，是全球最具成長性的消費市場。2023年，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人民幣471,495億元。全年最終消費支出拉動國內生產總值（GDP）增長4.3個百分點，對經濟增長的貢獻率達82.5%，成為經濟增長第一拉動力。2023年，全國居民人均消費支出比上年增長9.2%，人均服務性消費支出占居民人均消費支出的比重為45.2%。全國居民恩格爾係數為29.8%。全國常住人口城鎮化率為66.16%，比上年末提高0.94個百分點，將不斷釋放大量的內需潛力。

近年中國大陸經濟發展進入新常態，中國大陸商務部官方資料顯示，1979年~2023年，中國大陸國內生產總值年均增長8.9%，遠高於同期世界經濟3.0%的增速水準。2023年，中國大陸國民經濟回升向好，高品質發展扎實推進。全年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1,260,582億元，比上年增長5.2%，經濟增速在全球主要經濟體中名列前茅，彰顯出中國大陸經濟的強大韌性和旺盛活力。全年人均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89,358元，比上年增長5.4%。國民總收入人民幣1,251,297億元，比上年增長5.6%。根據中國大陸國務院於2025年03月05日在中國大陸第十四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三次會議上作出的《政府工作報告》，2024年中國大陸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穩中有進，國內生產總值達到人民幣134.9萬億元、增長5%，增速居世界主要經濟體前列，對全球經濟增長的貢獻率保持在30%左右，2025年中國大陸國內生產總值預期目標為增長5%左右。

②政經環境

截至目前，中國大陸已先後與韓國銀行、香港金融管理局、馬來西亞國民銀行、泰國銀行、日本銀行、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印度尼西亞銀行、蒙古銀行、沙特中央銀行等簽署貨幣互換協議，將有助於亞洲金融市場的安定；再加上陸續實施的人民幣跨境結算及自由貿易區實驗政策，更有助在中國大陸的出口型臺商減低匯兌風險，以已經在香港開辦的人民幣跨境結算業務為例，將可望提

升利用香港做為第三地的臺商進行貿易的便利性，並降低結算外幣貶值的風險。

2015年08月26日，中國大陸政府出台《國務院關於推進國內貿易流通現代化建設法制化營商環境的意見》，推動建設大陸法制化營商環境。

2018年02月28日，中國大陸國務院臺灣事務辦公室、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並實施《關於印發〈關於促進兩岸經濟文化交流合作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提出促進兩岸經濟文化交流合作的“31條措施”，其中包括積極促進在投資和經濟合作領域加快給予臺資企業與大陸企業同等待遇；支持臺商來大陸投資設立高端制造、智能制造、綠色制造等企業並設立區域總部和研發設計中心，相應享受稅收、投資等相關支持政策；幫助和支持符合條件的臺資企業依法享受高新技術企業減按15%稅率征收企業所得稅，研發費用加計扣除，設在大陸的研發中心採購大陸設備全額退還增值稅等稅收優惠政策；臺資企業與大陸企業同等適用相關用地政策。

2018年10月29日，中國大陸國務院辦公廳發佈《關於聚焦企業關切進一步推動優化營商環境政策落實的通知》，破除市場不合理門檻和限制，營造公平競爭市場環境。

2019年03月15日，中國大陸十三屆全國人大二次會議表決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成為中國大陸外商投資領域新的基礎性法律。該法確立了中國大陸新型外商投資法律制度的基本框架，明確對外商投資實行“准入前國民待遇加負面清單”的管理制度，進一步強化投資促進和投資保護。

2019年10月08日，中國大陸國務院常務會議通過了《優化營商環境條例》，自2020年01月01日起施行。《優化營商環境條例》將近年來優化營商環境的經驗和做法通過法規制度固定下來，從“加強市場主體保護”、“優化市場環境”、“提升政務服務能力和水平”、“規範和創新監管執法”、“加強法治保障”等多層面完善大陸市場營商規範機制，從而進一步推動了外商投資和貿易便利化，切實保障外商投資企業公平待遇，進一步促進外商投資，降低進出口環節合規成本和推進通關便利化。

2019年12月26日，中國大陸國務院發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自2020年01月01日起施行。通過制度創新和法治保障，為外資提供更穩定、透明、可預期的投資環境，推動中國大陸從“政策型開放”轉向“制度型開放”，助力構建雙循環新發展格局。企業需關注負面清單動態調整、數字化便利措施及智慧財產權保護規則，以把握市場機遇併合規運營。

2020年05月25日，中國大陸國家發展改革委、國務院臺辦等十部門聯合印發《關於應對疫情統籌做好支持臺資企業發展和推進臺資項目有關工作的通知》，進一步落細落實促進兩岸經濟文化交流合作的“31條措施”和“26條措施”，提出持續幫扶臺資企業復工復產、統籌協調推進重大臺資項目、積極支持臺資企業增資擴產、促進臺資企業參與新型和傳統基礎設施建設、支持臺資企業穩外貿、有效引導臺資企業拓展內銷市場、全面落實稅費減免政策、強化金融支持臺資企業疫情防控和復工復產、充分保障臺資項目合理用地需求、有力支持臺資中小企業發展、主動做好臺資企業服務工作等11條具體措施。

2020年11月15日，東盟十國以及中國大陸、日本、韓國、澳大利亞、紐西蘭15個國家正式簽署《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定》，各成員相互實施關稅減讓、開放市場准入、取消影響貿易的壁壘、簡化海關程式等，將進一步降低區域內的貿易成本，推進貿易便利化，對於區域各國貿易投資增長具有積極的促進作用。對中國大陸而言，有利於促進進口多元化，激發進口潛力，優化進口結構，擴大先進技術、設備和零部件進口以及國內有需求的資源性商品進口；同時有利於穩定中國大陸對區域各國的出口，更好在區域內配置要素資源，進一步增強區域內產業鏈、供應鏈的韌性。

2020年12月31日，中國大陸的中國人民銀行、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商務部、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外匯管理局聯合發布《關於進一步優化跨境人民幣政策支持穩外貿穩外資的通知》，進一步簡化跨境人民幣結算流程及優化跨境人民幣投融資管理。此外，在中國大陸與臺灣貨幣管理機構簽署的《海峽兩岸貨幣清算合作備忘錄》生效後，貨幣清算機制的建立有助於降低臺商在匯款、貿易和投資等方面的交易和結算成本，並減少匯兌風險。

2021年02月04日，中國大陸人民銀行、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含原國家發展計劃委員會、原國家計劃委員會）、商務部、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已撤銷）、國家外匯管理局聯合發布了《關於進一步優化跨境人民幣政策 支持穩外貿穩外資的通知》，同意支持境內銀行與合法轉接清算機構合作提供跨境人民幣收付服務。

2021年03月12日，中國大陸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發布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其中提到要深化兩岸融合發展，支持臺商臺企參與「一帶一路」建設和國家區域協調發展戰略。推進兩岸金融合作，支持符合條件的臺資企業在大陸上市。推進海峽兩岸產業合作區、平潭綜合實驗區、昆山深化兩岸產業合作試驗區等兩岸合作平臺

建設。支持福建探索海峽兩岸融合發展新路，加快兩岸融合發展示範區建設。加強兩岸產業合作，打造兩岸共同市場，壯大中華民族經濟。

2021年06月30日，中國大陸商務部印發《“十四五”商務發展規劃》，展望了2035年商務發展前景，提出了“十四五”時期商務發展目標，著眼推進市場相通、產業相融、創新相促、規則相聯，從暢通國內大循環、促進國內國際雙循環、推動高水準對外開放、加快數字化發展、推進綠色發展等5個方面，對商務工作服務構建新發展格局作出總體安排。主要舉措：促進形成強大國內市場；推進對外貿易創新發展；提高利用外資品質；推動自貿區港高品質發展；優化區域開放佈局；提升對外投資和經濟合作水準；深化“一帶一路”經貿合作；積極參與全球經濟治理；完善商務領域風險防控體系。

2021年10月12日，中國大陸商務部對外發佈了《“十四五”利用外資發展規劃》，明確提出“十四五”時期利用外資的指導思想、發展目標和重點任務，為外國投資者投資經營活動提供了有效參考。《“十四五”利用外資發展規劃》提出了中國“十四五”時期利用外資發展目標：外商投資准入範圍進一步擴大，利用外資結構進一步改善，開放平臺作用進一步提升，外商投資管理體制進一步健全，外商投資環境進一步優化。利用外資規模位居世界前列，利用外資大國地位穩固，與對外投資、對外貿易、促進消費的聯動作用進一步加強，為促進國內經濟大循環、聯接國內國際雙循環發揮更加積極作用。

2021年12月27日，中國大陸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和商務部發布了《中國自由貿易試驗區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1年版）》，進一步提高外資准入負面清單管理的精準度和優化了外資准入的負面清單管理。

2022年03月16日，中國大陸國務院臺灣事務辦公室、商務部、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發佈《國務院臺灣事務辦公室、商務部、市場監督管理總局關於做好臺灣居民在服務貿易創新發展試點地區申請設立個體工商戶工作的通知》，明確自2022年03月16日起，臺灣居民在中國大陸全面深化服務貿易創新發展試點地區，可直接申請登記為個體工商戶（特許經營除外），經營範圍涵蓋等122項開放行業。

2022年10月13日，中國大陸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商務部、工業和信息化部、自然資源部、生態環境部、交通運輸部聯合發佈《關於以製造業為重點促進外資擴增量穩存量提品質的若干政策措施》，提出支持符合條件的外商投資企業通過在主機板、科創板、創業板、北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在新三板基礎層和創新層掛牌，以及發行公司信用類債券進行融資。

2022年10月25日，中國大陸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等部門印發《關於以製造業為重點促進外資擴增量穩存量提品質的若干政策措施》，提出進一步加大製造業引資力度，著力解決外商投資企業面臨的突出問題，全面加強外商投資促進和服務，推動利用外資高品質發展。

2022年10月28日，中國大陸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商務部發佈《鼓勵外商投資產業目錄（2022年版）》，自2023年01月01日起施行。

2023年06月28日，中國大陸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財政部、商務部聯合印發《市場監管總局等部門關於開展妨礙統一市場和公平競爭的政策措施清理工作的通知》，部署全面清理妨礙統一市場和公平競爭的各種規定和做法。此次清理範圍涵蓋中國大陸國務院各部門和縣級以上地方各級人民政府及其所屬部門2022年12月31日前制定、現行有效的涉及經營主體經濟活動的規章、規範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重點清理妨礙市場准入和退出、妨礙商品和要素自由流動、影響生產經營成本、影響生產經營行為等妨礙建設中國大陸統一大市場和公平競爭的規定和做法。

2023年07月25日，中國大陸國務院印發《關於進一步優化外商投資環境加大吸引外商投資力度的意見》，提出6方面24條政策措施。一是提高利用外資品質。加大重點領域引進外資力度，發揮服務業擴大開放綜合試點示範引領帶動作用，拓寬吸引外資管道，支援外商投資企業梯度轉移，完善外資項目建設推進機制。二是保障外商投資企業國民待遇。保障依法參與政府採購活動，支持依法平等參與標準制定工作，確保平等享受支持政策。三是持續加強外商投資保護。健全外商投資權益保護機制，強化知識產權行政保護，加大知識產權行政執法力度，規範涉外經貿政策法規制定。四是提高投資運營便利化水準。優化外商投資企業外籍員工停居留政策，探索便利化的資料跨境流動安全管理機制，統籌優化涉外外商投資企業執法檢查，完善外商投資企業服務保障。五是加大財稅支持力度。強化外商投資促進資金保障，鼓勵外商投資企業境內再投資，落實外商投資企業相關稅收優惠政策，支援外商投資企業投資國家鼓勵發展領域。六是完善外商投資促進方式。健全引資工作機制，便利境外投資促進工作，拓展外商投資促進管道，優化外商投資促進評價。

2024年02月28日，中國大陸國務院辦公廳印發《紮實推進高水平對外開放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資行動方案》的通知，提出：一、擴大市場准入，提高外商投資自由化水平，如合理縮減外商投資准入負面清單；二、加大政策力度，提升對外商投資吸引力，如落實稅收支持政策；三、優化公平競爭環境，做好外商投資企業服務，如清理違反公平競爭的行為和政策措施；四、暢通創新要

素流動，促進內外資企業創新合作，如支持外商投資企業與總部數據流動；五、完善國內規制，更好對接國際高標準經貿規則，如對接國際高標準知識產權規則，完善知識產權保護規定。並要求各地區要在營造環境、改善服務方面下更大功夫，把外商投資企業關心的實際問題作為突破口，善於用創新性思維解決矛盾問題，鞏固外資在華發展信心。

2024年09月06日，中國大陸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和商務部發布了《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4年版）》，全面取消製造業外資准入限制，標誌中國開放水準達世界前列，以國民待遇提振外資信心，助推產業鏈升級與雙迴圈高品質發展，給予外資國民待遇，促進國際合作，助推產業鏈升級與雙循環高品質發展。

2025年02月17日，中國大陸國務院辦公廳發佈《國務院辦公廳關於轉發商務部、國家發展改革委〈2025年穩外資行動方案〉的通知》，以“擴開放、穩存量、提品質”為核心，通過取消製造業外資准入限制、擴大電信醫療教育試點開放、鼓勵外資再投資及並購、優化自貿試驗區等平臺效能，強化制度型開放與服務保障，為外資深耕中國大陸、助力新質生產力發展注入確定性。

③法令變動

中國大陸政府為了健全勞動法制，於1995年01月施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並分別於2009年08月、2018年12月對其中部分條款修訂，用以確立勞動合同制為企業用工方式，並逐步推行社會保險制度。由於部分企業未依法與勞動者簽訂書面勞動合同，僅構成事實勞動關係，而事實勞動關係的建立與終止隨意性較強，中國大陸政府基於保護勞動者合法權益為出發點，於2007年06月29日通過並於2008年01月01日起實施《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以下簡稱“《勞動合同法》”）。《勞動合同法》規定了勞動關係雙方須按時簽署書面勞動合同，勞動關係的解除和終止亦須符合法律規定的條件，並擴大了無固定期限勞動合同的適用條件。除此之外，《勞動合同法》進一步明確規定了專項培訓與服務期、保密與競業限制、非全日制勞動關係、勞務派遣等各項法律規定。中國大陸政府進一步於2012年12月28日通過對《勞動合同法》的修改並於2013年07月01日起實施，強調被派遣勞動者應與公司同類崗位的勞動者同工同酬，僅得用於臨時性、輔助性或者替代性的工作崗位且不得超過用工總量的一定比例，並增加了對相應違法行為的處罰。2010年10月28日中國大陸政府頒布了《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並於2011年07月01日起施行，後於2018年12月對其中部分條款修訂，該法覆蓋全民，包括了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等社會保險，統籌了城市和農村居民之間的社會保險待遇，

並規定了用人單位及員工對社會保險負有強制繳納義務。1999年04月03日，中國大陸政府頒布并實施了《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規定了用人單位及員工對住房公積金負有強制繳存義務，並相繼於2002年03月24日、2019年03月24日通過對《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的修改並於同日開始實施，進一步擴大住房公積金繳存對象的範圍、明確用人單元及員工辦理住房公積金的權利與義務并加強了對住房公積金的管理和監督。

2019年11月29日，中國大陸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國家醫療保障局聯合發佈《香港澳門臺灣居民在內地（大陸）參加社會保險暫行辦法》（以下簡稱“《暫行辦法》”，自2020年01月01日起施行），依據《暫行辦法》，大陸地區註冊或登記的用人單位招聘的港澳臺居民，應當參加職工基本養老保險、職工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和生育保險，由用人單位和員工本人按規定繳納社會保險費，辦理社會保險的各項業務流程和中國大陸居民一致。

針對新型冠狀肺炎疫情，2020年02月18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原國務院總理李克強主持召開國務院常務會議，決定階段性減免企業社保費和實施企業緩繳住房公積金政策，多措並舉穩企業穩就業。除湖北外各省份，從2月到6月可對中小微企業免徵上述三項費用，從2月到4月可對大型企業減半徵收；湖北省從2月到6月可對各類參保企業實行免徵。同時，6月底前，企業可申請緩繳住房公積金，在此期間對職工因受疫情影響未能正常還款的公積金貸款，不作逾期處理。

2021年07月16日，中國大陸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交通運輸部、應急管理部、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國家醫療保障局、最高人民法院、中華全國總工會聯合發布《關於維護新就業形態勞動者勞動保障權益的指導意見》，規定健全制度，補齊勞動者權益保障短板，健全最低工資和支付保障製度，推動將不完全符合確立勞動關係情形的新就業形態勞動者納入製度保障範圍，完善休息製度，推動行業明確勞動定員定額標準，科學確定勞動者工作量和勞動強度。督促企業按規定合理確定休息辦法，在法定節假日支付高於正常工作時間勞動報酬的合理報酬。

2022年04月20日，中國大陸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三十四次會議修訂《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教育法》，自2022年05月01日起施行。明確了不得違反相關規定通過人力資源服務機構、勞務派遣單位，或者通過非法從事人力資源服務、勞務派遣業務的單位或個人組織、安排、管理學生實習實訓，並規定了相應的法律責任。

2023年12月12日，中國大陸最高人民法院發佈《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勞動爭議案件適用法律問題的解釋（二）（徵求意見稿）》，擬確認超齡未退休勞動者可參照勞動法主張勞動報酬、工傷賠償，統一全國司法裁判標準。

本公司一貫奉行科學高效、規範有序的管理方式，上述法律法規及政策出臺後，本公司在加速產能升級提升企業競爭力的同時，亦進一步依照上述規定持續完善人資管理制度和員工福利保障措施，同時也依法健全了人才的培訓與留用及企業的保密制度。

綜上，本公司在大陸地區的用工制度應適用上述已實施的勞動及福利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規及中國大陸政府進一步制定或修訂的法律法規之約束和管理。

本公司聘請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普華商務法律事務所降低稅務相關風險及針對政府相關部門可能的法令變動，提出建議解決方案，以及早因應並降低當地法令變動對本公司經營所可能造成之風險。未來將不定期收集及評估開曼、中國大陸、臺灣相關法律政策及租稅法規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外，亦將諮詢專業人士以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

④外匯管制

2008年08月05日，中國大陸政府開始實施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以下簡稱“《條例》”），修訂後的《條例》強化了跨境資金流動監測，對外匯資金的流入流出實施均衡管理，取消了外匯收入強制調回境內的要求，允許外匯收入按照規定的條件、期限等調回境內或者存放境外；規範資本項目外匯收入結匯管理，要求資本項目外匯及結匯資金應當按照批准的用途使用，明確外匯管理機關有權對資金流入流出進行監督檢查及具體管理職權和程序。2013年05月13日，中國大陸政府開始實施《外國投資者境內直接投資外匯管理規定》（以下簡稱“《管理規定》”），該規定已被部分廢止，具體廢止情況為：該規定第11條已經被《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廢止和失效5件外匯管理規範性文件及7件外匯管理規範性文件條款的通知》（匯發〔2019〕39號）廢止），對外國投資者境內直接投資實行登記管理，銀行依據外匯局登記信息辦理境內直接投資相關業務。此後，中國大陸政府不斷深化外匯管理體制改革，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促進和便利企業跨境投資資金運作，例如，2018年10月10日及2019年12月30日，中國大陸外匯管理局又予以廢止、宣佈失效及修改一批外匯管理規範性文件（其中，《管理規定》第11條“外匯局根據國家相關規定對外商投資企業進行年檢”也於2019年12月30日予以廢止），以推進外匯管理“放管服”（即簡政放權、放管結合、優化服務）改革，進一步加大外匯管理法規清理力度，便利企業、個人瞭解執行外匯管理規定，促進貿易投資便利化。2016年06月09日，中國大陸外

匯管理局發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和規範資本項目結匯管理政策的通知》（已被中國大陸外匯管理局2023年12月04日發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深化改革 促進跨境貿易投資便利化的通知》（匯發〔2023〕28號）修訂），統一規範資本項目外匯收入意願結匯及支付管理，進一步強化外匯管理局事後監管與違規查處。2019年10月23日，中國大陸外匯管理局發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促進跨境貿易投資便利化的通知》（已被中國大陸外匯管理局於2023年12月04日發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深化改革 促進跨境貿易投資便利化的通知》（匯發〔2023〕28號）修訂），放寬諸項外匯結算、支付等限制條件並簡化相關辦事流程。2020年04月14日，國家外匯管理局發布《關於優化外匯管理支持涉外業務發展的通知》，進一步全國推廣資本項目收入支付便利化改革，取消特殊退匯業務登記，簡化部分資本項目業務登記管理，放寬具有出口背景的國內外匯貸款購匯償還，便利外匯業務使用電子單證，優化銀行跨境電商外匯結算，放寬業務審核簽注手續，支持銀行創新金融服務。2021年，中國大陸國家外匯管理局發布《外匯市場交易行為規範指引》進一步加強外匯市場交易行為監管，有利於促進外匯市場誠信、公平、有序和高效運行。2023年12月04日，中國大陸外匯管理局發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深化改革 促進跨境貿易投資便利化的通知》，以深入推進“放管服”改革，提升外匯管理服務實體經濟能力和水準，促進跨境貿易投資便利化。公司在大陸地區的投資和運營應適用於《條例》及前述相關行政法規及政策的規定。

此外，2019年中國大陸政府還相繼出台《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及配套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外商投資信息報告辦法》等適用於外商投資企業（同樣適用於公司在大陸地區的子公司）的法律法規和規章制度（自2020年01月01日起施行），進一步擴大中國大陸市場的開放程度、簡化外商投資企業在中國大陸運營過程中的行政審批流程，有助於提升企業運營效益。同時，2020年12月19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發布《外商投資安全審查辦法》，進一步明確外商投資安全審查工作機制。

2021年02月05日，中國大陸商務部出臺《關於圍繞構建新發展格局做好穩外資工作的通知》，指出聚焦重點產業鏈供應鏈，充分運用信息化手段，通過遠程推介、視頻會議、網上洽談、雲簽約等在線方式，持續加大招商引資力度，發揮外資在穩鏈、補鏈、固鏈、強鏈中的重要作用。引進重點領域重大外資項目要符合國家產業發展規劃，並按規定履行相關手續，避免盲目投資和重覆建設。

2022年05月12日，中國大陸國家外匯管理局發佈並實施《關於進一步促進外匯市場服務實體經濟有關措施的通知》，鼓勵金融機構為企業提供更多外匯風險管理工具，擴大人民幣外匯衍生品業務，支援企業利用外匯遠期、掉期、期權等工具對沖匯率風險，加強對實體經濟的外匯服務支援。

2023年12月04日，中國大陸國家外匯管理局發佈並實施《關於擴大跨境貿易投資高水準開放試點的通知》，決定在上海、廣東、海南等多地開展試點，簡化貨物貿易外匯收支流程，允許符合條件的企業憑收付款指令直接辦理貨物貿易外匯收支業務，取消部分事前審批和登記手續，提高貿易外匯收支便利化水準。

⑤ 租稅

中國大陸政府於2008年01月01日開始實施《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並分別於2017年02月24日、2018年12月29日對其中部分條款進行修訂，於2008年01月01日開始實施《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並於2019年04月23日、2024年12月06日對其中部分條款進行修訂（以下合稱為“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限縮了企業所得稅的優惠範圍，實施以產業優惠為主的政策，並新增數字化改造設備稅額抵免政策。其中中國大陸居民企業適用的法定稅率為25%；非居民企業適用20%稅率並於實施條例規定中減按10%徵收。優惠所得稅率適用於股息、利息、租金、特許權使用費和其他非積極性的收入如銷售或轉讓房屋、建築物、土地使用權和轉讓中國大陸公司股權的所得。依據前述規定，本公司於中國大陸福建、山東、廣東及湖北的馬口鐵印刷制罐事業體均適用2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經股東會或獨資股東作出利潤分配給境外法人股東（即非居民企業）時，應代扣代繳10%的預提所得稅，且未適用稅收協定待遇的稅率。

在移轉訂價規定方面，2016年06月，中國大陸國家稅務總局發布《關於完善關聯申報和同期資料管理有關事項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6]42號），該公告適用於2016年及以後的會計年度，企業需按新規定填報關聯交易資訊並準備相關移轉訂價文檔，將增加未來關聯交易的資訊揭露。

在增值稅方面，中國大陸自2012年起逐步啟動營業稅課稅範圍改制為增值稅課稅範圍的試點業務。後依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發布《關於全面推開營業稅改徵增值稅試點的通知》（財稅〔2016〕36號，後分別於2017年07月11日及2019年03月20日對其中部分條款修訂），從2016年05月01日起，營業稅改徵增值稅的範圍再擴大至剩餘的幾個行業，即建築業、房地產業、金融業和生活服務業，中國大陸實現增值稅的貨物和服務行業全覆蓋。2017年04月28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發佈《關於簡併增值稅稅率有關政策的通知》，從2017年07月01日起，簡

併增值稅稅率結構，取消13%的增值稅稅率。2017年11月15日，國務院發佈《關於廢止〈中華人民共和國營業稅暫行條例〉和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的決定》並於同日施行，正式從法律層面廢止營業稅，並就營業稅改征增值稅后增值稅的課稅範圍、適用稅率、進項稅額抵扣等問題作出明確規定。2018年04月04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發佈《關於調整增值稅稅率的通知》，納稅人發生增值稅應稅銷售行為或者進口貨物以及適用出口退稅貨物，原適用17%和11%稅率(或退稅率)的，稅率(或退稅率)分別調整為16%、10%。2019年03月20日，中國大陸財政部、稅務總局、海關總署發布《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增值稅一般納稅人（以下簡稱納稅人）發生增值稅應稅銷售行為或者進口貨物，原適用16%稅率的，稅率調整為13%；原適用10%稅率的，稅率調整為9%。2024年12月25日，中國大陸第十四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通過並公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法》，自2026年01月01日起施行。總體上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實施細則》以及配套相關規範性檔進行了政策平移，保持現行增值稅制度框架和稅負水準基本不變，同時根據實際情況對部分內容做了必要調整。提高小規模納稅人標準，使更多中小企業能夠享受到增值稅優惠，優化增值稅率結構，簡化稅率設置；明確對部分專案免征增值稅，並明確視同應稅交易情形。

現行增值稅稅率分別有13%、9%及6%，特定跨境應稅交易若符合條件則可適用出口零稅率或免稅政策。除另有規定外，小規模納稅人增值稅徵收率為3%。進口環節增值稅由海關代徵收。增值稅的納稅期限分別為1日、3日、5日、10日、15日、1個月或者1個季度。本公司大陸事業體所從事的業務及服務如涉及原營業稅的課稅範圍，則依其適用的增值稅課稅範圍和計稅方式處理。

此外，自2018年09月20日中國大陸國家稅務總局發佈《關於進一步落實好簡政減稅降負措施更好服務經濟社會發展有關工作的通知》以來，“減稅降費”一直是中國大陸政府關心議題，2019年，中國大陸政府持續公佈各類政策措施落實減稅降費工作，多項稅率及養老保險單位繳費比例得以降低、增值稅抵扣進項範圍擴大、稅辦流程精簡。並且，為了支持2019年年末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防控，中國大陸政府臨時出台多項政策，階段性減免或緩征各類稅費以支持企業復工復產。為幫助納稅人繳費人準確掌握和及時適用各項稅費優惠政策，國家稅務局編制並發布《支持疫情防控和經濟社會發展稅費優惠政策指引》。

2021年12月22日，中國大陸財政部、稅務總局發布《關於出口貨物保險增值稅政策的公告》，自2022年01月0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對境內單位和個人發生的下列跨境應稅行為免征增值稅：（一）以出口貨物為保險標的的產品責任保險；

(二)以出口貨物為保險標的的產品質量保證保險。境內單位和個人發生上述跨境應稅行為的增值稅征收管理,按照現行跨境應稅行為增值稅免稅管理辦法的規定執行。

根據中國大陸《財政部海關總署稅務總局關於“十四五”期間支持科技創新進口稅收政策的通知》(財關稅〔2021〕23號),自2021年01月0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對科學研究機構、技術開發機構、學校等進口國內不能生產或性能不能滿足需求的科學研究、科技開發和教學用品,免征進口關稅和進口環節增值稅、消費稅。符合條件的外資研發中心可享受這一政策。

根據中國大陸《財政部 稅務總局關於先進製造業企業增值稅加計抵減政策的公告》(財政部 稅務總局公告2023年第43號),自2023年01月01日至2027年12月31日,中國大陸允許先進製造業企業按照當期可抵扣進項稅額加計5%抵減應納增值稅稅額(以下稱加計抵減政策)。符合條件的先進製造業企業可享受這一增值稅加計抵減政策。

⑥股息

在股息及紅利分配方面,由於本公司為一投資控股公司,支付股息及紅利之能力取決於旗下轉投資公司之盈餘,暨依法定程序通過之分配方式與金額,故未來股息及紅利將視集團整體營運績效、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適用之法律、條例等因素分配之。

根據中國大陸法律,設立登記於中國大陸之公司僅可從其淨利潤(須先提取公司法定公積金)中分配及派付股息,而淨利潤金額係按照中國大陸公認會計原則及有關財務與稅務法規計算而定,與臺灣之適用國際會計準則可能有所不同。

⑦註冊地國或主要營運地國不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之風險

A.英屬開曼群島(以下簡稱“開曼”)

繫屬於開曼群島大法院之外國法院判決,若為金錢給付判決,且符合下列條件,法院將承認且執行該外國法院判決而無須經由普通法上之再審查程序:

1. 該外國法院判決為終局且確定之判決;
2. 外國法院依據開曼群島國際私法規範對於該外國判決之被告具有管轄權;
3. 法院判決債務人應負擔固定金額之給付義務;
4. 該外國法院判決係非關給付罰款、稅金、罰金、或類似之財政或稅賦義務之金錢請求;及
5. 該外國法院判決之取得與執行方式並未違背自然正義或開曼群島之公共秩序政策。

綜上，依據開曼之法令，我國法院所作成之民事確定判決若符合上述要件，應得在開曼獲得承認與執行，反之則否，故仍不能完全排除我國法院作成之民事確定判決不為開曼法院承認並執行之風險。

B. 中國大陸

按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七十四條之規定：「在大陸地區作成之民事確定裁判、民事仲裁判斷，不違背臺灣地區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者，得聲請法院裁定認可。前項經法院裁定認可之裁判或判斷，以給付為內容者，得為執行名義。前二項規定，以在臺灣地區作成之民事確定裁判、民事仲裁判斷，得聲請大陸地區法院裁定認可或為執行名義者，始適用之。」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施行細則第五十四條之一規定：「依本條例第七十四條規定申請法院裁定認可之民事確定裁判、民事仲裁判斷，應經行政院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依上規定可知，大陸地區之裁判或仲裁判斷欲得到臺灣法院之認可，進而取得執行力者，首先該確定裁判或仲裁判斷須經過海基會之驗證，且該確定裁判或仲裁判斷須不違背臺灣地區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

中國大陸最高人民法院於2010年12月27日發佈《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涉臺民商事案件法律適用問題的規定》（於2011年01月01日實施，並於2020年12月29日修訂），規定中國大陸人民法院在審理涉臺民商事案件時，可根據法律和司法解釋中選擇適用法律的規則，確定適用臺灣地區民事法律。臺灣當事人在中國大陸人民法院參與民事訴訟，與大陸當事人有同等的訴訟權利和義務，其合法權益受法律平等保護。但根據該規定確定適用有關法律違反國家法律的基本原則或者社會公共利益的，不予適用。

2012年08月09日，兩岸簽署《海峽兩岸投資保護和促進協議》，明確兩岸一方投資者與投資所在地一方部門或機構產生投資爭端、或一方投資者與另一方民商事主體產生的投資商事爭議時的解決方式。商事爭議的當事雙方可選擇兩岸的仲裁機構，若商事合同中未約定仲裁條款，可於爭議發生後協商提交兩岸的仲裁機構。商事合同當事人可依據相關規定申請仲裁裁決的認可與執行。

中國大陸最高人民法院於2015年06月29日公佈《最高人民法院關於認可和執行臺灣地區法院民事判決的規定》（於2015年07月01日實施，並於2024年12月17日修訂），規定臺灣地區法院民事判決的當事人以及當事人的繼承人、權利承受人可以根據該規定，作為申請人向人民法院申請認可和執行該判決，該判決中的對方當事人為被申請人。雙方當事人都提出認可和執行申

請的，均列為申請人。該規定所稱臺灣地區法院民事判決，包括臺灣地區法院作出的生效民事判決、裁定、和解筆錄、調解筆錄、支付命令等。申請認可臺灣地區法院民事判決的案件，由申請人住所地、經常居住地或者被申請人住所地、經常居住地、財產所在地中級人民法院或者專門人民法院受理。經人民法院裁定認可的臺灣地區法院民事判決，與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決具有同等效力。

中國大陸最高人民法院於2015年06月29日公佈《最高人民法院關於認可和執行臺灣地區仲裁裁決的規定》（於2015年07月01日實施）。根據該規定，臺灣地區仲裁裁決是指有關常設仲裁機構及臨時仲裁庭在臺灣地區按照臺灣地區仲裁規定就有關民商事爭議作出的仲裁裁決，包括仲裁判斷、仲裁和解和仲裁調解。臺灣地區仲裁裁決的當事人可以根據本規定，作為申請人向人民法院申請認可和執行臺灣地區仲裁裁決。申請認可臺灣地區仲裁裁決的案件，由申請人住所地、經常居住地或者被申請人住所地、經常居住地、財產所在地中級人民法院或者專門人民法院受理。人民法院受理認可臺灣地區仲裁裁決的申請之前或者之後，可以按照民事訴訟法及相關司法解釋的規定，根據申請人的申請裁定採取保全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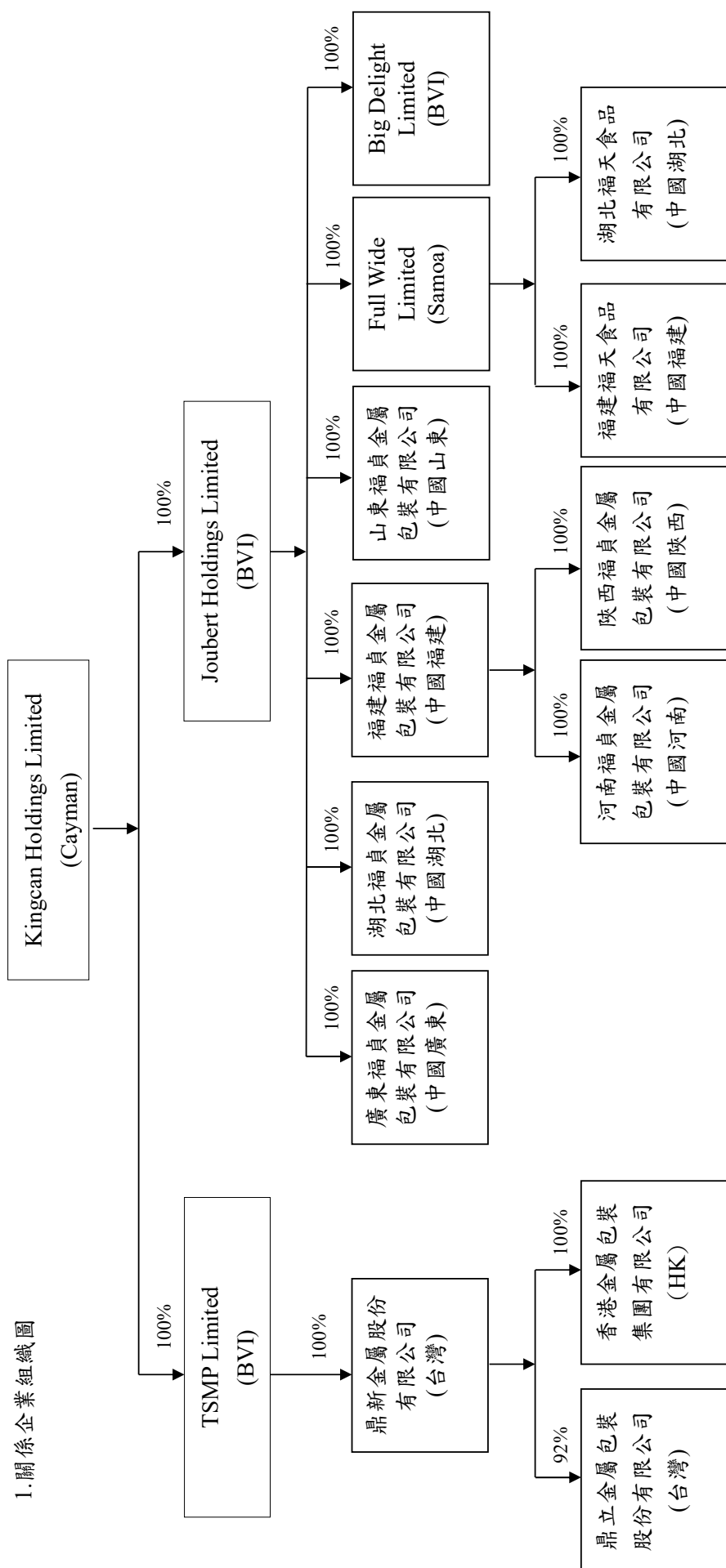
依據上述中國大陸法令，我國法院所作成之民事確定判決若符合上述要件，且無裁定不予許可之事由，應得在中國大陸獲得認可與執行，反之則否，故仍不能完全排除我國法院作成之民事確定判決不為中國大陸人民法院認可並執行之風險。但根據中國大陸國務院國臺辦、國家發展改革委及中央組織部等20個有關部門於2019年11月04日聯合出臺的《關於進一步促進兩岸經濟文化交流合作的若干措施》（以下簡稱“26條措施”），26條措施針對臺資企業釋放出多項利好安排，其中，第9項規定臺資企業可與大陸企業同等依法享受貿易救濟和貿易保證措施，該項規定對在中國大陸設立之臺資企業的利益受損救濟保障加以明確。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此情事。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3 年度(西元 2024 年)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Kingcan Holdings Limited	2009.08.26	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新台幣2,184,043仟元	一般投資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1998.01.21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116,133仟元	一般投資
Big Delight Limited	2008.10.17	Protcullis Chambers,4 th Floor, Ellen Skelton Building,3076 Sir Francis Drake Highway,Road Town,Tortola,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	美金50仟元	國際貿易-馬口鐵罐及機械設備進出口買賣
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1995.11.30	中國大陸福建省台商投資區鳳山工業園角江路40號	美元79,800仟元	馬口鐵印刷製罐製造及進出口買賣、鋁罐製造及銷售
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2007.08.10	中國大陸山東省章丘市明水經濟開發區工業五路1075号	美元44,355仟元	馬口鐵印刷製罐製造及進出口買賣、鋁罐製造及銷售
Full Wide Limited	2012.08.30	Portcullis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美元23,150仟元	一般投資
廣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2013.03.27	中國大陸廣東省佛山市三水區逕口華僑經濟區草塘圍1-2號地	美元20,000仟元	馬口鐵印刷製罐製造及進出口買賣
湖北湖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2013.04.08	中國大陸湖北省葛店經濟技術開發區2號工業區	美元10,000仟元	馬口鐵印刷製罐製造及進出口買賣

福建福天食品有限公司	2012.12.20	中國大陸福建省龍岩市永定區鳳城城福廣路1號	美元17,000仟元	果蔬飲料、蛋白飲料、茶飲料、咖啡飲料及植物飲料的開發與生產
湖北福天食品有限公司	2013.08.05	中國大陸湖北省葛店經濟技術開發區2號工業區	美元6,000仟元	果蔬飲料、蛋白飲料、茶飲料、咖啡飲料及植物飲料的開發與生產
河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2017.12.01	中國大陸河南省臨潁縣產業集聚區經三路與緯四路交叉口	人民幣200,000仟元	鋁罐製造及銷售
陝西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2019.09.24	中國大陸陝西省西安市秦王二路東側、渭水九路南側、青島啤酒漢斯集團有限公司北側	人民幣180,000仟元	鋁罐製造及銷售
TSMP Limited	2015.06.17	Kingston Chambers, PO Box 173,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元1元	一般投資
鼎新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1987.06.05	新竹縣新豐鄉建興路2段372號	新台幣230,000仟元	鋁蓋生產及銷售業務
鼎立金屬包裝股份有限公司	1967.01.17	新竹縣新豐鄉建興路2段372號	新台幣519,060仟元	鋁罐生產及銷售業務
香港金屬包裝集團有限公司	2007.07.13	Room 2103, Futura, Plaza, 111 How Ming street Kwun Tong, Hong Kong	港幣49,115仟元	鋁蓋、鋁罐原料採購業務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事。

4.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請參閱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5.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本公司所屬集團內各轉投資公司為直接或間接持有 100%股權之公司，主要皆為集團於中國大陸所處食品飲料民生快銷品之產業鏈中布局之所需，而從事金屬包裝到食品飲料充填罐裝代工之整體產業解決方案，其中所屬轉投資福建、山東、湖北、廣東、河南及陝西福貞公司為主要從事金屬包裝之生產與銷售的企業，其因應集團整體訂單及生產調配之需求，而會有生產製程之半成品或產成品之訂單移轉或買賣交易之情事發生；另所屬轉投資福建福天及湖北福天公司為主要從事客戶端之食品飲料充填罐裝代工業務，為提供公司同一客戶端從金屬包裝到充填罐裝代工之一條龍式整體解決方案；另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30 日經由收購 TSMP 公司 100%股權及取得其所屬轉投資公司-鼎新金屬公司、鼎立金屬包裝公司及香港金屬包裝集團有限公司，主要係為集團推進與拓展台灣地區之金屬包裝材產品營銷市場布局。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3年度(西元2024年)

企業名稱	資 本 額	資產總額 (註1)	負債總額 (註1)	淨 值 (註1)	營業收入 (註2)	營業利益 (註2)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期損益 (註2)	每股盈餘 (元)
Kingcan Holdings Limited	2,184,043	7,344,450	1,480,851	5,863,599	-	(13,349)	(54,039)	(0.25)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3,562,314	7,268,821	1,300,379	5,968,442	-	(9,122)	(34,179)	-
Big Delight Limited	1,602	155,437	112,618	42,819	422,167	5,883	6,403	-
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2,461,860	5,167,087	1,336,341	3,830,746	4,009,922	122,817	6,174	-
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1,351,999	2,758,308	959,233	1,799,075	2,310,354	(36,899)	(41,462)	-
Full Wide Limited	697,299	356,118	-	356,118	-	(47)	10,696	-
廣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599,984	617,593	52,563	565,030	483,969	3,565	5,580	-
湖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301,125	590,000	222,666	367,334	680,694	15,184	14,425	-
福建福天食品有限公司	512,097	599,259	297,213	302,046	81,285	(2,099)	19,990	-
湖北福天食品有限公司	185,213	167,781	114,769	53,012	92,671	(7,751)	(9,262)	-
河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908,930	1,538,857	550,041	988,816	1,124,471	31,152	27,577	-
陝西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790,229	1,677,641	1,074,417	603,224	546,039	(104,325)	(121,894)	-
TSMP Limited	907,693	483,819	449,710	34,109	-	(159)	27,401	-
鼎新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862,500	1,235,862	674,117	561,745	626,929	39,270	54,968	-
鼎立金屬包裝股份有限公司	596,720	853,050	217,002	636,048	720,165	(168)	26,648	-
香港金屬包裝集團有限公司	189,911	216,176	16,805	199,371	258,758	(2,221)	3,955	-

註1：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其外幣資產負債係以報告日之兌換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換算NTD匯率：USD32.7810/CNY4.4913)

註2：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其外幣損益係以113年度之平均兌換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換算NTD匯率：USD32.1110/CNY4.4612)

7.各關係企業董事及總經理資料

113年度（西元2024年）

單位：美金仟元；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Kingcan Holdings Limited	董事長	李榮福	1,844,781	0.84%
	董事暨總經理	莊素貞	2,080,559	0.95%
	董事	李毓嵐	5,992,463	2.74%
	董事	羅元佑	1,556,289	0.71%
	獨立董事	林明壽	-	-
	獨立董事	蕭玉娟	-	-
	獨立董事	謝明凱	-	-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獨立董事	張經金	-	-
	董事長	李榮福 (Kingcan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美金 116,133 仟元	100.00%
Big Delight Limited	董事	莊素貞 (Kingcan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美金 116,133 仟元	100.00%
	董事長	李榮福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美金 50 仟元	100.00%
福建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董事	莊素貞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美金 50 仟元	100.00%
	董事長	莊素貞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美金 79,800 仟元	100.00%
	董事	李榮福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美金 79,800 仟元	100.00%
	董事	李毓嵐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美金 79,800 仟元	100.00%
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董事長	莊素貞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美金 44,355 仟元	100.00%
	董事	李榮福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美金 44,355 仟元	100.00%
	董事	李毓嵐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美金 44,355 仟元	100.00%
Full Wide Limited	董事長	李榮福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美金 23,150 仟元	100.00%
	董事	莊素貞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美金 23,150 仟元	100.00%

廣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莊素貞 李榮福 李毓嵐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美金 20,000 仟元 美金 20,000 仟元 美金 20,000 仟元	100.00% 100.00% 100.00%
湖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莊素貞 李榮福 李毓嵐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美元 10,000 仟元 美元 10,000 仟元 美元 10,000 仟元	100.00% 100.00% 100.00%
福建福天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莊素貞 李榮福 李毓嵐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美元 17,000 仟元 美元 17,000 仟元 美元 17,000 仟元	100.00% 100.00% 100.00%
湖北福天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莊素貞 李榮福 李毓嵐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美元 6,000 仟元 美元 6,000 仟元 美元 6,000 仟元	100.00% 100.00% 100.00%
河南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李毓嵐 李榮福 李 明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人民幣 200,000 仟元 人民幣 200,000 仟元 人民幣 200,000 仟元	100.00% 100.00% 100.00%
陝西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李毓嵐 李榮福 李 明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Joub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人民幣 180,000 仟元 人民幣 180,000 仟元 人民幣 180,000 仟元	100.00% 100.00% 100.00%
TSMP Limited	董事 董事	李榮福 李 明	(Kingcan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Kingcan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美元 1 元 美元 1 元	100.00% 100.00%
鼎新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莊素貞 李毓嵐 李 明	(TSMP Limited 代表人) (TSMP Limited 代表人) (TSMP Limited 代表人)	新台幣 230,000 仟元 新台幣 230,000 仟元 新台幣 230,000 仟元	100.00% 100.00% 100.00%

鼎立金屬包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莊素貞 (鼎新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明 (鼎新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毓嵐 (鼎新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Richard John Peachey (美商波爾公司代表人)	新台幣 477,540 仟元 新台幣 477,540 仟元 新台幣 477,540 仟元 新台幣 41,520 仟元	92.00% 92.00% 92.00% 8.00%
香港金屬包裝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李毓嵐 李明	港幣 49,115 仟元 港幣 49,115 仟元	100.00% 100.00%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參閱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公開資訊觀測站連結：<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home>

(三) 關係企業合併報表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自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Kingcan Holdings Limited

董 事 長：李榮福



日 期：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四)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此情事。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事。

五、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股東權益重要保護事項	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1. 公司非依股東會決議減少資本，不得銷除其股份；減少資本，應依股東所持股份比例減少之。 2. 公司減少資本，得以現金以外財產退還股款；其退還之財產及抵充之數額，應經股東會決議，並經該收受財產股東之同意。 3. 前項財產之價值及抵充之數額，董事會應於股東會前，送交中華民國會計師查核簽證。	依開曼公司法第 14 條規定之減資(Reduction of Share Capital)，其生效除須經股東會以特別決議通過外，尚須由法庭認可批准之。若無開曼法院之核准，公司僅得採取買回公司股份並予銷除之作法，以達到減資之效果。上開開曼公司法之規定乃強行規定，所有註冊於開曼群島之公司均應遵守之。為符合開曼公司法之規定，本公司已配合修正公司章程第 34 條，採取買回本公司股份並予銷除之作法以達減資效果，同時按證交所公告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事項內容訂定退還股款之種類以及查核鑑價與抵充數額之方式，此差異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屬有限。
1. 股東常會每年至少須召集一次；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之。 2. 公司章程得訂明股東會開會時，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華民國公司法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但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中華民國公司法主管機關得公告公司於一定期間內，得不經章程訂明，以視訊會議或其公告之方式開會。 3. 股東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股東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1. 對於公司股東自行召開股東會，開曼群島公司法並未賦與任何主管機關許可之權限。申請公司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 4 月 13 日臺證上字第 0991701319 號函說明二第(三)點之意旨，未於章程相關條款規定股東自行召集股東會須經主管機關許可，應不致影響股東之權益。故於公司章程第 44 條及第 45 條規定，若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應於董事會決議後二日內申報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或台灣證券交易所同意，若由股

股東權益重要保護事項	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4. 有關股東會以視訊會議為之，公司應符合之條件、作業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應遵循中華民國證券法令規定。 5. 公司召開實體股東會應於中華民國境內為之。若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實體股東會，應於董事會決議或股東取得主管機關召集許可後二日內申報證券交易所同意。 6.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除議案非股東會所得決議、提案股東持股未達百分之一、議案於公告受理期間外提出、議案超過三百字或提案超過一項者外，董事會應列為議案。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 7. 股東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者，得以書面記明提議事項及理由，請求董事會召集股東臨時會。請求提出後十五日內，董事會不為召集之通知時，股東得報經主管機關許可，自行召集。 8. 繼續三個月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份之股東，得自行召集股東臨時會。股東持股期間及持股數之計算，以停止股票過戶時之持股為準。 9. 下列事項，應在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 (1) 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 (2) 變更章程； (3) 減資； (4) 申請停止公開發行；	東依章程 45 條自行召集，則應事前取得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或台灣證券交易所同意，無須報經主管機關許可。此差異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屬有限。 2. 依據開曼法令之解釋下，依據開曼法律，僅盈餘或股份溢價帳目得分配予原股東。公司章程第 125.(A)條規定，公司無虧損者並符合法律之規定，得以重度決議按股東原有持股比例(a)將法定盈餘公積及下列之資本公積-股份溢價帳戶、受領贈與之所得-之全部或一部撥充資本，配發新股；(b)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股份溢價帳戶配發現金與原股東。上開規定乃係依據開曼法令所訂定，而與中華民國法令規定有所差異。基於股東權益之保護，上開開曼公司法規定既為強行規定，則所有註冊於開曼群島之公司均應遵守之；再者，我國公司法下「受領贈與之所得」其範圍係指與股本交易有關之受領贈與，如：受領股東贈與本公司已發行之股票及股東依股權比例放棄債權或依股權比例捐贈資產之情形。而開曼公司受領上開與股本交易有關之贈與情況，實務上並不多見，綜上，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屬有限。

股東權益重要保護事項	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5) 公司解散、合併、股份轉換、分割； (6) 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 (7) 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 (8) 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9) 私募發行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10) 董事從事競業禁止行為之許可； (11)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 (12) 將法定盈餘公積及因發行股票溢價或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以發行新股或現金方式，分配與原股東者。	
1. 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 2. 公司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3.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4.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5.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依據開曼法律，股東得親自或指定代理人代為投票。股東亦得以書面方式通過決議。依據開曼法律，股東以「書面投票」或「電子投票」相當於指定代理人。此外，開曼公司法規定股東得隨時撤銷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親自出席股東會，而以其於股東會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申言之，開曼公司法並無要求擬撤銷書面或電子行使表決權之股東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為撤銷，亦無規定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依據公司章程第 67 條規定，股東以書面或電子傳送之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視為已指定股東會之主席為其代理人，依據書面或電子文件所載明之指示，代理該股東於股東會行使投票權。又依據公司章程第 69 條規定，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得隨時撤銷此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親自出席股東會。上開規定乃係依據開曼法令所訂定，故與中華民國法令規定有所差

股東權益重要保護事項	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異。上開開曼公司法規定既為強行規定，則所有註冊於開曼群島之公司均應遵守之。又上開規定中，有關股東得隨時撤銷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並親自出席股東會，且無須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為撤銷之規定，相較於中華民國法令之相關規定而言，對於股東本人行使表決權之權利實係更直接之保障。
1. 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2. 除中華民國信託事業或經中華民國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的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3.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4.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5. 公司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時，應於中華民國境內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受理股東投票事宜。	依據開曼公司法之規定，股東得隨時撤銷委託他人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親自出席股東會，而以其於股東會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申言之，開曼公司法並無要求擬撤銷之股東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亦無規定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公司章程第 71 條規定，股東以委託書行使表決權後，得隨時撤銷此委託書行使之表決權，親自出席股東會。上開規定乃係依據開曼法令所訂定，故與中華民國法令規定有所差異。上開開曼公司法規定既為強行規定，則所有註冊於開曼群島之公司均應遵守之。且有關股東得隨時撤銷其以委託書方式行使之表決權，並親自出席股東會，相較於中華民國法令之相關規定而言，對於股東本人行使表決權之權利實係更直接之保障。
股東會之召集程序或其決議方法，違反法令或章程時，股東得訴請法院撤銷其決議，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為股東之法定撤銷訴權規定，其法律效果並非章程規定所能達成，需有法律規定賦予股東是項撤銷訴權。本公司章程第 70.(B) 條之規定，雖與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之規定略有不同，然於股東會之召集程序或其決議方法違反法令或章程

股東權益重要保護事項	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時，本公司章程並未限制股東向法院提起訴訟或救濟之權利，至於受理之法院是否撤銷該召集程序或決議方法違反法令或公司章程之股東會決議，則應由該法院（不論係我國或英屬開曼群島之法院）審酌其所應適用之法律有否賦予股東撤銷訴權，並依其職權裁判之。此等差異係因股東撤銷訴權本質所生，本公司章程並未限制股東向法院提起訴訟或救濟之權利。
下列涉及股東重大權益之議案，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 1. 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2. 變更章程 3. 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者，另需經特別股股東會之決議 4.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 5. 解散、合併或分割之決議 6. 股份轉換	1. 關於股東會的決議方法，除我國法下之普通決議及重度決議外，公司章程第 1 條中尚設有開曼公司法下定義之特別決議，即係指公司依法律通過之特別決議，亦即由申請公司持有至少過半數申請公司發行股份並有表決權之股東親自或委任代理人（倘若允許）出席，經不少於三分之二該等股東多數決所為之決議，且已合法發給股東通知載明提議該決議為特別決議之意圖。由於公司依據中華民國法令需要經由股東會特別決議之事項，均已於章程中列明為重度決議或特別決議事項，其中依據開曼群島法令規範之特別決議方式，僅限於法定事項，故公司之章程應已提供足夠的股東權益保護。 2. 依開曼公司法之規定，下列事項應以特別決議方式為之：(1) 合併之決議：開曼公司法第 233 條規定，公司合併應經股東會特別決議通過之。此為開曼法之強行規定，所有註冊於開曼群島之公司均應遵守之，故於公司章程第 58(A)並未依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之要求改為我國法下之重度決議。(2) 變更章程之決議：開曼公司法第 24 條規定，變更章程應經股東會特別決議通過之。此為開曼法之強行規

股東權益重要保護事項	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定，所有註冊於開曼群島之公司均應遵守之。故於公司章程第 161 並未依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之要求改為我國法下之重度決議。(3)自願解散清算之決議：開曼公司法第 116 條之規定，公司解散時，除於公司無法清償到期債務時得以普通決議或高於普通決議門檻股東決議之方式為之，其餘解散應以特別決議為之。依公司章程規定，除公司因無法清償債務以外之理由決議自願解散清算時，應以普通決議通過之外，若因其餘事由而自願解散清算時，則應以特別決議通過之，則其表決權數已高於中華民國法令規定；且此係依開曼法令規定必須遵守之事項，故就公司章程第 59 條(b)款規定，並未依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之要求改為我國法下之重度決議。 3. 上述事項與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之差異在於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中應以重度決議之事項，在公司章程中係分別以重度決議事項及特別決議事項予以規範。由於此等差異係因開曼法律規定而生，且公司章程既已將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所定之重度決議事項分別列明於公司章程內之重度決議事項及特別決議事項，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屬有限。
1. 繼續六個月以上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請求監察人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2. 股東提出請求後三十日內，監察人不提起訴訟時，股東得為公司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關於左列第 1 項及第 2 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功能，公司章程第 135E(A)條規定：以遵循法律以及開曼群島之其他法規為前提，繼續六個月以上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請求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

股東權益重要保護事項	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3. 監察人除董事會不為召集或不能召集股東會外，得為公司利益，於必要時，召集股東會。	法院；第 135E(B)條則規定：股東提出請求後三十日內，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不提起訴訟時，以遵循法律以及開曼群島之其他法規為前提，股東得以公司名義為公司提起訴訟，並得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鑒於公司已設有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功能，並參照中華民國公司法第 214 條，於公司章程第 135E 條中規定少數股東可請求審計委員會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對股東權益影響應屬有限。 左列第 1 項及第 2 項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為監察人（本公司改由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成）及股東之代位訴訟規定，其法律效果並非章程規定所能達成，需有法律規定賦予前開當事人是項代位訴訟權。本公司章程第 135E(A) 及 135E(B) 條之規定，雖與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之規定略有不同，然本公司章程並未限制獨立董事或股東向法院提起代位訴訟之權利，至於受理之法院是否受理該代位訴訟，則應由該法院（不論係我國或英屬開曼群島之法院）審酌其所應適用之法律有否賦予獨立董事或股東代位訴訟訴權，並依其職權裁判之。此等差異係因代位訴訟本質所生，本公司章程並未限制獨立董事或股東向法院提起代位訴訟之權利。
1. 股東會決議下列事項之一時，異議股東對公司應有股份收買請求權： (1) 公司分割、合併、收購或股份轉換； (2) 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或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	1. 左列第 3 項中所列之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關於股東之法定聲請價格裁定訴權之規定，其法律效果並非章程規定所能達成，需有法律規定賦予股東是項裁定訴權。本公司章程第 60(C) 條之規定，雖與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之規定略有不同，然於公司股東會有左列決議時，本公司章程並未限制異議股東向法院提起價格裁定，

股東權益重要保護事項	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2. 股東為前項之請求，應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二十日內以書面提出，並列明請求收買價格。股東與公司間就收買價格達成協議者，公司應自股東會決議日起九十日內支付價款。未達成協議者，公司應自決議日起九十日內，依其所認為之公平價格支付價款予未達成協議之股東；公司未支付者，視為同意股東請求收買之價格。 3. 於股東會投票反對或放棄表決權之股東，得股東依第一項第一款所訂事由向公司請求收買其所有之股份，如股東與公司間就收買價格自股東會決議日起六十日內未達成協議者，公司應於此期間經過後三十日內，以全體未達成協議之股東為相對人，聲請法院為價格之裁定，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4. 前項放棄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至於受理之法院是否受理該價格裁定，則應由該法院（不論係我國或英屬開曼群島之法院）審酌其所應適用之法律有否賦予股東撤銷訴權，並依其職權裁判之。此等差異係因股東價格裁定訴權本質所生，本公司章程並未限制股東向法院提起價格裁定之權利。 2. 左列第 3 項及第 4 項中，關於分割、收購與股份轉換及合併議案表決時，放棄表決權之股份數，不應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事宜，除涉及合併者外，本公司章程第 60 條均據以修正。惟針對合併事宜，依開曼群島公司法之規定，合併應經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同意，並無計算已出席股東問題，故合併未依照左欄第 4 點修改。此等差異係因開曼群島法律規定所致，且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屬有限。

Kingcan Holding Limited

負責人：李榮福



